

# 實證佛教通訊

Positivist Buddhism Newsletter

第8期



實證佛教研究中心 發行  
2013年11月

## 內容簡介

《法華探微》（五），由釋能會法師講述，實證佛教研究中心撰稿，開演《妙法蓮華經》的義理。本期的主要內容有：世尊為羅睺羅、阿難等聲聞弟子授記；《妙法蓮華經》具有不可思議之殊勝功德，凡聞此經一偈一句、乃至一念隨喜者，將來一定成佛。

《佛陀的最後遺教》（七），由真觀老師講解《大般涅槃經》的深義。本期的重要內容包括：佛經中無主詞否定句的解讀；「三界萬法統統都是第八識流注種子所顯示的功能差別」義理之解析。

《衣中寶珠——雜阿含經隱藏的大乘法》（四），真觀老師藉由《雜阿含經》與《瑜伽師地論》攝事分的對應，開演出《雜阿含經》中密顯的真實義。本期解析的重要義理包括：貪愛五陰即是貪愛苦，則不得解脫，相反，於五陰不貪愛，則能得解脫；對於不應當追求的生老病死等苦心生貪愛，於應當追求的涅槃之樂不生欣樂，這是兩種愚夫之相。

「佛典故事」專欄文章〈一個孩子和他的五位母親〉，通過一位神童憶起五世身為人子的故事，警示情執繫縛、業行造作及生死輪迴的可怖。

「實證佛教入門」專欄文章〈從迷惑到覺悟〉深入淺出且完整地講述了「五陰非我」的義理，以及求證初果的利益、修證的原理、觀行的方法等。附錄問答則為初學者解惑釋疑。

「對話」專欄本期轉載科普文章〈一個關於轉世的流行病學研究〉，通過介紹 *Life Before Life: A Scientific Investigation of Children's Memories of Previous Lives* 一書的科研成果，表明「轉世輪迴」的高度可信性。

「迴響」專欄，由真觀老師和編輯組答覆讀者問題，本期內容涉及：第八識種子，「視而不見」的原理，受戒、神通與見道的關係，念佛往生及工巧明等。

實證佛教研究中心 編輯組

2013年11月23日

# 目 錄

|   |     |
|---|-----|
| ◎ 經典解析 ◎<br>釋能會 / 法華探微（五） .....               | 1   |
| ◎ 經典解析 ◎<br>呂真觀 / 佛陀最後的遺教——《大般涅槃經》略解（七） ..... | 23  |
| ◎ 阿含經典解析 ◎<br>呂真觀 / 衣中寶珠——雜阿含經隱藏的大乘法（四） ..... | 43  |
| ◎ 佛典故事 ◎<br>清 心 / 一個孩子和他的五位母親.....            | 51  |
| ◎ 實證佛教入門 ◎<br>呂真觀 / 從迷惑到覺悟.....               | 55  |
| ◎ 對話 ◎<br>同人於野 / 一個關於轉世的流行病學研究 .....          | 96  |
| ◎ 三縛結實例 ◎ .....                               | 107 |
| ◎ 問與答 ◎ .....                                 | 108 |
| ◎ 布告欄 ◎ .....                                 | 115 |
| ◎ 實證佛教研究中心 簡介 ◎ .....                         | 117 |

## 法華探微（五）

釋能會法師<sup>1</sup> 講述 / 實證佛教研究中心 撰稿

開講時間：2012年8月12日

地點：武漢市花山碧雲寺

請大家跟我一起唸：

南無本師釋迦牟尼佛！

南無文殊師利菩薩摩訶薩！

南無普賢菩薩摩訶薩！

### 妙法蓮華經 授學無學人記品第九

爾時阿難、羅睺羅而作是念：「我等每自思惟：『設得受記，不亦快乎。』」即從座起，到於佛前，頭面禮足，俱白佛言：「世尊！我等於此亦應有分，唯有如來，我等所歸。又我等為一切世間天、人、阿修羅所見知識：阿難常為侍者，護持法藏；羅睺羅是佛之子。若佛見授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記者，我願既滿，眾望亦足。」爾時，學、無學聲聞弟子二千人，皆從座起，偏袒右肩，到於佛前，一心合掌，瞻仰世尊，如阿難、羅睺羅

---

<sup>1</sup> 釋能會法師，四川江油人，從九三年皈依佛門始，求法學法鏗而不捨，遍游諸方參訪師友，積累了豐富的修學經歷，結合自身的實踐，為學佛者開示佛理、傳授修法、解除疑惑。自2012年8月12日起，每月第二週星期天上午九點至十一點、下午二點至四點，在武漢市花山碧雲寺開講《法華探微》，開示《妙法蓮華經》的義理。經中言：「若有聞法者，無一不成佛。諸佛本誓願，我所行佛道，普欲令眾生，亦同得此道。」信受《法華經》，功德難思量。有意聽講者，請聯繫能會法師，電話+86 18675535940。

所願，住立一面。

看到這麼多阿羅漢被佛授記，阿難和羅睺羅心中作念：「我也常常想：『如果能得到佛的授記，那該有多好啊！』」於是他們來到佛前，頭面禮足，然後對佛說：「世尊！我們也應該得到授記，因為只有佛道才是我們修行的止達之處。而且，世間的一切天、人、阿修羅眾都知道：阿難侍奉如來多年，精勤護持法藏；羅睺羅是佛的獨生子。如果我們能得到授記，不僅能滿足我們的願望，也是回應大眾的期待。」這時，另有兩千位有學、無學的聲聞弟子，也像阿難和羅睺羅一樣，鄭重、懇切地請求世尊為自己授記。

經文後面會講到，只要有人對《法華經》，甚至只對一句一偈生起信解心，佛都會為他授記。所以得到授記的條件並不是很高，更何況阿難和羅睺羅都有特殊的身份。

爾時佛告阿難：「汝於來世當得作佛，號山海慧自在通王如來、應供、正遍知、明行足、善逝、世間解、無上士、調御丈夫、天人師、佛、世尊。當供養六十二億諸佛，護持法藏，然後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教化二十千萬億恒河沙諸菩薩等，令成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國名常立勝幡，其土清淨，琉璃為地。劫名妙音遍滿。其佛壽命，無量千萬億阿僧祇劫，若人於千萬億無量阿僧祇劫中算數校計，不能得知。正法住世倍於壽命，像法住世復倍正法。阿難！是山海慧自在通王佛，為十方無量千萬億恒河沙等諸佛如來所共讚歎，稱其功德。」

世尊於是為阿難授記，他將來的佛號是山海慧自在通王如來，國名常立勝幡，劫名妙音遍滿。具體的內容這裡就不講了，可以自己看。

需要注意的是，這尊山海慧自在通王佛，功德特別殊勝，遠遠超過一般的佛。雖說一切諸佛所成就的智慧功德都一樣，沒有高下之分，但在外顯出來的壽命、佛法住世的時間、國土的大小、所度的菩薩數量等方面，會有相當大的差別。這裡就是一個典型的例子：

第一，這尊佛的壽命是無量千萬億阿僧祇劫，這個時間簡直難以想像，甚至遠超過大通智勝佛的五百四十萬億那由他劫——「那由他」在《華嚴經》中定義的大數表裡是第四個，而「阿僧祇」是第一百零四個。可見這尊山海慧自在通王如來真是不得了，《法華經》講到現在為止，他的壽命是最長的。

第二，這尊佛滅度以後，正法、像法住世的時間也長到讓人無法想像：正法住世是佛壽的兩倍，像法住世又是正法的兩倍。這樣算來，佛在世的時間加上佛法住世的時間，一共是七倍的「無量千萬億阿僧祇劫」，相當驚人！前面的舍利弗等五個聲聞大弟子，佛壽和法住的時間是以小劫為單位；而稍前的富樓那，佛壽是無量阿僧祇劫，雖然沒有阿難這麼多，但也是以阿僧祇劫為單位。時間單位上升到「阿僧祇劫」，就會出現一個很有意思的問題，或者說只是一個猜想：如果一個眾生在這尊佛剛成佛的時候發菩提心，那麼，他可以在這個國土一直修滿三個阿僧祇劫，直到成佛。當然，到時候他得去別的國土成佛。

其實阿難尊者也很可能是過去佛再來，而且還不是第二次成佛，而是第三、第四次，就像文殊師利菩薩一樣。到底是第幾次，現在的我們是沒辦法知道的。文殊師利菩薩非常不可思議，《佛說首楞嚴三昧經》說，久遠劫前，南方平等世界的龍種上如來是他；《央掘魔羅經》說，現在，北方常喜世界的歡喜藏摩尼寶積如來也是他；《大聖文殊師利菩薩佛剎功德莊嚴經》又說，將來，文殊師利菩薩還會再證菩提，佛號普見如來。而且，他還為這次成佛限定了一個條件，這前面也提過：如果以他的無礙天眼所見的十方乃至無量無邊世界的所有諸佛，都是經由他教化而成佛的，他才會取證無上菩提。這個條件需要相當長的時間去達成。不過，對文殊菩薩而言，與其說他是成佛，不如說他是換下菩薩的外衣，重新以佛的姿態顯示在世人面前而已。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         |         |
|---------|---------|
| 「我今僧中說， | 阿難持法者，  |
| 當供養諸佛，  | 然後成正覺，  |
| 號曰：山海慧  | 自在通王佛。  |
| 其國土清淨，  | 名常立勝幡，  |
| 教化諸菩薩，  | 其數如恒沙。  |
| 佛有大威德，  | 名聞滿十方。  |
| 壽命無有量，  | 以愍眾生故，  |
| 正法倍壽命，  | 像法復倍是。  |
| 如恒河沙等、  | 無數諸眾生，  |
| 於此佛法中，  | 種佛道因緣。」 |

這個重頌這裡就不解釋了。

爾時會中新發意菩薩八千人，咸作是念：「我等尚不聞諸大菩薩得如是記，有何因緣而諸聲聞得如是決？」

「新發意菩薩」就是剛剛發菩提心沒多久的菩薩。阿難要成就的這尊佛太殊勝奇特了，所以很多初發心的菩薩起了懷疑：「連佛座下的大菩薩都沒有得到這樣的授記，聲聞人為什麼能有這樣殊勝的成就？」

「我等尚不聞諸大菩薩得如是記」，比如彌勒菩薩，他將來成佛時，壽命遠沒有阿難這麼長。我們現在所處的這個大劫（賢劫），出世的佛壽命都不可能很長，因為賢劫會有一千尊佛出世，如果一尊佛就住世幾千萬阿僧祇劫，那後面的佛就都沒辦法出世了。

爾時世尊知諸菩薩心之所念，而告之曰：「諸善男子！我與阿難等，於空王佛所，同時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阿難常樂多聞，我常勤精進，是故我已得成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而阿難護持我法，亦護將來諸佛法藏，教化成就諸菩薩眾，其本願如是，故獲斯記。」

雖然菩薩們只是心裡起疑，沒有說出來，佛心裡也都知道。為了解開他們的疑惑，佛就講述了阿難尊者的本生因緣：「我和阿難，在空王佛的佛世同時發菩提心。我常勤精進，現在已經成佛；而阿難樂修多聞，因此到現在還沒有成佛。雖然如此，他能以多世修習的多聞勝力，護持我及未來諸佛的法藏、教化度脫無數菩薩成就佛道。這是他的本願。因此，他得到了這樣的授記。」

這裡我們也要起個疑心：剛才佛授記時，說阿難尊者還要供養六十二億諸佛才能成佛，但是照常理講，同時發菩提心的人，應該過了三個阿僧祇劫就都會成佛，就算一個比較精進、一個比較懈怠，差距也不會這麼大。

《增一阿含經》裡，佛曾說：「知時明物，所至無疑，所憶不忘，多聞廣遠，堪任奉上，所謂阿難比丘是。」阿難作為多聞第一，擔任護持法藏、集結經教的工作。我們要知道，集結經教，是佛陀入滅以後頭等重要的大事。後世眾生（包括現在的我們），不能親耳聽聞世尊說法，所以我們所知的佛法，實際上是由集結經教的人呈現出來的，這個人的重要性絕不亞於世尊。他覺得可以讓我們看到什麼，我們就只能看到這些；被他省略掉的，我們統統都看不到；如果在編集中出了差錯，我們也都跟著完了。所以，集結三乘十二部法藏的任務是極其重要的，而佛卻交給這個聲聞人來做，這就很值得推敲。

其實，護持法藏、集結經教的任務只有過去佛能做，連即將成佛的菩薩都做不了。可見，阿難尊者一定是過去佛，如果他沒有這個智慧和福德，絕不可能勝任這項工作，佛也根本不可能交給他做。剛才授記的部分還說，他不只在這一世護持法藏，在後面六十二億諸佛座下，他都一直扮演這個角色。這也是一個佐證。如果他的福德比不上人家，這個工作就會給人家做，他不可能一直做下去。

阿難面於佛前，自聞授記及國土莊嚴，所願具足，心大歡喜，得未曾有。即時憶念過去無量千萬億諸佛法藏，通達無礙，如今所聞，亦識本願。

爾時阿難而說偈言：

「世尊甚希有，    令我念過去，  
無量諸佛法，    如今日所聞。  
我今無復疑，    安住於佛道，  
方便為侍者，    護持諸佛法。」

阿難如願得到佛的授記，非常歡喜，同時憶念起過去在無量千萬億諸佛座下學到的法，對這些法，就像今世在佛座下聽聞的一樣通達無礙，也記起了自己的本願。

最後的「方便為侍者，護持諸佛法」需要特別留意，這已經明白地告訴我們，阿難擔任侍者，乃是依菩薩願而示現。

爾時佛告羅睺羅：「汝於來世當得作佛，號蹈七寶華如來、應供、正遍知、明行足、善逝、世間解、無上士、調御丈夫、天人師、佛、世尊。當供養十世界微塵等數諸佛如來，常為諸佛而作長子，猶如今也。是蹈七寶華佛，國土莊嚴，壽命劫數，所化弟子，正法、像法，亦如山海慧自在通王如來無異，亦為此佛而作長子。過是已後，當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這時，佛又為羅睺羅尊者授記：他將供養十世界微塵數諸佛，常作佛的長子，也會作山海慧自在通王如來的長子，在此之後，得成為佛。佛號蹈七寶華如來，國土、佛壽、教化弟子、佛法住世的情況都跟山海慧自在通王如來一模一樣。

「十世界微塵數」，指十個大千世界的微塵數那麼多，是個非常大的數，比阿難需要供養的六十二億佛要多得多。所以羅睺羅成佛的時間比阿難晚，而且，當阿難成佛時，羅睺羅也會做這尊佛的長子。

「佛的長子」，這也是個不得了的身份。羅睺羅會在十世界微塵數諸佛座下一直做長子，這對一般人來說，也是個不可能的任務，就連一般的沒成過佛的「菩薩」都不可能有這種福德。因為一般的菩薩，不可能在這尊佛座下種了這麼大的善根，又在那尊佛下種了這麼大的善根。而且，羅睺羅將來所成的這尊蹈七寶華如來，佛世的情況和阿難尊者要成的山海慧自在通王佛一模一樣，也相當的殊勝奇特。從這兩點來看，羅睺羅也是一尊過去佛。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我為太子時，    羅睺為長子，  
我今成佛道，    受法為法子。  
於未來世中，    見無量億佛，  
皆為其長子，    一心求佛道。  
羅睺羅密行，    唯我能知之，  
現為我長子，    以示諸眾生。  
無量億千萬，    功德不可數，  
安住於佛法，    以求無上道。」

「羅睺羅密行，唯我能知之，現為我長子，以示諸眾生」，這一句就說得非常明顯。結合整個重頌，可以看出：羅睺羅累積的功德不可稱數，所求的一直是佛道，但外相上顯現的是聲聞羅漢，這一點只有佛心知肚明。我們知道，羅睺羅是聲聞十大弟子中的「密行第一」。有一種說法講「密行」是指在持戒上很堅固、很嚴密，但這樣解釋的話，和持戒第一的優波離尊者就重複了。其實，顧名思義，「密行」就是隱密地修行，別人很難知道他修行的目標和行門。

爾時世尊見學、無學二千人，其意柔軟，寂然清淨，一心觀佛。佛告阿難：「汝見是學、無學二千人不？」

「唯然，已見。」

「阿難！是諸人等，當供養五十世界微塵數諸佛如來，恭敬尊重，護持法藏。末後同時於十方國各得成佛，皆同一號，名曰寶相如來、應供、正遍知、明行足、善逝、世間解、無上士、調御丈夫、天人師、佛、世尊。壽命一劫。國土莊嚴、聲聞菩薩、正法像法，皆悉同等。」

接著佛又為這兩千聲聞人授記：這兩千人要供養五十世界微塵數諸佛，護持

法藏，之後在十方世界各自成佛，佛號都是寶相如來，壽命一劫，佛世的情況也都一樣。

這些人將來的佛壽都是一個大劫，沒有阿難和羅睺羅那麼多，可見這兩千人是比較一般的成佛。「國土莊嚴、聲聞菩薩、正法像法，皆悉同等」，這些人累積的功德相近，所以將來成就的佛國土狀況也差不多。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是二千聲聞， 今於我前住，  
悉皆與授記， 未來當成佛。  
所供養諸佛， 如上說塵數，  
護持其法藏， 後當成正覺。  
各於十方國， 悉同一名號，  
俱時坐道場， 以證無上慧，  
皆名為寶相。 國土及弟子，  
正法與像法， 悉等無有異。  
咸以諸神通， 度十方眾生，  
名聞普周遍， 漸入於涅槃。」

爾時學、無學二千人，聞佛授記，歡喜踊躍、而說偈言：

「世尊慧燈明， 我聞授記音，  
心歡喜充滿， 如甘露見灌。」

這裡的重頌就不解釋了。

至此，佛陀座下的十大聲聞弟子，有八位得到授記。先是舍利弗，再是摩訶迦葉、須菩提、大迦旃延、大目犍連四位，然後是富樓那，最後是阿難和羅睺羅。從授記的內容看，一起被授記的人，佛世的情況比較類似，這主要緣於他們宿世的因緣和本願。

另外，繼富樓那尊者之後，一千二百位阿羅漢緊接著得到授記；繼阿難和羅睺羅之後，兩千位有學、無學聲聞人得到授記。這也是依因緣和宿願相近的人在一起被授記。而且，這兩千有學、無學，佛為他們授記時，說他們將來供養如來，還特別提到「護持法藏」，這一點也和阿難尊者的本願相近。說明這群人是特別樂於護持法藏的，他們跟阿難尊者應該也有很深的因緣。

從這裡，我們也可以看出來所謂「人以群分」。同樣是佛弟子，相應的行門也不盡相同，功德習性相近的人，容易聚在一起修集功德，他們之間的緣也容易越來越深，這種志願、功德和法緣的積累，使得他們成佛時有相近或相同的佛號和佛國土成為可能。當然，雖說「相同」，也不可能完全一模一樣：同時成佛的就必須在不同的佛國土，同國土成佛的則會有時間的先後差別，不可能同時、同地成佛。

## 妙法蓮華經 法師品第十

爾時世尊因藥王菩薩，告八萬大士：「藥王！汝見是大眾中，無量諸天、龍王、夜叉、乾闥婆、阿修羅、迦樓羅、緊那羅、摩睺羅伽、人與非人，及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求聲聞者、求辟支佛者、求佛道者，如是等類，咸於佛前，聞《妙法華經》一偈一句，乃至一念隨喜者，我皆與授記，當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這時，世尊以藥王菩薩為因緣，告訴會中的八萬大士：「現在法華會上的這些天龍八部、四眾弟子，無論聲聞、緣覺、菩薩，只要對經中的一偈一句起信受之心，甚至只有一念隨喜，佛都會為他們授記。」

「一偈一句」，一個偈子通常是由四句構成，不同的偈子，偈句的字數也不盡相同，最常見的是四字偈、五字偈和七字偈。比如前面講到的「若人散亂心，入於塔廟中，一稱南無佛，皆共成佛道」，就是一個由四句五字句構成的偈子。佛現在說，法會現場的大眾中，如果有人對一偈，甚至僅僅一句信受隨喜，佛都會為他授記。不過，我們要知道，一句話的意思不夠完整，容易讓人誤解，並不是那麼好。「一念隨喜」，比如有人聽到佛授記阿難時的偈文：「壽命無有量，以愍眾生故，正法倍壽命，像法復倍是。」心想：「真是了不起！」這就是一念隨喜。

這個意思其實在經文的很前面就已經提到了——「一稱南無佛，皆共成佛道」，你在佛法中只要積有一點一滴的善根，就一定成佛。不過，我們要知道，從成就的功德來看，隨喜信受《法華經》與稱唸一句「南無佛」並不能完全等同，因為這部經是佛將入滅時才宣說的甚深密法。你有沒有注意到？大通智勝佛演說《法華經》時，「其餘眾生千萬億種，皆生疑惑」，這就說明這部經深密難解的

程度，就算由佛親自演說，能信受的也只有很小一部分佛弟子，大多數眾生是懷疑不信的。這些眾生在當場可能也會驚嘆於場面的殊勝和稀有，但心裡還是會想：「眾生真的都會成佛嗎？我自己也能成佛嗎？」這種懷疑，他也許不會說出來，但會一直放在心裡。像這種人，就不能說他有信受之心；心存懷疑的話，也很難說他究竟有幾分隨喜功德。所以，這裡才特別講到對於《法華經》的信受和隨喜。

佛告藥王：「又如來滅度之後，若有人聞《妙法華經》，乃至一偈一句，一念隨喜者，我亦與授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記。若復有人，受持、讀誦、解說、書寫《妙法華經》，乃至一偈，於此經卷敬視如佛，種種供養——華、香、瓔珞、末香、塗香、燒香，繒蓋、幢幡、衣服、伎樂，乃至合掌恭敬。藥王！當知是諸人等，已曾供養十萬億佛，於諸佛所成就大願，愍眾生故，生此人間。」

剛才說的是法華會現場聞法的人，現在就講到佛滅度後聽聞《法華經》的人，當然也包括現在的我們。這一段也非常鼓舞人心。

佛滅度以後，對《法華經》懷疑不信的人自然更多。但是，在這樣的年代，如果有人聽到《妙法蓮華經》的經文，甚至只聽到一偈一句後，心中隨喜：「這真是太好了！我相信一切眾生都能成佛！」因為他的這個信心，佛就會為他授記。

世尊接著說：「若復有人，受持、讀誦、解說、書寫《妙法華經》，乃至一偈。」這裡的「受持」，「受」是接受，「持」是拿著，人家送他《法華經》，他願意接受、保存，不是那種當面接、背後扔；「讀誦」，「讀」是一般的讀，「誦」是大聲朗讀或背誦；「解說」，為人家解釋《妙法蓮華經》的義理；「書寫」，就是抄寫經本，現代的印刷、複印也可以算是書寫。如果有人能這樣對待《法華經》，甚至只是其中一個偈子，都已經非常了不起了。

「於此經卷敬視如佛，種種供養——華、香、瓔珞、末香、塗香、燒香，繒蓋、幢幡、衣服、伎樂，乃至合掌恭敬。」「瓔珞」是珠寶編串成的飾物；「末香」是研磨成細末的香；「塗香」是塗抹用的香；「燒香」是用火點燃的香。「繒蓋」，繒是絲織品，用絲織品做成傘蓋，為說法人遮風擋雨；「幢幡」，有點類似旗幟，它象徵著威嚴，也含有禮敬的意思，比如在幢幡上寫「南無妙法蓮華經」，表示我們皈依、禮敬這部經的義理；「衣服」，在一些時代，衣服也是比較貴重的物品，不是人人都買得起的；「伎樂」，就是用音樂、舞蹈等等來供養。我們

要注意的是，這裡不是說用這些東西來供養一本經，經本身不能受用；而是說把經中的義理當作佛來供養。比如你到了一個沒有佛像可以供的地方，你把《法華經》的一個偈子抄下來，貼在供桌上，當作佛來供養，效果是一樣的。為什麼還有供衣服的？因為會有護持《法華經》的護法，你供養衣服，就等於供養這些菩薩護法眾，把他們也都當作佛來供養。

這裡就告訴我們，能這樣對待《法華經》的人，過去世已經供養過十萬億諸佛，不是簡單的人物。前面說過，佛在演說《法華經》時，有的人會心懷疑惑，也有人根本不想聽、直接退場。而當時因為有佛陀的威德力，即使有人不信受，也不會起惡念而開罵；現在佛已經滅度了，開罵的人就出現了，而且還不少。所以在這個時代，願意來聽《法華經》的人已經很不錯了，能恭敬供養的人就更難得，這種信心不是短時間裡就能積累起來的。

然後，佛說這些人是「愍眾生故，生此人間」，其實他們就是菩薩。能夠受持讀誦《法華經》的人，功德已經很大了，往生到天界、佛國土等善處都是很容易的。那他們為什麼會在這裡？因為他們悲愍人間的眾生，願意在這裡行菩薩道。你看到這裡不要懷疑，這種人其實是很多的。現在是五濁惡世的末法時代，很多佛弟子發願往生極樂世界。但是也有很多佛弟子發願留在人間，直到月光菩薩降生佛法滅盡為止。這樣的佛弟子，悲心特別深重，特別值得我們讚嘆。

可能有人會問：「為什麼要用這些六塵上的可愛物來供養佛？」的確，以大乘法來講，如果要真正符合勝義諦，對佛、菩薩和護法神是沒有一樣東西可供的，因為不管拿什麼東西，都還是六塵相。既然這樣，就只有拿世間一般人認為好的東西來供。所以，並不是佛菩薩覺得這是好東西，樂於受用；而是世間人覺得是好東西，願意把它貢獻出來供養佛菩薩的這份恭敬心，關鍵在於這個心意。佛在說法的時候，天人散花，花一定有香味，佛也不會去受用這個香塵，因為他已經不染六塵相了。我們要知道，站在勝義諦的角度上，供養人、供養品、受供人都一概不可說，整個都是一真法界。如果你能安住在這樣的勝義諦中，則是真正的法供養，受十方諸佛讚嘆。但以世俗供養而言，就只能用這些花、香等等來供。當你懂得了這個道理，就可以在世俗供養的同時，也安住於勝義諦的境界中，這就是布施波羅蜜。

「藥王！若有人問：『何等眾生，於未來世當得作佛？』應示：『是諸人等，於未來世必得作佛。』何以故？若善男子、善女人，於《法華經》，乃至一句，受持、讀誦、解說、書寫，種種供養經卷——華、香、瓔珞、

末香、塗香、燒香、繒蓋、幢幡、衣服、伎樂，合掌恭敬；是人，一切世間所應瞻奉，應以如來供養而供養之。當知此人是菩薩，成就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哀愍眾生，願生此間，廣演分別《妙法華經》。何況盡能受持、種種供養者？

這裡就講得更明白了。我們剛才說這些人是菩薩；現在佛說這些人是菩薩，未來世一定成佛，我們應該「以如來供養而供養之」。有的新學菩薩勸人往生極樂世界，為了強調極樂世界的殊勝，便毀謗發願留在娑婆世界的久學菩薩，說他們狂妄無知——這麼做顯然是違背經教的。

「何等眾生，於未來世當得作佛？」這裡是不是暗示有些人是不能成佛的呢？不能這麼說。「一切眾生皆得作佛」是這部經的主旨。這些對《法華經》持肯定態度的人，將來一定成佛，這是沒問題的。另外，會有一種人持中立的立場，比如抱有疑念，或者沒興趣、不想聽，這樣的人信心還沒定，所以很難說他們具體什麼時候能成佛。還有持否定態度的人，他們毀謗經教，這種人會成為一闍提，要成佛就很困難，時間長到無法想象，連佛都看不到他的善根何時才能重新發起。所以，這裡說這些恭敬供養的人將來一定成佛，是從因緣已經很近這一點來講的。另外，持中立立場的人裡，有的人雖然懷疑，但還是願意抄抄寫寫，至少在懷疑中有信仰的成分，而且信仰大過否定。這種人也不錯，他們的緣可以說已經比較近了。

「大菩薩」，常譯作「菩薩摩訶薩」，這個詞在佛經裡的意思會依上下文而有不同：大部分經典裡是指地上菩薩；《大般涅槃經》裡指十住以上眼見佛性的菩薩；《楞伽經》裡指七住以上，也就是至少已經明心的菩薩。《法華經》這裡，是指能夠受持、讀誦、解說、書寫《法華經》的人。因為新發意的菩薩還承受不了這部經的法義，所以相對於新發意菩薩而言，他們已經可以說是大菩薩了。

「藥王！當知是人，自捨清淨業報，於我滅度後，愍眾生故，生於惡世，廣演此經。若是善男子、善女人，我滅度後，能竊為一人說《法華經》，乃至一句；當知是人則如來使，如來所遣，行如來事。何況於大眾中廣為人說？」

世尊繼續說：這些慈悲的菩薩，有佛國不去，繼續出生在佛滅後的人間，為眾生演說這部經的義理。這個「廣演此經」，我們要依義不依語，並不是一定要說出「法華經」的經名或講《法華經》的經句才是演說，只要告訴人家「每一個

眾生將來都會成佛」，講的是這部《法華經》的義理，就是在演說《法華經》。

「當知是人則如來使，如來所遣，行如來事。」「如來使」就是如來的使者，佛示現涅槃後，只要有人私底下能跟一個人講這部經的道理，甚至只說一句，都應該把他當作如來的使者。這就像一個國家的大使在當地能代表這個國家，由他簽定的條約，效力和元首親自簽的一樣。「如來所遣，行如來事」，如來交代他來做這件事。世尊在演說《法華經》時，囑咐大家要廣宣流布，那我們遵循他的這個囑咐去做，不就是「如來所遣，行如來事」嗎？

做如來使有什麼利益呢？《瑜伽師地論》說，如來使在完成任務前是不會死的。世尊有時會派一個弟子去把另一個人叫過來，這是個具體的任務，這個人在完成任務前絕對不會死，因為有佛的威德力加持在他身上。這是狹義的「如來使」，其中的「如來」指究竟佛，「如來使」是受命的佛弟子。而佛弟子發起上求佛果、下度眾生的菩提心，這是廣義的「如來使」。其中的「如來」，既指究竟佛，也指第八識自性如來；「如來使」則是第八識所現起的功能性，包括五蘊身在內。這種「如來使」，即使這個色身殞歿，另一個色身又會馬上繼之而起。所以，在完成度眾生的任務之前，他會在三界中不斷地現起如來的功能性，這也是另一種意義上的「不死」。

「藥王！若有惡人，以不善心，於一劫中現於佛前，常毀罵佛，其罪尚輕；若人以一惡言，毀訾在家、出家讀誦《法華經》者，其罪甚重。」

世尊接著說：如果有人辱罵、詆毀人家讀誦《法華經》，就算只說了一句，所造的罪業都比在一個大劫中一直當面罵佛要嚴重得多。這是為什麼呢？理論上講，罵佛的罪是最重的，這是毀謗如來；但從達成的效果上看，辱罵讀誦經典的人會更惡劣。因為，無論你怎麼罵佛，佛不會接受，也不會退轉；但你罵這些持誦《法華經》的人，他可能會退轉，本來他不久就會成佛，結果就被你耽誤了，甚至退轉成一闍提，這個罪過自然比罵佛嚴重得多。

「藥王！其有讀誦《法華經》者，當知是人以佛莊嚴而自莊嚴，則為如來肩所荷擔。其所至方，應隨向禮，一心合掌，恭敬供養，尊重讚歎，華、香、瓔珞，末香、塗香、燒香，繒蓋、幢幡，衣服、餽饌，作諸伎樂，人中上供，而供養之，應持天寶而以散之，天上寶聚應以奉獻。所以者何？是人歡喜說法，須臾聞之，即得究竟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故。」

世尊繼續告訴藥王菩薩和大眾：這些讀誦《法華經》的人，是以佛的種種功

德莊嚴為榜樣在世間修行，得受如來之肩的荷擔。對這些人，應該恭敬供養、尊重讚嘆。因為他們不僅能成就自己，也能利益大眾，令聞法者在不遠的將來皆共成佛道。

「以佛莊嚴而自莊嚴」，這個「自莊嚴」是中性的詞語，意思是對自己的行為方式感到滿意，所以這句話的意思是：他自己儘量照著佛的行門去做，覺得這樣是好的、是對的。而《觀無量壽經》裡有一句「以諸惡業而自莊嚴」，就是與之正好相反的情況：造作了種種惡業，卻並不以之為恥，反而覺得自己很厲害。

「其所至方，應隨向禮，一心合掌」，比如送往迎來的時候，我們心行平等，說一聲「阿彌陀佛，您走啦」或「您來啦」，這也算是供養佛，符合這裡講的供養方法。合掌就更不在話下，佛弟子見面的時候，一般都是合掌恭敬。如果遇到不認識的人，你不用管他是不是信解《法華經》，一概「以如來供養而供養之」。但如果你知道他對《法華經》毀謗不信，就要制止他，至少要默擯他，不能對他太客氣，否則他可能會毀謗得更厲害。當然，這裡還隱藏有別的道理，「心、佛及眾生，是三無差別」，每一個有情都有清淨法身，將來一定能成佛。如果你看《華嚴經》的〈普賢行願品〉，「禮敬諸佛」和「稱讚如來」這兩願中的「佛」和「如來」，範圍都指定為十方三世，你就知道要心行平等、視一切眾生為佛。

這些供養的方法前面已經講過，就不再解釋了。佛告訴我們應該供養這些人，是從「因中說果」的角度來說的：能夠恭敬《法華經》的人，一定很快就會成佛，所以應該供養他們。不過以現實來看，現在信受《法華經》的人很多，你不可能對每一個都這樣供養，只需要量力而行就好。前面說過，關鍵在於你的恭敬心。

剛才講到，已經信解《法華經》的人，要常常懷著「一切眾生都是究竟佛」的作意來對待、供養眾生。不過，這其中也有種種的善巧方便，因為眼前的眾生有不同的身相，我們就要用相應的緣法去對待他們。比如說，你是人父或人母，你的孩子也能信解《法華經》，但你總不能一直以尊重讚嘆的方式對待他吧，該批評教育的時候還是得批評。對你的學生或晚輩也是一樣，關鍵是要在心裡把他們當作佛。還有衣服、伎樂等等，你也不必專門買一堆衣服送給人家，或是拿著樂器跑到人家那裡說「我來供養您伎樂」，要有方便善巧。比如有人到你家作客，他說「哎呀，我現在覺得好冷」，你就拿件衣服給他穿，這也是用衣服供養佛。你請他看電視、看電影、聽音樂，也相當於供養他伎樂。所以，不是說這個人一來，你就要把所有最好的東西都獻給他。不是他需要的東西，你給他也沒意義；

而當他有某種需要時，你就趕快用這種方式來供養他，這樣一來，你的功德就非常大。

佛陀授記弟子將來成佛的時候，會說需要供養多少佛以後才能成佛，我們以平等心供養未來佛，也應該算數。維摩詰居士也曾示範給我們看，他把得到的瓔珞分成兩半，一半布施給地位最低下的乞丐，一半供養給難勝如來。所以，我們應當心行平等，把眾生都當成佛世尊來供養、布施；但同時也要量力而為，不要因為布施供養，把自己弄得很窮，或者剋扣眷屬的供給，要在履行世俗責任和義務的前提下去成就佛道。

「須臾聞之，即得究竟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這並不是說一聽法，下一秒就成佛了，而是相對於那些因緣遠到不知道什麼時候才能成佛的人而言，這些人的因緣已經很近了，最多只要三大阿僧祇劫就能成佛。以三大阿僧祇劫對比無盡的未來，這個比例小到可以用「即」來表示。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         |        |
|---------|--------|
| 「若欲住佛道， | 成就自然智， |
| 常當勤供養，  | 受持法華者。 |
| 其有欲疾得，  | 一切種智慧， |
| 當受持是經，  | 并供養持者。 |
| 若有能受持，  | 妙法華經者， |
| 當知佛所使，  | 愍念諸眾生。 |
| 諸有能受持，  | 妙法華經者， |
| 捨於清淨土，  | 愍眾故生此。 |
| 當知如是人，  | 自在所欲生， |
| 能於此惡世，  | 廣說無上法。 |
| 應以天華香，  | 及天寶衣服， |
| 天上妙寶聚，  | 供養說法者。 |
| 吾滅後惡世，  | 能持是經者， |
| 當合掌禮敬，  | 如供養世尊。 |
| 上饌眾甘美，  | 及種種衣服， |
| 供養是佛子，  | 冀得須臾聞。 |
| 若能於後世，  | 受持是經者， |
| 我遣在人中，  | 行於如來事。 |

若於一劫中，常懷不善心，  
作色而罵佛，獲無量重罪。  
其有讀誦持，是法華經者，  
須臾加惡言，其罪復過彼。  
有人求佛道，而於一劫中，  
合掌在我前，以無數偈讚。  
由是讚佛故，得無量功德，  
歎美持經者，其福復過彼。  
於八十億劫，以最妙色聲，  
及與香味觸，供養持經者。  
如是供養已，若得須臾聞，  
則應自欣慶，我今獲大利。  
藥王今告汝，我所說諸經，  
而於此經中，法華最第一。」

這個重頌的意思差不多，只有一點是經文的補充。前面經文說，如果有人毀罵讀誦《法華經》的人，這個罪業比在一劫中持續以惡劣姿態當面毀罵如來還要重。同樣的道理，這裡偈文說，讚嘆持誦《法華經》的人，這個福德比在一劫中立於佛前恭敬讚佛還要多。因為佛已經成就無上正覺，無論是受讚嘆還是毀謗，他都絲毫不受影響；而讚嘆受持經典的人，是對他的鼓舞和增上，他會更加精進地修行。

爾時佛復告藥王菩薩摩訶薩：「我所說經典無量千萬億，已說、今說、當說，而於其中，此《法華經》最為難信難解。

世尊告訴藥王菩薩，在已演說的、正演說的、將演說的無量千萬億經典中，這部《法華經》是最難讓人相信和理解的。

「已說、今說、當說」，這部《法華經》相當於「今說」，雖然是世尊快入涅槃時說的，但還不是最後一部，之後演說的經典還有《大般涅槃經》、《大乘本生心地觀經》等等。「此《法華經》最為難信難解」，很多經典是文字上難，而這部經是義理上難。比如「一稱南無佛，皆共成佛道」，這個因果關係就非常深奧，雖然經文沒有顯說，但也屬於《法華經》的法義範疇。類似的情況還有很多。

「藥王！此經是諸佛祕要之藏，不可分布妄授與人。諸佛世尊之所守護，從昔已來，未曾顯說；而此經者，如來現在，猶多怨嫉，況滅度後？」

世尊又囑咐藥王菩薩：「這部經是諸佛祕要的法藏，不可以隨便流布宣傳。一直以來，諸佛世尊都仔細地守護著三乘菩提的秘密法義，不用直白的語言文字宣說。而《法華經》的經義，更是秘密中的秘密，現在佛在世，都有不少人心懷怨恨和嫉妒，更何況佛滅之後？」

「不可分布妄授與人」，並不是說完全不講《法華經》，而是告訴我們在說法前要先試探人家。現在，《法華經》已經印成了經本，到處都可以看得到，但「一切眾生皆可成佛」這句話，有的人就未必聽得到。要是他善根不具足，你就不能跟他講。還有，如果你在某地開講《法華經》，更不能強拉別人來聽。他如果因緣不成熟，信受不了，一句話毀謗下來，你就害了人家。另外，《法華經》有一些未顯說的法義，只有見道位以上的菩薩才看得懂，這屬於修證上的秘密，你絕對不能直白地講出來，一是為了避免未見道的人驚疑誤謗，二是為了防止外道盜法誣毀。

「藥王！當知如來滅後，其能書、持、讀、誦、供養、為他人說者，如來則為以衣覆之，又為他方現在諸佛之所護念。是人有大信力，及志願力、諸善根力。當知是人與如來共宿，則為如來手摩其頭。」

世尊又說：這些在後世能書寫、讀誦、供養、開演《法華經》的人，世尊和他方世界的現在諸佛都會加持、庇佑他。這個人有著大信力、大志願和大善根，常與如來同在，得受如來摩頂授記。

你要注意，「當知是人與如來共宿」，這個地方就有機關了。這不是說和佛的五蘊身睡在一起，而是說這個有情與自性如來形影不離。南朝著名居士傅大士曾說：「夜夜抱佛眠，朝朝還共起，起坐鎮相隨，語默同居止。」說的正是這個意思。自性如來就是一切眾生都有的如來藏、佛性。其實，不只是這個信解《法華經》的人與如來共宿，一切眾生都與如來共宿，沒有一個眾生不與如來藏形影不離的。但是，這個道理一般人不知道，就算跟他們講，他們也會驚疑不信，所以，這裡不說他們與如來共宿。

「則為如來手摩其頭」，「手摩其頭」就是「摩頂」，佛在囑咐大法或授記時，常常以佛手撫摩弟子的頭頂，稱為「摩頂」。這裡難道是說佛在涅槃後，會為這些弟子從虛空中伸出一隻手來摩頂嗎？其實不用這麼著相，還有更好的解

釋：這個有大信力、大志願和大善根的人，他的心性會漸漸與自性如來的功德相應，這樣一來，他對自性如來種種勝妙功德的了悟和修習就更容易了，從而漸漸圓滿各種智慧，不久就能證得一切種智，也就是成佛。從這層解釋上看，也類似於得佛授記。另外，還有一層意思，《華嚴經》說「心、佛及眾生，是三無差別」，所以，當你碰到疑難的時候，摸摸自己的頭，就相當於如來「手摩其頭」；天冷的時候，你替自己加一件衣服，就相當於如來「以衣覆之」。這裡的「如來」也是指自性如來。這個道理，要有大信力、大志願、大善根和大智慧的人才會知道。

「藥王！在在處處，若說、若讀、若誦、若書，若經卷所住處，皆應起七寶塔，極令高廣嚴飾，不須復安舍利。所以者何？此中已有如來全身。此塔，應以一切華、香、瓔珞，繒蓋、幢幡，伎樂、歌頌，供養恭敬，尊重讚歎。若有人得見此塔，禮拜、供養，當知是等皆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世尊又說：在這些演說、讀誦、抄寫、存放《法華經》的地方，如果要築立高大莊嚴的七寶塔，裡面不用再安放舍利，因為這部經裡已經有如來的全身。對這座七寶塔，同樣應該恭敬供養；這些禮拜供養的人，也都將近於佛道。

一般講的舍利有兩種：一種是身骨舍利，也叫生身舍利；另一種是法身舍利，也叫法頌舍利。一般人會對身骨舍利尊重禮拜，但這種人可能還要經歷一個曲折的過程才會成佛；而法身舍利，就是佛陀的教法，是能讓眾生直截了當地成佛的。如果這有兩種人，一種禮拜身骨舍利，一種稱讚修習《法華經》，你說哪一種人會比較快成佛？絕對是第二種。因為禮拜身骨舍利的人，可能還會毀謗《法華經》，不一定能很快成佛。所以，供養法身舍利的功德遠遠超過供養身骨舍利。不過我們也要知道，供養身骨舍利也是眾生修習佛法的善緣，有了善緣，將來才會供養法身舍利繼而成佛。

「藥王！多有人在家、出家行菩薩道，若不能得見聞、讀誦、書持、供養是《法華經》者，當知是人未善行菩薩道；若有得聞是經典者，乃能善行菩薩之道。其有眾生求佛道者，若見、若聞是《法華經》，聞已信解受持者，當知是人得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世尊接著說：有很多在家、出家的修行人行菩薩道，但如果他因為種種障礙，無法見聞、讀誦、書持、供養《法華經》，就可以知道他還未能善行菩薩道；能見聞這部經的菩薩，才真正有善行菩薩之道。這些能信解受持《法華經》的菩薩，

離究竟佛道已經不遠。

剛才也講過，一個人如果只供養禮敬身骨舍利，不能算是「得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說不定離得還很遠，因為他可能連菩提心都還沒發起。已經發起菩提心的人，可能也會因為因緣尚未成熟而聽聞不到《法華經》。這其間有很大的層次差別。

「藥王！譬如有人渴乏須水，於彼高原穿鑿求之，猶見乾土，知水尚遠；施功不已，轉見濕土，遂漸至泥，其心決定、知水必近。菩薩亦復如是，若未聞、未解、未能修習是《法華經》者，當知是人去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尚遠；若得聞解、思惟、修習，必知得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所以者何？一切菩薩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皆屬此經，此經開方便門，示真實相。是《法華》經藏，深固幽遠，無人能到，今佛教化成就菩薩而為開示。

佛接著說了一個譬喻：「譬如一個人要尋找水源，他在高原上打井，如果挖上來的是乾土，可見離水層還很遠；他繼續往下挖，發現了濕土，然後漸漸有了泥，就可以知道水層一定不遠了。菩薩也是一樣，未聞、未解、未修《法華經》的人，離佛果還很遙遠；能聞解、思惟、修習《法華經》的人，離佛果已經不遠了。這是因為，一切佛、菩薩的智慧，都歸屬在這部《法華經》中，它能開方便門、示真實相，其中含藏的智慧極為深奧，除佛以外，沒有人能完全了解。今天佛為菩薩眾開示經義，期望你們能早日悟入。」

這就是我們剛才講的，《法華經》的真實義有些是隱覆在經文當中。「開方便門，示真實相」，比如「當知是人與如來共宿」這句話，裡面就既有方便門，也有真實相。方便門是強調《法華經》的功德力；真實相就是告訴我們：法身與眾生須臾不離。

「是《法華》經藏，深固幽遠，無人能到，今佛教化成就菩薩而為開示」，如果沒有佛菩薩為我們開示，我們就不可能知道這些深奧的道理。比如法身與眾生形影不離這個法義，如果沒有佛菩薩開示，誰又能自己摸索出來呢？除此之外，「《法華》經藏」也是指一真法界，非五蘊所能到，只能緣勝義諦而契入；既已契入，即無我、無人，亦無法，純一真實，假名為「《法華》經藏」，廣為喜樂大乘法的菩薩而宣說。

「藥王！若有菩薩聞是《法華經》，驚疑、怖畏，當知是為新發意菩

薩；若聲聞人聞是經，驚疑、怖畏，當知是為增上慢者。

如果有菩薩聽到《法華經》的義理後會產生驚疑和怖畏，可知他是新發意菩薩；如果有聲聞人聽後生起驚疑和怖畏，可知他是增上慢人。

剛剛發起菩提心的菩薩，還不容易相信這部經的道理，剛才也講過，這個層次差異很大。真正有證果的聲聞人，也會對佛、法、僧三寶生起不壞信，而且，他們憑自己的證量，能少分知道佛說的這些是有根據的，並不是不可能實現的神話。所以，剛開始就退場的那五千人，佛直接說他們是增上慢人，連聲聞初果都沒有證。

「藥王！若有善男子、善女人，如來滅後，欲為四眾說是《法華經》者，云何應說？是善男子、善女人，入如來室，著如來衣，坐如來座，爾乃應為四眾廣說斯經。如來室者，一切眾生中大慈悲心是；如來衣者，柔和忍辱心是；如來座者，一切法空是。安住是中，然後以不懈怠心，為諸菩薩及四眾廣說是《法華經》。」

這是世尊告訴我們，後世要宣說《法華經》的人，必須行解相應。「入如來室，著如來衣，坐如來座」，概括來說，他的心行要與《法華經》的義理相應，以這個心行來解說，才能把義理準確地開演出來。具體來說，「如來室者，一切眾生中大慈悲心是」，宣講《法華經》的人，要以大慈悲心來宣說；「如來衣者，柔和忍辱心是」，他也要以柔和忍辱心來宣說；「如來座者，一切法空是」，還要安住在般若波羅蜜中。

「如來座者，一切法空是」，如來坐在這個「一切法空」上，這個「一切法空」相當於《心經》說的「諸法空相」，是指第八識的自住境界中無有一法可得，所以說為「一切法空」，也就是般若波羅蜜的勝義諦境界，並不是指一切法斷滅。

也就是說，這個宣說人要安住在慈悲心、柔和忍辱心和般若波羅蜜的勝義諦中，以不懈怠心，為諸菩薩和四眾演說《法華經》。為什麼要不懈怠呢？娑婆世界的有情壽命特別短，又常常缺乏耐心。如果這個宣說人講講停停，三天打魚兩天曬網，大眾會接續不上，慢慢也就不想來了。而且，如果講得太慢，前後會照顧不過來，講到後面忘了前面，時間一長，說法人和聽法人都會感到很疲憊。

「藥王！我於餘國，遣化人為其集聽法眾，亦遣化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聽其說法，是諸化人，聞法信受，隨順不逆。若說法者在空

閑處，我時廣遣天、龍、鬼神、乾闥婆、阿修羅等，聽其說法。我雖在異國，時時令說法者得見我身。若於此經忘失句逗，我還為說，令得具足。」

如果有人準備開講《法華經》，佛會以各種方式來作護持。

佛會從他方世界派遣變化人，到這裡為說法人招集聽眾，並在現場聽法。所謂的「化人」，既指夢中、定中出現的化身，也指菩薩乘願再來變化出來的人。他們怎麼招集聽眾呢？比如到一個人的夢中，告訴他要去聽《法華經》。或者化作人形，在馬路上告訴他、發傳單給他。到了開講的時候，佛還會派很多變化的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到你的法會上來當聽眾。到時候，說不定會場裡有一部分聽眾是變化的，另一部分才是真的來聽法的。為什麼要這樣做？因為這些人可以維持秩序，使會場保持「聞法信受，隨順不逆」的氛圍。說法時要有一些基本群眾在場，不然大家一起哄，秩序就都亂了。

如果這個人在山林、野外這種空閑的地方說法，佛會派天龍八部來護持聽法。

「我雖在異國，時時令說法者得見我身」，這個「我身」，不一定是釋迦牟尼佛的變化身。佛經裡說我身，很多時候都是指如來藏，也就是自性如來。自性如來顯示在一切眾生的身相上，所以，當你說法時，看到聽眾在聽法，就是看到如來身，甚至一隻鳥飛過去、一隻狗跑進來，都可以說你看到了如來身。

「若於此經忘失句逗，我還為說，令得具足。」你忘記了文句，或者沒注意到哪個地方應該斷開，佛就會用神通力提醒你，或讓別人告訴你。另外一個意思你也要知道，《法華經》的義理，是由第八識的功德體性演繹出來的。我們講過，第八識是真正的「我」，你雖然忘失了《法華經》的義理，但只要觀察第八識的體性，就會回復記憶，這等於是「我還為說，令得具足」。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         |        |
|---------|--------|
| 「欲捨諸懈怠， | 應當聽此經， |
| 是經難得聞，  | 信受者亦難。 |
| 如人渴須水，  | 穿鑿於高原， |
| 猶見乾燥土，  | 知去水尚遠； |
| 漸見濕土泥，  | 決定知近水。 |
| 藥王汝當知！  | 如是諸人等， |
| 不聞法華經，  | 去佛智甚遠， |

若聞是深經， 決了聲聞法。  
是諸經之王， 聞已諦思惟，  
當知此人等， 近於佛智慧。  
若人說此經， 應入如來室，  
著於如來衣， 而坐如來座，  
處眾無所畏， 廣為分別說。  
大慈悲為室， 柔和忍辱衣，  
諸法空為座， 處此為說法。  
若說此經時， 有人惡口罵，  
加刀杖瓦石， 念佛故應忍。

「若說此經時，有人惡口罵，加刀杖瓦石，念佛故應忍。」這也是在講柔和忍辱心。雖然宣說《法華經》有很大的功德，但眾生是很難度的，他們因為受制於業力，起種種邪見來抗拒、毀謗《法華經》中佛道修證的內涵，你要有心理準備。可能會有人罵你、用刀杖打殺你、用瓦片石頭丟你，如果你這時心裡起念：「這些人竟敢這樣對我，我是如來使啊！他們對我無禮，也就是對如來無禮，我要懲罰他們！」這就有違《法華經》的道理了。人家對你不好，一定有過去世的惡緣，你要忍辱才能了斷這個惡緣。「念佛故應忍」的「佛」也是指第八識，你要知道，惡人也是佛，他們打你、罵你，都是第八識的顯示，你能這樣想，就是在修習忍辱波羅蜜。

我千萬億土， 現淨堅固身，  
於無量億劫， 為眾生說法。  
若我滅度後， 能說此經者，  
我遣化四眾， 比丘比丘尼，  
及清信士女， 供養於法師，  
引導諸眾生， 集之令聽法。  
若人欲加惡， 刀杖及瓦石，  
則遣變化人， 為之作衛護。

「若人欲加惡，刀杖及瓦石，則遣變化人，為之作衛護。」你看，如果出現了危害法會的人物，佛陀會派化人來做護衛，所以你可以安心了。

若說法之人， 獨在空閑處，  
寂寞無人聲， 讀誦此經典，

我爾時為現， 清淨光明身。  
若忘失章句， 為說令通利。  
若人具是德， 或為四眾說，  
空處讀誦經， 皆得見我身。

這裡說得比經文詳細：無論你是獨自一個人讀誦，還是為四眾宣說，佛都會顯現清淨光明身讓你看到、在你忘失章句時提醒你想起來。

若人在空閑， 我遣天龍王，  
夜叉鬼神等， 為作聽法眾。  
是人樂說法， 分別無罣礙，  
諸佛護念故， 能令大眾喜。  
若親近法師， 速得菩薩道，  
隨順是師學， 得見恆沙佛。」

諸佛都會護念這個樂說正法的法師，讓大眾願意來親近他。這些親近善知識、隨學修行的人，也會迅速入於菩薩道，並將值遇恆河沙諸佛。

# 佛陀最後的遺教

## ——《大般涅槃經》略解（七）

呂真觀 講述 / 甄不棄 記錄

時間：2012年5月27日

地點：武漢市隱形人咖啡館

編輯按：《大般涅槃經》讀本下載處：<http://sdrv.ms/KAyK6M>。

### 卷第三·〈金剛身品第二〉（續）

上回講到〈金剛身品第二〉的第二段。

無有寂靜，而亦寂靜；是無所有，不受不施；清淨無垢，無諍斷諍；住無住處，不取不墮；非法非非法，非福田非非福田；無盡不盡，離一切盡；是空離空，雖不常住，非念念滅，無有垢濁；無字離字，非聲非說亦非修習；非稱非量，非一非異；非像非相，諸相莊嚴；非勇非畏，無寂不寂，無熱不熱；不可睹見，無有相貌；如來度脫一切眾生：無度脫故能解眾生，無有解故覺了眾生；無覺了故如實說法；無有二故不可量，無等等；平如虛空，無有形貌；同無生性，不斷不常；常行一乘，眾生見三；不退不轉，斷一切結；不戰不觸，非性住性；非合非散，非長非短，非圓非方；非陰入界，亦陰入界；非增非損，非勝非負；如來之身，成就如是無量功德。無有知者，無不知者；無有見者，無不見者；非有為，非無為；非世非不世，非作非不作，非依非不依；非四大非不四大，非因非不因，非眾生非不眾生，非沙門非婆羅門，是師子大師子，非身非不身，不可宣說，

除一法相，不可算數；般涅槃時不般涅槃，如來法身皆悉成就如是無量微妙功德。迦葉！唯有如來乃知是相，非諸聲聞緣覺所知。迦葉！如是功德成如來身，非是雜食所長養身。迦葉！如來真身功德如是，云何復得諸疾患苦、危脆不堅如坏器乎？迦葉！如來所以示病苦者，為欲調伏諸眾生故。善男子！汝今當知：如來之身即金剛身，汝從今日常當專心思惟此義，莫念食身，亦當為人說如來身即是法身。」<sup>1</sup>

請大家先看這一段的最後一句，「如來身即是法身」。這一句是這一段的結論，所謂的「法身」其實就是第八識。這一整段的經句幾乎都是在描述第八識的體性。而且在描述第八識體性的時候，語言文字都是儘量與勝義諦相應的。勝義諦是離言離相，沒有一切法相可得，更沒有一切法相的自性可得。

所謂「法相」就是可以被觀察，可以給它安立一個名詞，有相、名、分別的事物。比如地、水、火、風就是法相。所謂「自性」，相當於英文的property，也就是它的性質。佛經中講的自性，比如堅、濕、暖、動等，就分別是地、水、火、風的自性。再講明白一點，我們現在可以踩一踩地板，它叫做地，有堅硬的自性。

但是，勝義諦就離開了這些相、名、分別。當佛經從勝義諦的立場去描述一切事物的時候，就會使用沒有主詞的否定句。沒有主詞就相應於沒有法相，否定句則相應於沒有自性。很多人讀佛經的時候，看到這一類的語句，都完全沒有辦法理解經教的意思。所以，我在這裡告訴大家，其實這些語句基本上都是在描述第八識本來的中道，或者說描述第八識本來的離言、離相、遠離一切自性。

閱讀這類經教的時候，為了要解讀它，你可以把它轉換成有法相、有自性的命題。比如，水是流動的，但如果結成了冰，流動性就不見了，變得堅硬，就成為了地大。同樣的東西，有時候是水，有時候是冰——所以不說主詞；有時候屬於水大，有時候又屬於地大——所以說「非流動非堅硬」。如果轉換成命題，那就是：在水的形態下，它是流動的；在冰的形態下，它是堅硬的。

所以，佛經中大量使用的這類沒有主詞的否定語，實際上都可以從世俗諦的角度去解釋。但是，當你理解了其中的義理之後，要還是轉入於勝義諦，把這些

---

<sup>1</sup> 「阿難！當建此意，我釋迦文佛壽命極長。所以然者，肉身雖取滅度，法身存在，此是其義，當念奉行。」《增壹阿含經》卷44〈48 十不善品〉（CBETA, T02, no. 125, p. 787, b27-29）

法相、自性全部捨掉，住在沒有語言文字的勝義諦裡，這樣才可以順入涅槃。

「無有寂靜，而亦寂靜」，一般說「寂靜」是從聲音的角度來講，比如在一個隔音效果很好的錄音室，裡面一點聲音都沒有，我們就說這個地方很寂靜。也就是說，我們平常說寂靜，是以耳識和意識了別不到聲音來定義的。但是，我們要注意，雖然聽不到聲音，但我們的耳識和意識還是能夠覺知到一片寂靜，它只是相對於有聲音而言。

但是涅槃的寂靜不是這樣一種寂靜。涅槃的寂靜是把七轉識消滅的寂靜，是根本就沒有耳識、意識等了別心，更沒有境界相的寂靜。

而第八識能藏的心體，從本以來就是寂靜的，因為它一向都是無為法，無為、常住，所以它從來都不能了別任何的法相。這種寂靜的狀態不是那種耳識和意識了別得到的寂靜，所以說「無有寂靜，而亦寂靜」。

「是無所有」，「有」在佛經裡通常指三界有法——欲有、色有、無色有。所以，大家看到這裡的「無所有」，不要誤會是指完完全全的沒有，那就成了斷滅空了。這裡的「無所有」是指沒有三界有為法，但如來法身當然是有的。

「不受不施」，你如果要送東西給它，它也沒有辦法接受。所以有人說「我要供養真正的如來」，但實際上我們根本沒有辦法供養真正的如來，因為真正的如來就是第八識心體，它是無為法，你要給它供養，它也沒有辦法領受。「不受」我們也可以理解為：它離開一切的受心所。「受」有苦受、樂受、不苦不樂受。而第八識能藏種子的心體離於苦受、樂受、不苦不樂受。同樣的，因為它是無為法，它也不會施捨給你。

但在一種情況下，我們也可以說如來能夠接受供養。它的成立需要兩個條件。一，你的供養是法供養，按《勸發普賢行願》裡的解釋，法供養就是你按照佛經所說的道理去修行，到最後究竟成佛，成就你第八識法身的微妙作用。二、你所供養的如來指的是第八識的所藏。第八識能藏種子的心體是無為法，「不受不施」；而第八識所含藏的種子則念念變遷，種子流注出來在三界當中顯示一切法相，也就是蘊處界諸法，這個部分是有為法。你如果按照大乘的義理去如說修行，最後完全清淨了第八識所含藏的種子，究竟成佛，具有能夠了知一切種子功能差别的智慧。這時候，我們也可以說這種如說修行的法供養是供養如來。

「清淨無垢」。大家知道《心經》裡有一段話，「不生不滅，不垢不淨，不

增不減」。「不垢不淨」是相應於勝義諦的語言，而「清淨無垢」則是相應於世俗諦的語言。「清淨」是第八識的自性，第八識心體從本以來與一切煩惱、雜染都不曾和合過，也從來都不相應，所以說它清淨無垢。因為清淨，所以《楞伽經》又把它稱之為「自性清淨心」。

但是《勝鬘經》卻講「自性清淨心而有染污」，這個「染污」是指第八識所含藏的染污種子。《勝鬘經》講：「有二法難可了知：謂自性清淨心難可了知，彼心為煩惱所染亦難了知。」你要找到第八識本身是很困難的；這個自性清淨心含有染污，這也是難以了知的。為什麼難以了知？因為大家不知道，其實第八識是能藏的心體與所藏的種子和合運作，二者非一非異。非異是因為它無法分割；但能藏的心體是常住法、無為法，而所藏的種子是無常法、有為法，二者體性完全不同，所以說非一。

「無諍斷諍」，因為第八識不會有語言文字的思惟，也不會用相來思惟。假設你內心雖然沒有起語言文字，但是突然間想到一個曾經罵過你的人，這讓你很不舒服，這是思惟的層面。這種思惟或了別性，是七轉識的功能，第八識沒有這樣的思惟。所以，不管你是聖賢還是凡夫，從本以來你的第八識都是無諍。「無諍」就是不會跟人家吵架。人家說  $1 + 1 = 2$ ，你偏要說  $1 + 1 = 3$ ；人家有一個看法，你就要跟他鬥一下嘴，表示你的見地不在他之下，這一類的行為就是諍。但第八識不會這樣。只要你能夠轉依第八識的清淨體性，你就可以斷掉想要跟別人爭強鬥勝的習性。

「住無住處」。《阿含經》中講四種「無記」，「無記」就是不回答。有外道問：「如來死後是不是有？」結果佛弟子說：「如來有交待，這種事情是不可以回答的。」外道又問：「如來死後是不是無？」佛弟子又講：「如來也有交待，這種事情也是不能回答的。」外道又問：「如來死後是不是亦有亦無？」他說：「也不能回答。」外道又問：「如來死後是不是非有非無？」結果這個佛弟子說：「統統都不可記答。」為什麼不可記答？因為第八識的存在，是一般人沒有辦法想像的，恐怕回答了，大家不明白，容易毀謗。對於信根成熟的菩薩弟子，其實還是可以依世俗諦回答的。但是勝義諦離言離相，所以在勝義諦上是不可回答的。大家都是大乘法的根器，我可以告訴你，但你聽完以後如果有所懷疑，把這個懷疑放在心裡就好，不要罵出來，因為你罵出來會構成很大的障礙。

佛教將法分成兩種：一種是第八識，一種是三界有為法。第八識不是三界有為法，它在三界外。如果你問：「三界外到底是什麼地方？」我沒有辦法告訴你

是哪個地方，因為我只要告訴你任何地方，那都是在三界內，與語言文字相應的緣故。如果要勉強安立假名，就稱之為「涅槃界」。涅槃界外不能用一般世俗的常識去理解，只能用慧眼才能夠明白。如果你對這個地方有懷疑，你就先暫時放在心裡面。

「不取不墮」，如果要把佛教全部的修行方法濃縮成兩個字的話，我會用這兩個字「不取」。一切的法相其實都是因為七轉識在分別；因為你有那樣的業力，所以你才會感應到那樣的法相。第八識就好像硬盤，硬盤儲存了很多的資料，它可以輸出到螢幕，也可以輸出到打印機，也可以輸出到機器人，或者輸出到其他的週邊設備。輸出來以後，在螢幕上就顯示成畫面，或者變成機器的動作。而你看到的一切畫面，都是第八識把它所儲存的資料，輸出到蘊處界萬法當中。五蘊、十二處、十八界，乃至三界一切的有為法，包括你可以觀察到的一切的東西，還有你的精神和肉體。它們全部都是第八識流注種子所現起的。<sup>1</sup>

你知道這個法義之後，就可以發起「修所成慧」，也就是緣著這個義理發起定境。從這個修所成慧當中一念相應，你就會突然間知道為什麼佛經要這麼講，這時候你就會證得實相般若。你得到實相般若以後，就會經常安住在不取相的境界裡。所以，整個的修行方法可以用「不取」這兩個字來表達。

意識心知道第八識的體性，也知道第八識與三界萬法的關係之後，就可以住在不取不著的定境裡。如果以第八識來講，它一向都是住在不取的境界裡。《金剛經》也講「不取於相，如如不動」。其實，「不取」這兩個字在佛經裡出現得非常多。第八識本身從來不取六塵萬法的法相，它只了別根身、器界、種子，這是它的所藏部分；第八識心體是無為法，更是從來不取相。這個法義非常的重要。

「不墮」。一種「墮」是從人間墮入三惡道。會墮到三惡道一定是從取相分別而來。比如強盜看到有錢人家過得很好，這樣他就先在「有錢人的生活」上取相分別。接著他又想：「有錢人為什麼可以這麼有錢，而我為什麼生下來就這麼窮？這是沒道理的。我一定要想辦法讓我自己變成有錢人。」後來，他就去打家劫舍、占山為王了。所以，我們看到，他會成為強盜，一定是先從取相分別開始的。如果他不取相分別，心想：「窮就窮，有什麼關係？過得很舒服、很享受，又有什麼關係？甚至餓死有什麼關係？」如果他能夠不取相分別的話，就會是這

---

<sup>1</sup> 這個道理請參見呂真觀〈心經所說的解脫與成佛方法〉。

種心境。在鬧饑荒的時候，大家都沒有東西吃，如果是一個聖賢的話，他就會說：「其實人都是要死的，餓死又有什麼關係？」聖賢不取相分別，所以可以達到這種心境；但強盜卻從一開始就取相分別，然後就用不正當的手段去達成他的目的，這樣就會從人間墮入到三惡道去。

還有一種「墮」，是指從勝義諦墮入世俗諦，這種墮對於修行人比較重要。比如我們現在問：「這是什麼東西啊？」（舉起拳頭出示大眾）（有人說：第八識。）你應該說「什麼都不是，無知無見，我也不知道是什麼東西」。這樣講起來好像是在玩弄語言文字，但是你要知道，我隨便舉出一個拳頭搖一搖，你說它是什麼？以前有一位黃龍慧南禪師就喜歡舉著拳頭，問：「這是什麼東西啊？如果你講是拳頭，就從勝義諦掉到世俗諦去了；你講它不是拳頭，又違背了世俗諦；請問你該怎麼說？」這則禪宗公案，我不解釋是什麼意思。我們現在也一樣，舉起一個拳頭：請問這是什麼東西啊？你說它是拳頭就是「墮」。或者說，你可以說它是拳頭，但是你不能真的認為它就是拳頭。對一個修行人來講，只要你心裡取相分別，認為這真是拳頭，就叫做「墮」。

再比如我現在站起來（從座而起），你說「呂真觀站起來了」，這個也是「墮」。只要有法相，你觀察到這個法相的來去、斷常，或是種種自性，統統都是「墮」。你如果能通達這個道理，才有辦法發起修所成慧。儘管你現在還不知道為什麼這個東西是第八識流注種子所生，但是你要先牢牢地記住這個道理，不要讓自己做不必要的分別。你只要能夠這樣做，輕安很快就會現起。這個是所有的修行方法當中最明高的修法。你一旦能夠發起修所成慧，將來要三乘見道就是很容易的事情。

什麼時候墮得更厲害呢？就是你指著人家說「你這個外道」，或者你看到某人做了一件很惡劣的事情，說「真是噁心啊」。比如你看到新聞上說菲律賓佔領了黃岩島，你就覺得一定要消滅敵人。以正確的佛法知見來講，所有的眾生都是第八識，統統都平等。所以，你不能認為說：「他們是菲律賓人，『非我族類，其心必異』，現在竟然佔領黃岩島，不知道我們泱泱中華有多麼強大，竟然敢這樣藐視我們。」如果有這種想法，那就真是不知道墮到哪裡去了。

智慧的等級可以差別很大，如果你墮得非常厲害，就會變得非常沒有智慧。沒有智慧的人就會主張：「先跟他打了再講，不管付出什麼代價都要讓他知道我們的厲害。」有的人雖然沒有出世間的智慧，但是有世間智，他就會比較圓滑，這是哪一種人呢？就是搞外交的。（大眾笑。）搞外交的會非常圓滑，他們有時

候也懂得世間的法相、自性不會永永遠遠地保持下去，像以前的英國首相帕默斯頓講：「英國沒有永遠的朋友，也沒有永遠的敵人，只有永遠的利益。」如果不講「只有永遠的利益」的話，我會以為他說不定懂得佛法，但他一講「只有永遠的利益」就洩底了。「英國要一直維持它永遠的利益」、「英國要永遠存在」，而且「英國必須要繼續強大下去」，這些都是凡夫我見。所以我們先把「永遠的利益」去掉，變成「沒有永遠的朋友，也沒有永遠的敵人」，這句話就符合事實了。如果把它作為外交手段的話，就可以用其他的方式一樣地達到目的，不需要把某人或是某國當成必然的敵人或朋友，這都沒道理。所以你要知道，真正有智慧的人，他的思惟一定會非常有創意，不會被那些莫名其妙的世俗成見繫縛住。

「非法非非法」，這句話可以代表全部的般若經，例如《金剛經》說：「所言一切法者，即非一切法，是故名一切法」。「法」在佛法裡有很多意思。

第一個意思是指符合事理的命題，比如「五陰無常」。五陰無常是符合事理的，所以我們就把它叫做「法」。「五陰能夠常住」這個命題就叫做「非法」。

「法」的第二個意思是指現象。比如你觀察到某個東西的法相，顯然這個「法」跟事理沒有什麼關係，它就是現象，英文是phenomena。那為什麼說第八識既是「法」又是「非法」呢？因為第八識不是三界當中的現象，所以說它是「非法」，但是三界萬法又都是它所出生的，所以又不能說它「非法」，所以叫「非非法」。

「非福田非非福田」，一般的福田包括父母、尊長、聖賢。那麼第八識不是這些人，所以它當然不是福田。但如果沒有第八識，就沒有父母、尊長、聖賢。所以不能說第八識不是福田。而且，沒有第八識，福田又要種在哪裡呢？好比你有了善功德，然後就把它放在第八識裡，將來這個果報就會變得非常非常的大。假設你過去世請我吃了一頓飯，我這輩子看到你就起了很大的歡喜心，我如果開公司的話就可能請你來當總經理。也就是說，如果離開了第八識，就沒有福田可言。所以說「非福田非非福田」。

「無盡不盡，離一切盡」，這和《心經》裡講的「無無明，亦無無明盡，乃至無老死，亦無老死盡」的道理是一樣的。無明就是對某個事理不瞭解，成為障礙，會讓你墮入三惡道或來到人間，讓你繼續六道輪迴。但三界萬法既然都是第八識所生，所以整個全部都是第八識的種子，在這樣的狀況之下，還有什麼無明可以被除盡？對於住在勝義諦裡的人來講，也沒有修與不修這回事，所以有時候禪師會講「修與不修是兩頭」，因為站在第八識的立場來看，都沒有修與不修可

說。因為遠離一切法相，所以沒有無明，也沒有無明盡，也離開了一切的「盡」。

「是空離空，雖不常住，非念念滅，無有垢濁」。「空」這個字，常常是第八識的另外一個表述，當然並不全部都是。比如這裡的空，就是指第八識離開一切法相的狀態。那為什麼又說「離空」呢？因為一切的法相也可以說它就是第八識，所以不能講說它有相，也不能講說它沒有相，這就叫「是空離空」。「雖不常住」是指第八識所藏的部分不常住。「非念念滅」是指它的心體不是念念的變遷。實際上，這裡還是在講第八識是有為法與無為法的和合運作。

「無字離字，非聲非說亦非修習」，「非聲非說」也就是不能說聲音是第八識，也不能說說法是第八識。這和《金剛經》所說相似：「若人以色見我，以音聲求我，是人行邪道，不能見如來。」《金剛經》這一句中的「我」和「如來」是同一個意思，都是第八識。如果現在有人把第八識的體性描述出來了，這時候你要去找到真正的第八識，而不要把人家的聲音或語言文字當成是第八識，因為聲音和語言文字的表達與它所代表的事物是不同的。

第八識心體是無為法，是不可修的，所以說它「非修習」。你可以改變有為法，但即使你改變了有為法，把它含藏的種子改變成清淨或骯髒，對於第八識心體而言仍沒有所謂的改變。諸佛和眾生的第八識心體是一模一樣的，既然這樣，你說要怎麼修習？這裡其實還可以在「非修習」後面再加上一句話——「非不修習」，指第八識所藏種子可以因為修習而改變。

「非稱非量」，「稱」是重量，「量」是容量，第八識沒有辦法用重量和容量去衡量。第八識所含藏的種子，記錄的資料量，是一切的數學家都所無法想像的。你拍一張照片，最多就幾mega（兆），可是你眼睛所看到的全部都要記在你的第八識裡面。等你將來發起宿命通的時候，你過去無量劫的事情都能歷歷在目，這就表示過去無量劫的事情都好好地保存在第八識裡面，這樣的資料量不是大得驚人嗎？所以說它「非稱非量」。

「稱」還有一個意思是指名稱，我們現在用很多個名稱去稱呼第八識，但實際上第八識就是你所稱呼的那個樣子嗎？其實它什麼都不是。

「非一非異」是八不中道中的兩個，這一句可以從兩方面去說：第八識與它所出生的三界萬法非一非異，這個我們解釋過了；第八識的心體和它所含藏的種子和合運作，不可分割，這樣也可以說是非一非異。

「非像非相，諸相莊嚴」，「像」是影像，「相」是法相，第八識既不是影像，也不是法相。但是三界有為法都是它所出生的，所以你看到黃金、七寶這些諸相，也可以說這些都是第八識的莊嚴的法相。

「非勇非畏」，是說第八識既不是勇敢，也不是害怕。勇和畏都是只有七轉識才會有的問題，第八識既然不能了別六塵相，說它勇敢或是膽小都沒有道理。又因為第八識與五蘊非一非異，所以一個很勇敢的人，也可以說是他的第八識讓他變得這麼勇敢，那一個很膽小的人，也可以說是他的第八識讓他變得這麼膽小，那第八識到底是勇敢還是膽小呢？它既可以呈現勇敢的相貌，也可以呈現膽小的相貌。所以這就叫做「非勇非畏」。

「無寂不寂，無熱不熱」，「無寂不寂」和前面的「無有寂靜，而亦寂靜」意思差不多。「無熱不熱」與煩惱有關。如果有某一件事情觸發了你，讓你覺得非常不愉快，就說你心中有惱熱。第八識與煩惱不相應，所以它沒有「熱」的問題，也不會「熱」。

「不可睹見，無有相貌」，與眼睛相對的是色塵，與耳朵相對的是聲塵，只有色、聲、香、味、觸、法才可以被七轉識了知到。而第八識不是三界有為法，所以你沒有辦法用七轉識去了別第八識的存在，這裡的意思是說：沒有辦法直接接觸到第八識。如果第八識永遠不可見，那我們豈不是一點希望都沒有了？還好，並非如此。如果是那樣的話，佛法就變成玄學了。大家聽了這麼久，結果發現佛陀也沒有證得，諸大菩薩也都沒有證得，那佛法豈不變成一場大戲論了。

要如何找到第八識，佛菩薩總會留下重要的線索給我們。《成唯識論》講：「此第八識自性微細，故以作用而顯示之。」這句話意思是說：只能靠第八識的作用去證明它的存在。其實，七轉識也是不可睹見的。你的眼識、耳識，乃至意識，統統都看不到，但是你要怎麼才能知道它的存在呢？就是通過它的作用去知道它的存在。七轉識也各有作用：眼識了別顯色，青、黃、赤、白；耳識了別聲塵；……意識可以思惟，也只可以回憶。因為它們的作用一般人都可以觀察得到，所以六個識的存在，沒有人會反對。但是第七識的存在，就有人要反對了，因為一般人觀察不到。<sup>1</sup>

第八識也有了別性，它了別根身、器界、種子；而且它能夠積集種子、生起

---

<sup>1</sup> 第七識的觀察，請參見《實證佛教導論》相關內容。

現行。它就像電腦硬盤，你可以用攝像頭、鍵盤、觸控式螢幕、滑鼠這些設備進行資料的輸入，這些資料都保存在硬盤裡面；這些資料又可以從硬盤裡面輸出，輸出到螢幕、打印機，或是由電腦控制的機器上。這就像第八識的積集種子、生起現行一樣。

「不可睹見」並不是單單指不可以用眼識了別，因為同樣的道理，你也不能用鼻子去聞到，不能用舌頭去嘗到。所以完整的講法是無法用五官去觸及它。

但最近流通著這樣一個謬誤，有人主張：他可以直接觸及到第八識的本體，說他在某一種狀態之下，可以感覺到第八識像麻糬似的蠕動。這個主張是違反經教的。作這種主張的人，不是見地錯了，就是故意講錯。因為能感覺到的東西都是六塵相，而不是第八識。第八識的本體就是「不可睹見，無有相貌」，唯有通過作用去認明它。

「如來度脫一切眾生：無度脫故能解眾生，無有解故覺了眾生」，第八識可以度脫一切眾生。怎樣度脫呢？因為第八識的清淨體性，你發現了這個清淨體性之後，然後隨學這個清淨體性，轉依在這個清淨體性所顯示出來的清淨性上，你就可以這樣靠著它，讓你自己究竟成佛。要如何轉依呢？剛才我講的「不取」就是重點，因為你知道了「三界萬法統統都是第八識流注種子所現起的功能差別」。這句話你要牢牢地記住，這個法義能夠讓你讀懂《心經》，可以讓你發起修所成慧，也可以讓你大乘見道，乃至究竟成佛，所以請你背都要把它背下來。

「如來度脫一切眾生」，這裡的度脫不是我們一般所講的那種度脫。《金剛經》說：「我應滅度一切眾生，滅度一切眾生已，而無有一眾生實滅度者。」這一句和這裡的意思是一樣的。

「無度脫故能解眾生」，為什麼說「無度脫」呢？如果是「有度脫」，那是誰在幫你度脫呢？度脫是有一個度的人，有一個被度的人。假設你看到一個人來，你說：「你善根很好，我來度你。」你如果起了這種念，你想要度人，這樣我相、人相就全有了，這要如何度啊？佛法的度是要度一切法到彼岸，度的時候你著在我相、人相上面，那還度個什麼？所以我們在度眾生的時候，要離開一切法相。

而我們在被度的時候，也要離相，你不要說：「我造了一大堆的惡業，人家跟我說，要每天痛哭流涕，看到佛菩薩放光，才可以消罪。」你這樣也是著相。如果你以前什麼都不懂，你只好用取相懺。但現在你知道了最好的法門，就要把

以前那種著相的法門拋棄掉。什麼是最好的法門，你想想，難道有什麼法門會超過《大般涅槃經》嗎？佛陀就快要滅度了，在最後一天，你覺得他要跟大眾講什麼？當然是全盤托出，把最好的東西都講出來。

我們今天很有福份，能夠直接聽到《大般涅槃經》。你不要覺得自己只是一個眾生，你要知道你和如來是同一體性，這樣才會不取相。你如果說：「不行啊！我罪業深重，不可能開悟。」這就已經是取相分別了，你要離開我相、人相，甚至要離開度、修行等等種種的法相。度的人要離相，被度的人也要離相，至少他要懂得這個道理，不然的話，一天到晚講：「末法時代怎麼可能開悟？」或者說：「我們怎麼可能成佛？我們跟佛差那麼遠，成佛都不干我們的事。」這些都是取相分別。我們要把這些下劣、自卑的法相全部都丟掉，不然的話，人家真的度不了你。

「無有解故覺了眾生」，我們一般所謂的「解」是指意識的瞭解，或者說是意識有一種見解。而第八識則「無有解」。如果是意識，有一個想法在你心目中，別的想法就進不去了，我們要把前一個想法先拋棄，才能接受另一種想法。中世紀的時候，他們一直相信《聖經》的說法：地球是宇宙的中心。後來他們又認為這不對，應該是：太陽是太陽系的中心。當他們有了這個發現之後，他們必須把原來的觀念拋棄。意識就是這樣一種情況。

「覺了眾生」是指第八識不以六識了別六塵的方式去覺了，而是直接了別種子。眾生對它來講，不是眾生，而是種子。舉個例子，有一個人喜歡禮敬諸佛塔廟，他會得到一個果報，「有所發言，人皆信伏」。也就是說，如果你過去世經常禮拜諸佛塔廟，今天你到我面前來，我就會覺得你這個人誠實可靠，你講什麼話我都願意相信你，這就是「有所發言，人皆信伏」。這就是你的第八識含藏你過去世去禮敬諸佛塔廟的種子，當你來到我面前的時候，我的第八識透過種子的互相交流，馬上就感應到你過去世禮敬諸佛塔廟的業行，並且流注種子，讓我的第七識和第六識對你產生好感，所以願意相信你講的話。這就是第八識的「覺了眾生」。我們生活的世界是每一個人的第八識、每一個人的種子都彼此互相交流，知道彼此的業行。所以大家的起心動念都要很小心。

假設你討厭自己的老闆，每天上班看到老闆的時候就在心裡面說：「王八蛋，有什麼了不起的？」（大眾大笑。）如果你一看到老闆就在心裡面罵他一句，每天都罵上好幾十次。那我要告訴你，你罵上一兩次沒有關係，但是你每天都要罵上好幾十次，到最後累積起來的心行種子就會很大。第八識了眾生心行是要等你

累積到一定程度的時候，才會讓人家對你產生好感或者是惡劣的印象。也就是說，要比較大的業行，一般是過去世的種子已經註定了，現在應該酬償因果了，它才會流注。可能本來這個老闆跟你無善無惡的，關係差不了多少，但是你每天心裡面一直不斷地詛咒他，一直罵他，到後來，這個老闆就會覺得莫名其妙地看你不順眼，那時候麻煩就大了，加薪你就沒份，裁員你可能就是第一個。當你懂得第八識有這個法義的時候，真的是連一個壞念頭都不敢亂動。

為什麼發菩提心的善功德會那麼大？你發菩提心的內容是度脫一切眾生，這表示所有眾生的第八識都能感知到：現在有一個人發了菩提心要來度我。他當然會很高興。如果你能夠一直不離開這個菩提願，眾生對你的好感會一直增加。所以發菩提心是所有善業裡最大的，如果你害怕掉到三惡道去，你只要用第八識的體性去發起菩提心，就可以不墮三惡道了，這個功德是非常大的。

「無覺了故如實說法」。覺了眾生以後，你是否就會有好印象或不好的印象呢？如果你是用這種心情去跟人家說法，那就不對了。一個真正的菩薩法師，他在說法的時候也會覺了，但他坐在台上，眼睛看到台下大眾的時候，他不是有好印象、壞印象，或者過去世我們有什麼恩怨這種心情。難道他感應到這個人過去世跟他有惡因緣，就不說法了嗎？雖然第八識會有感應，也會觸及七轉識，但其實第八識本身是無覺了的，它的覺了是覺了種子，然後流注給七轉識，所以七轉識才會顯示出有覺了的相貌來；但是對第八識來講，它還是一樣平等地看待一切眾生，轉依在第八實體性上的菩薩法師還是會繼續說法。這就叫「無覺了故如實說法」。

「無有二故不可量」，世俗人常常是「有二」的，他們會區分中國人、菲律賓人，或者是中國人、韓國人，中國人、日本人。他會說：「你是中國人，所以我們是自己人。韓國人我們不要理他，不要買韓國貨。」或者說：「不要買日本貨，抵制日本貨。」「我是中國人，你是日本人」這種心態，其實表示一個人的心量很狹窄，真正有肚量的人一定是認為大家都「無有二」。同樣的道理，我們安住在諸法空相的境界裡，它是「無有二」，是「一真法界」，是「一法界大總相法門體」。遍十方，乃至過去現在未來一切法相統統都在內，沒有一法能夠逃得出第八識的範圍，這就是它的無有量。《六祖壇經》說：「心量廣大，遍周法界，用即了了分明。」「用即了了分明」就是在講第八識的了別性，了別根身、器界、種子，沒有半點誤差。「心量廣大，遍周法界」就是在講第八識的無有量。

「無等等」，就是沒有辦法分等的意思。你如果講某某是最上等，這就已經

掉到世俗諦裡去了。所以，所有的有情統統都是佛，一切有情從本以來即是佛，一切無情從本以來即是涅槃。這就是「無等等」，因為全部都是第八識流注種子所顯示出來的功能差別。

「平如虛空，無有形貌」，這個意思也差不多。

「同無生性，不斷不常」，因為無為法無生、無住、無異、無滅，這裡的「無生性」就是指它是無為法。它的心體「不斷」，它所含藏的種子「不常」。

「常行一乘，眾生見三」，第八識可以顯示出聲聞法、緣覺法、菩薩法，但對第八識來講，這三乘沒有差別，統統都是一乘。佛如來也可以演說聲聞、緣覺、菩薩法，但是在演說這些法的時候，統統都是本於第八識的清淨法性而去宣說的，只是眾生因根器不同才把它當成是三乘。

「不退不轉，斷一切結」，第八識本來是佛，就算七轉識再怎麼造作惡業，第八識都不會退墮。這和剛才講過的「不取不墮」意思一樣。「結」是煩惱的意思，第八識不與煩惱相應，只有七轉識才會和煩惱相應。

「不戰」意思和無諍差不多。「不觸」是指不牴觸一切法。「非性」是說它沒有有為法的各種性質。「住性」是形容它能夠永恆存在。

「非合非散」，「合」的意思是指它是由某些東西聚合而來，「散」是指將來會壞散。因緣所生法會有散有合，但是第八識心體不是因緣所生法，所以是「非合非散」。如果從種子的角度去理解，整個三界萬法統統都是第八識流注種子所顯示的功能差別，統統都是種子，整個是一真法界，所以也是「非合非散」。

「非長非短，非圓非方」，因為第八識不是色法，所以也就沒有長短方圓可言。

「非陰入界，亦陰入界」，這就是非一非異的另一種講法。陰是五陰；入是六入，分為內六入和外六入，所以總共有十二入；界是十八界。第八識不是陰入界，因為陰入界都是有為法、無常法，但第八識有常住的一面，二者體性不一樣，所以說第八識「非陰入界」。但又說第八識「亦陰入界」，因為五陰、十二入、十八界都是第八識流注種子所生。這其實就是「非一非異」的意思。「非一非異」這四個字很重要，因為它是八不中道的其中兩個。

「非增非損」，相當於《心經》裡的「不增不減」，第八識含藏的統統都是

種子，沒有辦法增加，也沒有辦法減損。而第八識心體對應於眾生的總數是一個很驚人的龐大常數，它的個數沒有辦法增加，也沒有辦法減少。這兩方面都可以說是「非增非損」。這兩個意義都符合佛法的體系，都解釋得通。

「非勝非負」，五陰才會有勝負，你可以說某甲跑得比某乙快，某甲就贏了。但無論是以第八識來講，或者以第八識流注種子來講，你要講誰勝誰輸？假設某甲跑得比某乙快，某乙長得比某甲漂亮。但運動能力的強弱、容貌的美醜其實都是第八識流注種子所生，既然這樣，大家都是平等的，也沒有勝負之分。所以是「非勝非負」。

理解非勝非負的義理很重要，因為它可以除掉你的慢。慢有好幾種，有時候你說「我太笨了，不可能開悟」，這種想法在佛經裡叫「卑慢」。只要你覺得五陰恆常性存在，佛經都稱之為慢，都不對。因為五蘊是可以改變的，它整個都是第八識流注種子，五蘊就像幻化一樣，念念變遷，所以你不能說「我是不可能成佛的」，或者說「我不可能開悟」。你也不要覺得「我智慧比你高，我看不起你，你是鄉下人」，或者說「你沒有智慧，你是邪魔歪道」，你這麼講也是慢。其實會有慢，前提一定是取相分別，我們一切的煩惱都由取相分別而來。

「如來之身，成就如是無量功德」，這裡的成就可以理解為具有，第八識具有無量功德，也就是說它本來就有無量功德。對於究竟佛來說，他所藏的種子全部汰換成了清淨的，所以他的「如來之身」是把能藏、所藏全都包括在內。但對於一般眾生來講，是指一切眾生的第八識本來具足如是無量功德。

「無有知者，無不知者」，以第八識來講，沒有什麼知與不知；可以說它知，因為它了知根身、器界、種子；也可以說它不知，因為它不能了別六塵境界。

「無有見者，無不見者」，這裡的「見」與上一句的「知」意思差不多。

「非有為，非無為」，它是有為跟無為的和合運作。

「非世非不世」，這也是「非一非異」的道理，「世」就是世間的一切法，「不世」就是離開三界的涅槃。第八識既不是世間法，也不是出世間法，因為它與世間法「非一非異」。

「非作非不作」，一般的作是指造作，七轉識在取相分別的狀況之下做了某一件事情，這樣會造成善業、惡業、無記業，這個就是作。第八識不會像七轉識那樣造作，但五陰造作一切的善業、惡業，又都離不開第八識，所以說它「非作

非不作」。但如果你不取相分別，雖然每天還是走路、吃飯、說話，還是可以住在「無作三昧」裡；因為你離開一切法相的緣故，雖然有身口意行，但都是「無作」。

「非依非不依」，一般會講第八識是「一切法等依」，也就是說，一切法都要依止在第八識上才可以運作，「非不依」就相當於這個「一切法等依」。但如果住在一真法界當中，就沒有所謂能依與所依。這就是「非依非不依」。

「非四大非不四大」，第八識不是地、水、火、風，所以說它「非四大」。但四大也是第八識流注種子所生，所以說「非不四大」。

「非因非不因」，從世俗諦來講，第八識的種子是一切因緣所生法的根本因，也就是說，一定要有因緣（種子），一切法才能夠生起和繼續運轉。但如果用諸法空相去觀察，整個都是第八識的種子所顯示出來的功能差別，這時候就是一個寂滅道場，本來不生，所以這時候不能再說哪個是因，哪個是果。

（有人問：它為什麼會有這種差別呢？是有原因，還是沒有原因呢？）

從世俗諦去觀察，我們還是要取相。比如上輩子你在某一個地方造了善業，這一輩子來到人間受果。我們在做取相分別的時候，有上輩子的你和這輩子的你，我們做了這樣的分別，然後找到這中間的因果關係。只要我們做這種觀察、言說，都是屬於世俗諦的範圍。

但是安住在諸法空相、一真法界、度一切法到彼岸的狀態裡，整個都打成一片了，這個時候就沒有因和果的概念了。但是在世俗諦裡，還是可以講的。世俗諦的分別與勝義諦的不分別是同時存在的。就好像你看到電影裡的影像一直現起，裡面有某一個情節是一個人殺了另外一個人。但這只是螢幕上所現起的影像，所有的情節不過是資料而已，對於資料來講，不存在誰殺了誰。這個道理並不是戲論，大家要細細體會，才能夠緣於真如而發起三昧。

「非眾生非不眾生」，第八識本身不是眾生，但是它可以流注種子現起眾生的形象，所以說「非眾生非不眾生」。

「非沙門非婆羅門」，這和前面差不多，因為沙門和婆羅門都屬於眾生。

「是師子大師子」，師子就是獅子，形容第八識的無畏和自在。

「非身非不身」，這和「非眾生非不眾生」的意思一樣。

「不可宣說，除一法相」，整個一真法界就是如來，都是第八識，你叫我如何宣說？我如果要說的話，就一定要取相分別，要從勝義諦掉到世俗諦。但是大家不要完全誤會了，一個有正智的人，他在用語言文字宣說的時候，雖然語言文字的表相是世俗諦，但他還是可以繼續安住在勝義諦裡，這就是佛法微妙的地方。這可不是戲論，而是實際修行的操作。也就是說，能夠緣在勝義諦上面的人，他可以一直緣在上面，但他在用語言文字宣說的時候，如果聽的人沒有正智，他再怎麼樣努力去表達，還是沒有辦法把這個勝義諦傳送給聽的人。「除一法相」就是整個都是一法相，一真法界，不可宣說。

「不可算數」，算數就是一個、二個、三個、四個、五個地計數，如果可以計數，那就是取相分別了。

「般涅槃時不般涅槃」，佛世尊示現般涅槃法相時，他的第八識一直存在，而且在三界萬法裡繼續運作。即使是阿羅漢的無餘涅槃，它還是有自心一直在運轉，它的作用並沒有中斷過。所以說「般涅槃時不般涅槃」。

「如來法身皆悉成就如是無量微妙功德」，剛才我們講過，這句話有兩個意思。第一個，一切眾生的第八識本來就有無量微妙功德；第二個，如來把第八識的種子汰換清淨了，所以說他成就了無量微妙功德。

「迦葉！唯有如來乃知是相，非諸聲聞緣覺所知」，這裡的如來是包括實義菩薩，也就是大乘見道位以上的修行人，他們都或多或少地知道第八識的體性，所以說「非諸聲聞緣覺所知」。

「迦葉！如是功德成如來身，非是雜食所長養身。」雜食所長養的身一定是五蘊的色身，要靠吃東西才能夠維持生命的身體就是雜食所長養身。有人就疑惑，為什麼如來號稱有無量的壽命，可為什麼活到八十歲就死掉了？你如果有這種疑惑，就是因為你是用雜食之身去看待如來。真正的如來法身是第八識，它並沒有因為佛陀示現般涅槃而消失，它的壽命是無量的。

「迦葉！如來真身功德如是，云何復得諸疾患苦、危脆不堅如坏器乎？」如來的真身是不會有疾病，也不需要吃飯，永遠不死的，這都是如來真身的功德。這個功德是一切眾生的第八識本來就有的，不是只有究竟佛才這樣。

「迦葉！如來所以示病苦者，為欲調伏諸眾生故。」其實佛世尊已經成就無量的功德，照理說，只要他願意，他在人間可以完全不生病，一點點苦都不受。

但他為什麼要這樣示現呢？這是因為他如果不這樣示現的話，以後的佛弟子就會很麻煩。假設佛從來都不生病，那以後的出家人生病了，當他去跟別人說：「你可不可以布施湯藥給我？」人家就會說：「你們的本師從來都不生病，你現在為什麼生病了呢，是不是因為沒有好好修行？」事實上，連阿羅漢都會有疾病，你如果用究竟佛的標準去要求每一個佛弟子，這就太過苛刻了。所以佛陀要示現生病的樣子，不然以後佛弟子生病時請人家布施湯藥，人家馬上就會講風涼話。

「善男子！汝今當知：如來之身即金剛身」，「金剛身」是指第八識能藏的心體。金剛身就是永遠不壞，即使是一隻小螞蟻，也沒有辦法把它能藏的心體破壞掉。所以，不要說有哪個人做了多大的惡事，然後把他的靈魂抓起來下油鍋，讓他形神俱滅。其實形神俱滅的只是他的中陰身，或是餓鬼道有情的色身，不可能把他能藏的心體破壞掉。

「一切有為法都是第八識流注種子所生」，這句話可以幫助你理解諸法空相的義理，讓你經常安住在勝義諦裡。世俗諦講相、名、分別。邏輯屬於分別，講因果也屬於分別。相、名、分別必須符合世間智者共同的認識。所謂世間智者的共識，就是因為我們有共同的業力，所以我們共同發現的事實。但是對於沒有共同業力的人，或是諸佛菩薩這些出世間聖賢，整個都是資料。世俗諦一定有侷限性，要在共業有情之中才可以看出這些東西。像我常舉的例子，有神通的人可以從地裡鑽出來，就表示地的堅硬和質礙性對那些有神通的人來說，根本不存在。

這一段經文的最後一句，「汝從今日常當專心思惟此義，莫念食身，亦當為人說如來身即是法身」。我們一開始就講過，這裡的「法身」指的就是第八識。有人批評真觀，違背次第演說了義法。有沒有違背次第，要以世尊的教示為準。請大家看這段經文，便知道開演了義佛法的時機已經到了。以前世尊擔心大家把第八識誤會成外道所說的「我」，所以暫時沒有明說。現在大家都知道外道我論的過失，卻落入無常、斷滅一邊，若不跟他們宣說如來常住的法義，便沒有辦法解脫，反而要落入三惡道了。我們演說《大般涅槃經》正是為了契應時代的需要。

（有人問：我這樣理解行不行，某甲和某乙的差別是因為種子的差別，從世俗諦上來說，是不是因為前世有因果上的差別，所以造成了現在世資料的差別，這個差別也是變化無常的。能這麼理解嗎？）

以世俗諦來說，你的看法沒有錯，但是在世俗諦安立差別相是比較容易的，勝義諦的無分別才是最難懂的，也是修證的關鍵所在。一直在差別相上面用心，

很容易就會取相分別。比方說，如果你總是認為：「我是一個大善人，別人是壞蛋；我開車很守規矩，別人開車都亂來。」弄到後來覺得自己很委屈，「我這麼守規矩都是方便了別人去亂超車。」這樣就會變成煩惱。

出世間的聖賢會覺得整個三界萬法就像是夢境一場，他住在諸法空相的覺受裡，甚至感覺像是在夢境裡，他會想：「既然是夢境，如果夢境之中有這樣的規則，我隨順一下又有什麼關係，又何必在意？」

我常常這樣講，所謂的世俗諦就等於是一群人在一起玩網路遊戲，比如在你的電腦裡顯示怪獸出來，是什麼等級，或者想要取得什麼寶物。我們的等級不一樣，就說我們在裡面有受業。世俗諦就是在虛幻當中去取相分別、作比較，才有這些問題。

但如果你知道這一切都是虛幻的，你就會知道，真正的義理是因為我們大家有共同的業力，所以我們這些人在一起玩這個遊戲。知道這個義理的人，在世俗諦可以做到不取相分別，他們有時做分別只是為了隨順世俗。這就好比我們做夢的時候，如果我們知道這只是一個夢，夢裡發生什麼都沒有什麼差別，有什麼煩惱的事情也沒有什麼意義，但是你仍然可以隨順夢中的規則。

但有一點很重要，你的修行一定要從世俗諦下手，不可能一下子就跳到勝義諦。勝義諦一向無分別，它是建立在「一切有為法都是由第八識所生」的事實上。你的觀察和修證必須從這裡下手。「三界一切有為法都是第八識流注種子所現起的功能差別」，這個法義函蓋整個佛法的世俗諦，有了這個見地就是出世間的聖賢。但對於還沒有實證的人來說，他只能依正教量而修習。

（有人問：佛教裡面的戒律也是一種取相分別？）

戒律分成很多種，不離相、名、分別的戒，叫做取相戒，一般的戒律——例如五戒、八關齋戒、菩薩戒——都是取相戒。如果是已經見道位以上的人，他不需要守這種戒律，他可以遵守道共戒就好。他既然能夠不取相分別了，他就不會做出什麼很大的壞事。假設有人今天搶劫了他，他難道會動手把對方殺了？就像在網路遊戲裡，他的一個寶物被人家搶走了，難道他要把操作網路遊戲的那個人給殺了嗎？所以，一旦你認識了事實真相，你就會安住在一真法界、不取相分別的勝義諦。這個時候，如果有人來惹你，就算你還有一些貪嗔，你也不會氣到要把人殺掉的地步。

對於一個大乘見道者來講，只要他經常安住在勝義諦裡，他可以不需要去理會佛陀制定的戒律，這是一般人不知道的事。佛陀制定出來的一條一條的戒律，都是取相戒。但是佛陀還講道共戒和定共戒。有禪定的人自然就可以守定共戒；見道位以上的人也可以守得住道共戒。他們可以不用理會那些一條一條的取相戒。不取相分別以後，就會隨順別人：「反正我自己無所謂，你這麼在意，我隨順一下你有什麼關係？」當然這也要看你的智慧深入到了哪個地步，智慧、解脫的力道一旦顯示出來，會造成很大的差別。參出密意，卻沒有辦法安住勝義諦的人，便沒有這樣的解脫功德，只好繼續遵守取相戒；未悟的人就更不用說了。

（有人問：那他還有沒有善惡分別？如果看到別人作惡的話，是不是要去制止呢？）

對他來講，隨順第八識的體性就是真正的善，違反第八識的體性才是真正的惡。他會這樣定義善和惡。他的看法會跟一般人很不一樣。一般人是取相分別，去遵守或者違反戒律。而一個見道位以上的人，他的看法是違背第八識的體性就叫「逆天（第八識）而行」，或者說「順我（第八識）者昌，逆我（第八識）者亡」。意思就是如果你違背了第八識的體性，就一定會自取滅亡，如果你順從第八識的體性，就會昌盛，就會活得很愉快。

（有人問：如果你看到他毀謗第八識的話，作為一個修行人，是去制止還是不制止？）

可以去制止。《大般涅槃經》講應該制止，如果有人意圖殺害菩薩法師，護法居士甚至可以一棍子把他打死。（大眾笑。）世間法律稱之為正當防衛，不構成違法，佛法上也不視為犯戒。反正你也打不死他，第八識還好好的，可以再投胎，你還可以慢慢地教育他。這個不是問題，只要能夠利益眾生，什麼手段都可以採取。

你可能會認為：「知道了一切法相都是第八識，不就了結了嗎？為什麼還需要般若經給我講這麼多『不』，一大堆的『不』？」這是因為，你不可能一下子就完全不取相分別，你還是常常會粘著在某些法相上面，所以必須讀與勝義諦相應的般若經把你的取相分別一點一滴地對治掉。

《心經》是般若經的濃縮版。在你還沒有大乘見道以前，讀般若經可以幫助你發起修所成慧。如果你已經有了修所成慧，般若經又會讓你的輕安狀態更加的穩定。如果你已經大乘見道，它會讓你不斷深入真如三昧。真如三昧會幫你取

相分別一點一滴地消融掉，到究竟成佛的時候，你才能完完全全地不取相分別，證得無住處涅槃。從大乘見道一直到成佛，統統都是修實相般若。我講過很多次，你不要以為那些奇奇怪怪的法門有多麼稀奇，全都比不上般若波羅蜜。乃至意守丹田、數息、白骨觀、四念處、無常觀，這些正規的法門，也比不上般若波羅蜜。《法華經》和《大般涅槃經》也是廣義的般若經，只是講得更直白而已。所以，你對般若波羅蜜一定要有最大的信心，因為所有的佛經都說它是直接了當成佛的法門。

## 迴向

迴向小石很快回復正常的精神狀態。

迴向何劉秀春往生極樂或其他善處。

迴向本刊讀者及贊助者少病少惱、眷屬和樂、事業順利、智慧增長、速成菩提。

# 衣中寶珠

## ——雜阿含經隱藏的大乘法（四）

呂真觀 講述 / 編輯組 記錄整理

時間：2011年6月23日

地點：實證佛教研究中心

**編輯按：**文中註腳部分，如無特別說明，則為講述者所加。《雜阿含經論會編》讀本下載網址：<http://www.yinshun.org.tw/books/36/yinshun36-00.html> 或者 <http://sdrv.ms/Yz5lvy> 。也可以參看簡體印行本：釋印順 會編，《雜阿含經論會編》（北京：中華書局，2011年）；或者正體印行本：釋印順 會編，《雜阿含經論會編》（臺北：正聞出版社，1983年。）

### 《雜阿含經》：一〇

一〇；一〇（七）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

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於色愛喜者，則於苦愛喜；於苦愛喜者，則於苦不得解脫。如是受、想、行、識愛喜者，則愛喜苦；愛喜苦者，則於苦不得解脫。諸比丘！於色不愛喜者，則不喜於苦；不喜於苦者，則於苦得解脫。如是受、想、行、識不愛喜者，則不喜於苦；不喜於苦者，則於苦得解脫。」

時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無常及苦、空，非我、正思惟，無知等四種，及於色喜樂。<sup>1</sup>

這裡的經文是說：如果你喜歡色，就等於喜歡苦；如果你不喜歡色，就等於不喜歡苦，也就能夠得到解脫。

「色」在《雜阿含經》中有定義，是「四大及四大所造色」。所謂「四大」，就是地、水、火、風，相當於物質和能量的細小單位。「四大所造色」就是由這些物質和能量的細小單位拼湊出來的大型的物體，包括我們的身體，山河大地以及你所看到的一切物體，統統都是「四大所造色」。

舉一個「於色愛喜」的例子。如果女人覺得自己很漂亮，顧影自憐，照鏡子的時候會說：「啊！我好漂亮。」喜歡自己很漂亮，那就等於喜歡痛苦。但是你會疑問：「我喜歡自己很漂亮，應該很高興啊，為什麼會等於喜歡痛苦呢？」

我們要知道，色法一定是無常的。如果你喜歡現在的自己很漂亮，那等將來你年老色衰的時候，你就會痛苦。你看著自己一天一天地老下去，你就會越來越痛苦。

同樣的道理，如果男人很喜歡自己強壯的身體，也就等於喜歡痛苦。你現在身體雖然很強壯，可是等將來衰老的時候，就會有種種病痛。如果你很喜歡現在的強壯，等將來生病了、衰老了，你就會覺得很厭惡、很痛苦。

所以說，你只要喜歡色法，就等於喜歡痛苦。同樣的道理，喜歡受、想、行、識，也就等於喜歡痛苦。

「受」有苦受、樂受、不苦不樂受，一般人不喜歡苦受，但會喜歡樂受。欲界中最惑亂人的樂受，就是性愛的覺受，尤其對方也很愛你，兩廂情願，大家都覺得很快樂。性和愛的樂受都屬於欲界愛，你如果喜歡這樣的樂受，將來就會痛苦。比如對方離開你的時候，或者是吵架鬧矛盾的時候；而且你們都會衰老，到最後可能其中一個會先死去，剩下的一個就會感到痛苦。所以，你只要有愛、有欲、貪著樂受，你將來就一定會痛苦。而且，對於一個初果人來說，他還能觀察到：即便是在樂受的過程當中，裡面仍然有行苦。

---

<sup>1</sup> 釋印順：此頌，是前十經之攝頌。

比較細緻的樂受，比如修行禪定時感到的身心輕安。有的人很喜歡這種輕安的感覺，但其實這也不離受陰。如果你喜歡這種禪定的輕安，仍然是在喜歡苦。因為禪定需要你去保持，不然就會退失，當禪定退失的時候，你就會痛苦。

修習禪定需要把心繫念在某一個境界上。沒有斷三縛結的人，就一定用外道的方法修禪定，也就是要找一個東西作為所緣——就是用六識去了別的對象，比方憶想丹田，或者是繫念呼吸、繫念佛像。繫念就需要用心、用力，這其中就必然有行苦，這種苦一般的人不知道。因為有這樣的行苦，所以修久了就會不想修，或者修習的時候不知不覺就去攀緣外面的境界了，這樣慢慢地禪定就退失了。所以說，雖然禪定的樂受是很細膩的，但是同樣的，你只要喜歡這種樂受，就等於喜歡苦，也就沒有辦法從煩惱和痛苦中解脫出來。

「想」就是了別。把一件事情了別得清清楚楚，就是「想」；思想也是「想」。舉一個例子，能夠了別定境當中的清靜相，這也是「想」，如果你喜歡這種定境當中的清靜相，也就等於喜歡痛苦和煩惱，不得解脫。

「行」包括身、口、意行。比如你舞跳得好，琴也彈得很好，或者是會武術，再或者笑話講得很好，這些都屬於「行」。如果你覺得自己這樣很了不起，也就是「於行愛喜」，那也就等於你喜歡痛苦，不得解脫。

能夠了別六塵的能力叫作「識」，「識」有眼識、耳識、鼻識、舌識、身識和意識，總共六識。如果你喜歡這六識，就等於喜歡痛苦。一般人不大會注意到前五識，但通常會喜歡自己的意識。比如你很聰明，而且很喜歡自己的聰明，這就是「於識愛喜」。但是聰明是靠不住的。有的人覺得自己很聰明，就去炒股票，說：「我可以判斷這個股票是上漲還是下跌。」可是當他判斷錯誤的時候，他就會虧損，甚至傾家蕩產——這種事情其實時有發生，那時他就會痛苦了。所以雖然你很聰明，但你沒有辦法保證不會遇上沒辦法解決的問題。或者你遇到一個比你更聰明的人，就像周瑜遇到諸葛亮。因為聰明本身就是境界法，境界法就會有高下之分，所以當你遇上一個比你更聰明的人的時候，你就會感到痛苦。另外，有些絕頂聰明的人，例如美國前總統雷根、英國前首相柴契爾，年紀大的時候得了阿茲海默症，這是識陰的變壞。由好變壞，一定會有壞苦。「於識愛喜」的人碰到這種情形會更加地苦。

接下來的經文，則說明了解脫於這種痛苦的辦法：只要你不喜歡色，不喜歡受、想、行、識，你就一定會解脫。這個「解脫」指的是證得阿羅漢果。

所以，我們可以看到，要證得解脫，並不一定要刻意修習禪定，最重要的是需要觀行和思惟整理。觀行的時候，首先要確認色、受、想、行、識到底是指哪些東西，拿出具體的東西給你看的時候，你要知道這個是色、是受、是想、是行，或者是識。比如說禪定的輕安，你就要知道禪定的輕安其實是受陰，而你知道自己住在輕安的境界中則是想陰。但是有人卻說「禪定就是開悟」，所以他很喜歡住在這種境界當中，但是他不知道這種境界其實是落在受陰和想陰裡面。像他這樣，不知道受陰和想陰都是無常、苦、空、非我，其實根本連聲聞見道位的果位都沒有證得；他喜歡這種境界，其實是在喜歡苦，不能得到解脫。

以上是經文，下面的「無常及苦、空，非我、正思惟，無知等四種，及於色喜樂」相當於目錄。因為在古代結集經典的時候，很多都要依靠背誦，為了防止背誦的時候有遺漏或是次序打亂，所以會用幾句簡短的文字，就類似於目錄一樣，提醒自己不要忘記。這裡概括的是前面十篇經文。

## 《瑜伽師地論》：「愚相」

「愚相」：復次、有二種愚夫之相。何等為二？一者、於所應求不如實知；二者、非所應求而反生起。何等名為是所應求？所謂涅槃諸行永滅。而諸愚夫，於當來世諸行不生都無樂欲，於諸行生唯有欣樂。由是因緣，於所應求，及諸行生所有眾苦不如實知。何等名為非所應求而反生起？非所求者，謂老、病、死，非愛合會，所愛別離，所欲匱乏，愁、歎、憂、苦，種種熱惱。彼於如是諸行生起，反生欣樂；於生為本一切行中，深起樂著；於生為本所有諸業，造作積集。由是因緣，於有生苦，及生為本老、病、死等眾苦差別，不得解脫。如是名為非所應求而反生起。

這一段講兩種愚夫。「愚」就是愚笨、沒有智慧的意思。這裡講的愚夫，相當於凡夫，他有兩種相貌。這裡的相貌不是用眼睛看到的那種相貌，而是指可以觀察得到的一個人的整體狀況，也就是說你可以觀察這是怎樣的一個人。如果他是一個愚夫的話，他就會有兩種可以辨識的特徵。

「一者、於所應求不如實知」，就是應該要去追求的東西他不知道；「二者、非所應求而反生起」，就是不應該去追求的東西他反而要去追求。那什麼是「應該要去追求的」呢？「所謂涅槃諸行永滅」，也就是說，涅槃才是我們應該去追

求的。

大家注意，這一句的「涅槃」二字後面還有「諸行永滅」。「行」在佛教的經典裡，有不同的含義。第一種含義，是「色、受、想、行、識」中的「行」，指身行、口行和意行，也就是行陰，或者叫行蘊。第二種含義，是指五蘊、十二處、十八界這些有為變遷的法，它們統統都叫做「行」。這裡的「行」指的是第二種含義，「諸行永滅」是要把五蘊、十二處、十八界統統都消滅掉，讓它們永遠都不會再生起。所以這裡的「涅槃」指的是無餘涅槃。因為只有無餘涅槃才是最安寧的，不會有一切的痛苦；不然的話，即便是阿羅漢、八地菩薩，或者佛陀，只要來到人間受生，就一定會有「微苦所依」，比如會肚子餓就是一種痛苦。

五蘊就是色、受、想、行、識；十二處有內六處和外六處；十八界就是六根、六塵和六識。<sup>1</sup>涅槃就是要把這些統統消滅掉。如果有一天，有人跟你講：「男女雙修，是達到極樂的法，把這個極樂永永遠遠保持下去，就是樂空雙運，就是涅槃。」這樣講你會相信嗎？先不論其對色法無常不如實知的妄想，就其所謂「樂空雙運」的覺受而言，仍然是受陰的境界，怎麼能叫涅槃？涅槃是要諸行永滅，是要把色、受、想、行、識都消滅掉。怎麼可以還要保留樂受，而且還要讓它保持到永久？這很顯然是不對的。

如果有人跟你講：「我正在禪定中的時候，外面的聲音我聽不到，眼睛也看不到任何東西，但是我可以感覺到我自己的存在，存在在一個很清靜很清靜的狀態裡，這就是涅槃。」你聽了之後，也要知道不對。因為能夠知道自己在禪定中，能夠感受到那種禪定的輕安，這還是想陰和受陰的境界。涅槃無知者，根本沒有人，也沒有覺知心；如果知道，就還有蘊處界相，不是涅槃。

有的人認為打坐時的輕安就是「自性清淨心」。但自性清淨心其實是第八識的別名。如果把蘊處界相當成是自性清淨心，那就錯亂了。這樣的見地，連聲聞見道位都沒有。

「而諸愚夫，於當來世諸行不生都無樂欲」，如果你對一個凡夫說：「涅槃就是把五陰都消滅掉，永遠都不再受生，從此看不到、聽不到，也沒有想、沒有感覺，不再有樂受、苦受、不苦不樂受，也沒有身、口、意行，了別能力也都統統消滅掉。」他一定會很不樂意：「那我才不要，我在這邊生活得很好，我在這

---

<sup>1</sup> 具體的定義，請參看《實證佛教導論》第五章和第六章。

邊可以吃喝玩樂。」好一點的會說：「我在這裡可以做一些文學上的創作。」或者說：「我可以有一些科技上的創造發明。」

他認為，因為有五陰，才能夠自我實現。所以，即便是世間的聖賢也不會教人把身心永永遠遠地消滅掉，這不是世間人所喜歡的。但是，在出世間聖者來看，有這種想法的人都是愚夫。

這樣的話聽上去很重，但是你如果是佛弟子的話，你就要細心體會：為什麼佛、菩薩、阿羅漢這些聖人，要這麼說呢？

凡夫「於諸行生唯有欣樂」，也就是說，他們是和佛的教導相反的，喜歡有五陰。所以如果有小孩子出生，大家就會去慶祝；如果有人死掉，大家都覺得這是很悲哀的事情。如果你跟他講：「人死掉還有未來世。」他聽了會很高興。可是他都沒有想過，未來世出生後又會有一大堆的痛苦。

因為他們不知道五陰的生起其實就是苦，所以說「由是因緣，於所應求，及諸行生所有眾苦不如實知」。

「何等名為非所應求而反生起？非所求者，謂老、病、死，非愛合會，所愛別離，所欲匱乏，愁、歎、憂、苦，種種熱惱。」假設我現在對一個普通人講：「你喜歡老嗎？」他一定說不喜歡。「你喜歡生病嗎？你喜歡死嗎？你喜歡每天跟仇人在一起鬥爭嗎？你喜歡跟心愛的人離開嗎？你喜歡所求不遂嗎？」他一定回答：「不要，我不要這些東西。」「那麼，發愁、哀歎、憂惱、受罪這一大堆的痛苦你喜歡嗎？」他還是不會喜歡。

如果不喜歡這些痛苦，那就應該不喜歡出生才對。因為我們的五陰一出生，就會有這些痛苦。只有把五陰徹徹底底地消滅掉，不再輪迴，才能夠安住於涅槃之中，離開這些痛苦和煩惱。

當然，以上講的，是以聲聞法來說。大乘法的涅槃是另外兩種類型。其實，涅槃共有四種，大乘法所證的兩種涅槃是聲聞法和緣覺法都沒有辦法證得的，這裡暫時不講。<sup>1</sup>

「彼於如是諸行生起，反生欣樂」，就像我剛才講的，小孩子出生，大家都

---

<sup>1</sup> 請參考《大般涅槃經》。

去慶祝；有人死掉，大家都去哀悼，這其實是顛倒了。如果死掉後永遠不再出生，不是最好的狀況嗎？你想想看，有時候你看到有人癌症末期，很痛苦，但是又死不掉，其實死亡對他來講是解脫，至少可以不再受病苦。所以有時候一個人痛苦到極點的時候，他就會說：「我還不如死掉！」但在一般人看來，都覺得死是一件很糟糕的事情。

當然，我這裡可不是在鼓勵自殺！要知道，如果你現在很痛苦，然後自殺，這樣雖然可以暫時不再痛苦，可問題是你還沒有把煩惱斷盡，即便自殺也一定還會出生，還是會有來世的痛苦和煩惱。所以你要知道，你現在之所以會有煩惱和痛苦，是因為你過去世種下了苦惱的業，現在現起了果，這叫做「非愛業果苦」。假設一個女人結婚，但她的丈夫會喝酒、賭博、打人，結婚後她過得很痛苦，然後就自殺了。但是因為她和她這個丈夫的因緣還沒有斷，所以她未來世還是會和這個人碰上。所以這樣看來，離婚也好過自殺，因為自殺解決不了問題。以佛教的觀念來講，一個人過去世和另一個人有惡因緣，那麼他一定要把這個惡因緣妥善地處理掉，自殺是沒有用的；除非他能夠證得阿羅漢，取證無餘涅槃，永遠不再有生命的現起，當然也就可以把這個苦斷掉了。

只要你不是阿羅漢，就還會到人間來受生，那麼你要償還別人的債務就一定要還。所以，不要因為現在很痛苦，你就想要自殺，這是沒有用的。如果懂得了佛法的道理，面對煩惱和痛苦的時候，你應該先想：「是不是自己過去世虧欠了別人？」接下來想：「是不是自己還有煩惱和執著沒有斷掉？」

你如果能夠把煩惱和執著斷掉，那麼就算你還有惡業未了，那也只會身體受苦，而不會有心理上的痛苦，你不會愁、歎、憂、苦。

這裡講的「老、病、死，非愛合會，所愛別離，所欲匱乏」，一共是六種苦。（如果再加上「生、五蘊熾盛」就成了我們常說的「八苦」。）這六種苦都是以「生」為根本。十二因緣法中，分為三世——過去世、現在世和未來世，其中未來世只有兩支，也就是「生」和「老死」。「老死」代表的是附屬於生命的一切痛苦，也就是說，你只要出生，就會有一切的痛苦。所以說，出生是痛苦的根本。

把未來世的生命永遠斷掉，入無餘涅槃，就不會再有未來世的生死。所以佛教中的無餘涅槃指的是永遠斷除生死。所以，你如果希望未來世的生死不再生起，那你需要厭離附屬於生命的一切有為法，這樣就能夠入無餘涅槃。

講起來很簡單，但要真的把對五陰的貪愛統統斷盡，就沒那麼簡單了。即便

是已經聲聞見道的初果人，他如果比較懈怠的話，也還要經過七返人天才能夠斷盡。儘管講起來簡單做起來難，還是要一步一步地去做。

「於生為本所有諸業，造作積集」，這個「積」是累積，「集」就是收集。像我們剛才講的——你覺得自己很漂亮，或者覺得自己很聰明，覺得自己很強壯，或者覺得自己太極拳打得很好——這些都屬於「造作積集」，都是對五陰的貪愛和樂著。

一般人對於五陰的貪愛和樂著，不可能只持續一兩秒鐘。只有三果向的人才有可能一旦發現自己有一點點的欲界貪愛，他馬上就可以把它斷掉。對於一般的凡夫，甚至是初果人、二果人，他們對於欲界的貪愛都沒有辦法只是喜歡一兩秒鐘就斷掉，還是會一直喜歡下去。

好比你愛上一個人，你會只愛一兩秒鐘嗎？還是會愛他五分鐘、一小時，還是會愛他一天、兩天，一個月、一年？有的人甚至愛一輩子；愛一輩子不夠，還要永永遠遠地愛下去——這就是「造作積集」。當你的貪愛越養越大，就變成很深的執著，這時候，如果你失去了你所愛的人，你就會感到非常的痛苦。

「由是因緣，於有生苦，及生為本老、病、死等眾苦差別，不得解脫」。因為這個緣故，你就會有未來世的出生；有了出生，就會有附屬於出生的衰老、生病，以及死亡，這種種的痛苦你統統都會有，讓你沒有辦法解脫。「如是名為非所應求而反生起」，這就叫做不應該追求的東西，你反而去追求。

這就是愚相，是沒有智慧的人顯示出來的特徵。

## 一個孩子和他的五位母親

釋者：清 心

### 《五母子經》<sup>1</sup>

昔者，有阿羅漢在山中奉行道禁。有一小兒，年始七歲，大好道，棄家去作沙門，隨師在山中，從師學法，精進不懈。年八歲，便得四通：一者眼能徹視，二者耳能徹聽，三者能飛行變化，四者自知宿命，所從來生。坐自思念，即見先世宿命所更，為五母作子，時即還自笑。

從前，有位阿羅漢在山中奉行佛教律儀。有一位小男孩，剛滿七歲，就很喜歡求道學法，因而出家去作佛教沙門，跟隨這位阿羅漢師父在山中修行學法，精進用功，毫無懈怠。年僅八歲，他就證得了四種神通：一者天眼通，什麼都能看見；二者天耳通，什麼都能聽見；三者神足通，能夠飛行變化；四者宿命通，知道自己的宿世命運。他坐定下來，自己思念起過去所經歷的生生世世，於是見到往世宿命更迭，曾經做過五位母親的孩子。這個時候，他自己不禁笑了起來。

師問言：「若何以笑？我是山間無倡樂歌舞，用何等故笑？」

沙彌言：「我不敢笑師，自視我一身<sup>2</sup>有五母，皆為我晝夜啼哭，感傷愁毒，常言念子，未曾忽忘。我自念一身愁毒五家，用是故笑耳，不敢笑師。」

「我為第一母作子時，比隣有與我同時生者。我死後，同日生者出入行步，我母見之，便言：『我子在者，亦當出入行步。』如是即愁憂感痛

---

<sup>1</sup> (CBETA, T14, no. 555b, p. 907, a24-c5)

<sup>2</sup> 釋者注：「身」，自身、自己。不應理解為「身體」，因為每一世的五陰身都是不一樣的。

念我。

「復為第二母作子，生不久復死。我母見人有乳養子者，便感痛念我，愁憂啼哭我。

「復為第三母作子，不久復死。我母臨飯淚出，念我言：『子在者，當與我共飯，為那棄我死去？』便愁憂念我。

「復為第四母作子，不久復死。我同時等輩娉娶者，母即復念我言：『子不死今亦當復娶婦。』復啼哭愁感我。

「復為第五今見在母作子，捨家學道。母日啼哭言：『我亡子不知所在，飢寒生死，不復相見。』忼愾悲痛念我。

「今五母共會，各言亡子，相對啼哭。我念一人魂神，為五母作子，令五母啼哭念我，我用是故笑耳！

師父就問他：「你笑什麼？這山上又沒有音樂歌舞，有什麼可笑的？」

沙彌便回稟：「我不敢笑師父，我是看到自己曾有五位母親，她們都因為我而日夜啼哭、感傷憂愁，常常思念她們的孩子，沒有片刻忘懷過。我想到自己一個人卻讓五個家庭憂愁痛苦，所以就笑了出來，不是笑師父您。

「我作第一位母親的孩子時，鄰居家有一位小孩與我同時出生。我死後，與我同日出生的孩子已經會自己走路出入家門了，我母親看到了，便說：『我的孩子還在的話，也應該會走路了。』於是便開始憂愁感傷地思念起我。

「後來，我作第二位母親的孩子時，出生不久便夭折了。我母親看到別人為嬰兒餵乳，便會感傷痛苦地思念我，愁憂啼哭著呼喊我。

「後來，我作第三位母親的孩子時，也是不久便夭折了。我母親每到吃飯時便會流著眼淚，思念著我說：『我兒子還在的話，現在應該與我共桌吃飯的，他為什麼會離開我死去了呢？』於是便愁憂地思念起我。

「後來，我作第四位母親的孩子時，也是不久便夭折了。與我同輩的人嫁娶時，我母親便思念著我說：『我的孩子如果沒有死的話，現在也應該要娶媳婦了。』於是便啼哭著感念起我。

「後來，我作第五位母親的孩子時，也就是我的今世，我離開家庭，求學修

道。母親每日啼哭著說：『我那出走的孩子，不知道他現在人在哪裡，是飢是寒，是生是死，我就這樣再也見不到他了。』忼慨悲痛地思念起我。

「湊巧五位母親聚到了一起，各自訴說起她們失去的孩子，面面相對著啼泣起來。我想到我一人的神識，做過五位母親的孩子，讓五位母親啼哭著思念我，所以就笑了出來。

「世間人不知有後世生，但言死耳。人作善自得其福，作惡自得其殃。人在世間，喜怒自恣，無所畏惡，後苦痛不可言，入惡道中，悔無所及。我厭世間故，去父母求道。我視地獄、畜生、餓鬼、貧窮，代其恐怖。

「我得師恩，受佛經戒，今以度脫。我念是五母，不能得脫，反憂我故身。

「我所願者皆已竟；世間人展轉相憂哭，無休止時，身但作土耳，魂神空去，隨其施行，不能自斷。拔其根株，便可得脫。但日積惡，是癡所為。我今不復與生死同伍，如人不種，但當泥洹。泥洹快樂！」

為師說是語，前作禮已，便飛去。

「世間人不知道死後還有來生，就說死了〔便什麼都沒有了〕。一個人如果做善事，自然會得到後有的福報；作惡的人，也要自己去承受未來的災殃惡報。許多人活在世間，喜怒哀樂都任由自己，無所畏懼，以後的苦果就要讓他們苦不堪言了，等他們墮入惡道中時，再後悔也已經來不及了。我厭棄了這樣的世間，所以離開父母，志求正道。看到地獄、畜生、餓鬼、貧窮等等眾生，我都為他們感到恐怖。

「我承蒙師父的恩澤，接受了佛陀的經教和戒律，現在已經得到度化解脫。我惦念著我的五位母親，她們自己不能解脫，卻反而憂愁感念往世的我。

「我想要解脫三界輪迴的願已經完成。而世間人卻反覆展轉著為了彼此相互愁憂啼哭，沒有休止。他們死後，色身終將化成灰土；而他們的神識也不再執持色身，將隨著過去所造業行再度轉世投胎，不能自斷生死輪迴。如果他們能夠拔除諸苦的根源，<sup>1</sup>便可以得到解脫。他們平日積累的惡業，都是愚癡邪見所造成

---

<sup>1</sup> 釋者注：諸苦的根源，也就是文中緊接這一句提到的「癡」，指的是十二緣起法中的「無明」。

的。我現在不再與生死輪迴為伍，就好比不再播下種子，〔所以也不會再有輪迴的結果，〕我將會證得涅槃。涅槃寂靜才是真正的快樂。」

沙彌向師父說完這些話，便上前行禮，之後便飛行離去了。

**編輯組按：**沙彌去向何處，並未說明，但文中沙彌言：「我視地獄、畜生、餓鬼、貧窮，代其恐怖。」可見是位有著悲心的出家行者。

從無始以來，每一個有情都有無量的父母。在《長阿含經》中，佛陀對比丘這樣開示：「復有七法，令法增長，無有損耗。何謂為七？一者敬佛，二者敬法，三者敬僧，四者敬戒，五者敬定，六者敬順父母，七者敬不放逸。如是七法，則法增長，無有損耗。」<sup>1</sup>可見孝順父母一事，也是佛陀親諭出家眾必要遵行的行儀。學佛的人不應該做一個自了漢，務必發願救度無量的父母離開六道輪迴，才是佛弟子的大孝。

---

<sup>1</sup> 《長阿含經》卷2：(CBETA, T01, no. 1, p. 11, c21-25)

# 從迷惑到覺悟

呂真觀 講述 / 甄不棄 記錄

時間：2011年10月2日

地點：武漢市洪山區隱形人咖啡館

**編輯按：**這一次講座的主要內容，是講述如何證得聲聞初果。其中有些內容在以往的文章或講述中反覆出現過，但這一次講座最突出的特點，是深入淺出並且十分完整地講述了「五陰非我」的義理，以及證果的利益、修證的原理、觀行的方法等等，對於剛接觸「實證佛教」的讀者來說，是很好的入門篇章。而正文之後附錄的現場問答部分，則更是集中了初學者容易疑惑的各種問題，講述者都一一作答。文中的小標題是編輯為使閱讀方便所添加。

## 一、遊戲與案例：從喜羊羊變成灰太郎

我們先來做一個遊戲。這張紙上用鉛筆畫了一個喜羊羊。接下來，我們把它依次傳下去，每一個人拿到它之後，把這個喜羊羊擦掉一點，然後再畫上一點。最後再傳回我這裡。

（遊戲完成。）

看來大家都很客氣，這個喜羊羊的形象儘管有些改變，但基本上還是看得出來是喜羊羊。這有點像你小時候是一個樣子，過了十幾二十年後，樣貌改變了，但是人家看到你，還是會說：「哦，你是小時候的某某吧？」

但那個為你接生的護士，等你二十幾歲的時候再次遇見你，你覺得她還能認出來你就是她當初接生的嬰兒嗎？

這個遊戲就是一個比喻，它告訴我們，一個人從出生到長大，雖然他的改變都是一點一滴的，但是到了一定的時候，他全身上下統統都會換掉。好比你剛出生的時候只是三公金的baby，但是你現在已經長成一個有四五十公斤，或者六七十公斤的成年人了。當你說「某某就是我的小時候」，你要怎樣解釋，那個只有三公金的小baby，就是「我」呢？在這個變化過程當中，有哪個東西是一樣的，哪個東西又是不一樣的呢？

也許你會覺得思考這個問題很荒謬，但實際上這個問題哲學家已經思索了兩千多年。也就是說，一個人從出生到死亡，這中間的變化如此巨大，然而大家一直都認為這是同一個人，這其中的原因到底是什麼？

就以剛才這張喜羊羊的畫來講，我們把它擦掉一點，再畫上一點，如果重畫的部分差別比較大的話，它有可能整個都被擦掉，完全變成另外一個人。就像剛才做遊戲的時候，有人就說「把它全部擦掉，畫成灰太狼」。所以，喜羊羊一樣可以把它換成灰太狼；或者當初畫的是男性，後來被畫上了裙子，就變成女性了。前後差異可以如此之大。

同樣的道理，一個人一生的改變也很大。剛開始的時候，人只是一顆受精卵；受精卵只是一個細胞，它會分裂；到最後變成一個胎兒出生的時候，全身上下的細胞的種類有兩百多種，細胞的總量是天文數字，但只要七年就可以全部代謝更換。從出生時的小baby，到上小學，差不多是七年。也就是說，到他上小學的時候，全身上下的細胞差不多都更換過了，沒有一樣東西是和他剛出生時一模一樣的了。我們為什麼會認為「他們」是同一個人呢？

有的人會說：「基因還是相同的，所以基因相同，我們就說還是同一個人。」但這個答案無法解釋同卵雙胞胎的情況。大家知道，同卵雙胞胎的基因是完全一樣的，如果按照剛才那個說法，是不是因為同卵雙胞胎的基因是一樣的，就可以把他們當成同一個人呢？這是講不通的。

所以，很顯然有另外某種東西，你不知道它該叫什麼，但是它一直都保持著同一性，所以你才會一直說「這個是我，這個是我，這個也是我」。那麼，它究竟是什麼呢？

再給大家講一個故事。從前，有一個二十歲左右的年輕人，他覺得自己很聰明。有一天，他突發奇想，把一個四、五歲的小女孩殺掉，然後自己打電話去報警。他想要證明：他的犯罪手法如此高明，警察動用所有的警力都破不了這個案

子。結果，他還是露出破綻，被判處無期徒刑。

他在監獄裡關了三十年，從一個二十歲的年輕人，變成了一個五十歲的中年人。他寫了一封信給司法部長，請求假釋。他說：「我不是當初殺人的那個兇手。」他的理由是什麼呢？當初殺人的那個兇手，經過七年，全身上下的細胞都全部換過了，而他已經關了三十年，細胞都換過好幾次了，所以繼續關他是沒有道理的，應該立刻把他無條件釋放。

大家想想看，他這個理由有沒有道理？司法部長會不會把他放出來呢？結果大家一定可以猜得到，這個司法部長不可能因為這種理由就把他放出來。如果這個理由可以成立的話，那以後所有的有期徒刑都不能超過七年了。

## 二、問題：「誰」是不變的主體？

其實這裡牽涉到一個很嚴肅的問題：人，在從小到大的轉變過程當中，很顯然有些東西是一直不斷改變的，但也有東西是從來沒改變過的。就以這張喜羊羊的畫來講，擦掉一些，再畫上一些，到最後喜羊羊整個變成了另一個形象，也就是說這上面所畫的東西統統都是可以改變的，但是，什麼東西是沒有改變的呢？

（有人說：這張紙。）

對，這張紙沒改變。再打一個比方，假設你買了一台電腦，你每天都會往硬盤裡寫一點數據進去，或是改動一點數據。（硬盤和我們的身體很像，我們的身體也是每天一點一點地改變。）到最後，硬盤裡所有的數據都換掉了，但是你還是會說「這個是我原來的電腦」。這是為什麼呢？其實就是因為那個存儲數據的硬盤沒有改變過。同樣的道理，這張紙上面畫的東西都可以被改變，但是這張紙沒有變。

我們要知道，佛教講的「有情」，不只是有生命，它比有生命還要更進一步。植物是有生命的，但是花、草、樹木這些植物，在佛教裡並不是「有情」。所謂的「有情」是能夠感知的，有痛苦、有快樂，能夠作決定的，這樣才叫做「有情」。但是植物，你把它毀掉了，它也不痛不癢，所以，植物不是有情。人、動物（比方說螞蟻、跳蚤）則屬於有情的範圍。

和有情相對的，就是「無情」。凡不屬於有情的東西就叫做「無情」，包括

沒有生命的東西，像桌子、椅子；也包括一些有生命的東西，比如花、草、樹木。

那麼，有情和無情的差別在哪裡呢？在佛教的觀念裡，差別就在於有情具有主體性。剛才我們講的就是主體性的問題。一個人，在一生當中，由小到大的轉變雖然很大，但總有一個東西是不曾改變過的。而佛教中講的有情的轉變則更大，因為在六道輪迴當中，人可以變成老虎，老虎可以變成貓，貓可以變成狗，男人可以變成女人，女人可以變成男人。在這個轉變過程中，也一定有某個東西是不曾改變過的，不然講什麼「過去世」就變得沒有意義了。

佛陀講，有一世他是在地獄裡發菩提心的。佛陀過去曾下到火車地獄。在那裡，他和一個可憐的地獄有情一起負責拖火車，也就是一輛被燒得很熱的車，因為車的溫度很高，他的這個同伴已經被烤得快不行了，旁邊的鬼卒看他動作變慢，馬上舉起帶鉤的鞭子用力抽下去。釋迦牟尼佛的過去身在這個時候發了菩提心，他覺得這個同伴太可憐了，於是就向那個鬼卒求情：「他已經衰弱成這樣子了，你就不要這麼催促了嘛！」結果這個鬼卒生起氣來，一鞭子就把他打死了。但是，不要以為被打死了很糟糕，因為在地獄這麼苦的地方，死了才可以脫身，沒有誰在地獄裡還要求長壽的。所以，他在那個地方死掉後，就脫離了地獄身，這是在說發菩提心會有很大的利益。

這裡的關鍵在於，一個曾經在地獄裡受刑的人，最後他成為了佛，三界人天的導師。舉一個相似的例子，這就像南非的前總統曼德拉。他年輕的時候曾經被白人抓起來關入監獄，等到種族隔離取消了，他成為第一任黑人總統。曼德拉從一個囚徒變成總統，這個轉變很大。但是，剛才講的那個情況轉變更大，是從地獄身轉變成佛。佛陀說：「那個在地獄裡拉火車的就是我，因為發菩提心的緣故，很快證得佛果。」<sup>1</sup>

不僅佛陀是這樣，普通的眾生也是如此，在很多世的輪迴當中，也同樣經歷了巨大的轉變。有一個女人，婆婆對她很不好，不管她怎麼孝順都沒用，婆婆還是不斷地虐待她。在催眠當中，她看到一個神射手，覺得一頭牛很蠢，用弓箭把牠射死了。當她看到這一幕的時候，她知道自己是那個神射手，而那頭牛就是她這一世的婆婆。過去世的男性神射手，這一世變成一個女人；過去世的一頭牛，而這一世變成了一個人。在這個轉變過程中，我們看到，「因果報應」必須要有

---

<sup>1</sup> 「挽火車者，今我身是，因發菩提心故，疾得成佛。」《大方便佛報恩經》卷2〈4 發菩提心品〉(CBETA, T03, no. 156, p. 136, a27-28)

一個能夠依附的主體，才能延續下來。

這個觀念和我們今天做的遊戲有點像。記錄因果報應的容器，好像這張紙，剛開始畫了一個喜羊羊，但是我們可以把它一點一點地擦掉，然後又一點一點地畫上。這就像一個人一開始是一個樣子，但他每做一件事情，就在他的紀錄裡添加一筆；而他每受一點報應，他的紀錄就要擦掉一筆。所以，到後來，喜羊羊可能變成灰太郎；而一個男人可能變成一個女人，甚至畜生可能變成人。

那麼這個六道輪迴中不變易的東西是什麼？在哪裡呢？如果你讀過《心經》的話，你一定會知道這一句：「色即是空，空即是色。色不異空，空不異色。受想行識，亦復如是。」這裡提到的色、受、想、行、識，也就是「五陰」，或者叫「五蘊」。有情都會有這五個部分，包括人、貓、狗等等。我們就先來探討，五陰會不會是這個不變易的主體呢？

第一個「色」身，也就是構成身體的部分，包括身上的器官、肉體、骨骼、頭髮等等。凡是固體的東西，我們就把它稱為「地大」；液體的東西，像唾液、血液這類東西，就歸類為「水大」；身體裡的氣體，還有身體的轉動，歸類為「風大」；溫度則歸類為「火大」。因為古代人對物理世界的認識和現代人不同，那個時候他們就用地、水、火、風這「四大」來概括一切。以我們現在的觀念來講，地、水、火、風其實就是物質和能量的總和，也就是說，色身一定是由物質和能量組成的。

有些人的色身特別強壯有力，而有的人又非常瘦小虛弱，但不管哪一種，都屬於色陰。前面舉過例子，顯然這個「色」是不斷改變的。

「受」，就是苦受、樂受、不苦不樂受。假設我們肚子餓的時候，你吃到好吃的東西，覺得真好，這就是樂受。或者天氣冷的時候，洗了一個熱水澡，覺得渾身上下都很舒服，這也是樂受。但是肚子餓了，或者是生病了，你就會覺得很難受，這是苦受。而不快樂也不痛苦的時候，比如發呆，是不苦不樂受。

受也是會轉變的，因為境界會轉變，還有每個人的性情也不同。有的人是天生的樂天派，那也就是說他的神經系統容易感到樂受。可能一群人一起去某個地方吃飯，結果沒有什麼好菜，每一個人就只有發一個饅頭。大家一邊吃一邊抱怨：「怎麼只有一個饅頭。」可是這個樂天派吃著饅頭也覺得很好吃，又香又甜，他樂在其中。這就是那種特別容易感受到快樂的人。也有特別容易憂鬱的人，他天生就是苦受特別多。有些事情，明明沒有什麼好抱怨的，他也要不停地抱怨。這

就表示：每一個人所得到的受蘊是不一樣的。如果是修行人的話，他一般不會著在樂受上面，而是大部分時候保持在不苦不樂受上。同樣，這個「受蘊」也是會轉變的。

「想」，在佛經中的定義是：「知即是想。」比方說，你現在正在想一件事情，這個當然是想；再比方說，我現在想起某一個人，或者說想起某一件事情，這也是想；還有一種想，你只要了知，就是想。比方說，我現在把這個東西拿起來（拿起一個橡皮擦），你一看就知道這是一個橡皮擦；我又拿起這個東西起來（拿起一支鉛筆），你一看就知道這是一支鉛筆。你知道這個東西，就是「想」。在佛教中，想包含六種想，也就是眼、耳、鼻、舌、身、意六識都有「想」。比如耳朵能夠了別，聽到聲音，知道聲音是高聲是低聲，是大聲是小聲，這些都是想。

想蘊也有好與壞的差別。比方說，我現在拿起的這支筆，大家都知道是鉛筆，可有的人很細心，能看出這是一支搖搖筆，只要這樣甩一甩，筆芯就會冒出來的那種。再比如，狗的鼻子特別靈敏，對氣味的了別性特別地好，犯罪嫌疑人在現場留下了一隻鞋子，只要讓警犬聞一聞，牠就能把犯罪嫌疑人找出來。再比如有的人從事美術工作，他對於顏色、形狀的了別功能就會特別地敏感，也就是他在這方面的想陰跟別人不一樣。

「行」在佛經中的定義是「身行、口行、意行」。比方說，你走路、跑步，生活中一切的動作，只要是身體有意識的動作，統統都是身行。口行是指嘴巴講話。意行就是心在動，哪怕你坐在那邊一動不動，但只要你心裡在想這想那，就是意行。

「識蘊」，能夠讓你了知、思想、感受的功能的就是識蘊。識蘊是心法，受蘊、想蘊、意行是心所有法。識蘊和色、受、想、行一樣，也有好壞的差別。比方說，一個人很會讀書，大家都說他頭腦好，這就是他的識蘊特別地好。但識蘊也是會轉變的。一個人現在會讀書、頭腦好，因為他受了教育。但並不是他剛出生的時候就能這樣，如果那個時候就出一道算術題給他，哪怕是2加3等於幾這樣的題目，他也不會算，因為他沒學過。但等到他後來一點一滴地學習，後來甚至連微積分、線性代數這些很難的數學他統統都會了。這就是識蘊的轉變。

### 三、以「五陰」為「我」所帶來的苦

我們平常是如何認識我們「自己」的呢？就是常常從「五陰」上去認識。我們常常會把色、受、想、行、識認為是「我」。但是，把色、受、想、行、識當成是「自己」的時候，會產生什麼問題呢？

比方說，如果有人把色身當成是我，那就很麻煩了。如果他是個小老百姓，還不會太明顯。但如果他是法老王，是皇帝呢？如果他是埃及的法老王，他會替自己蓋一個金字塔。死後，他的屍身一定要先做好防腐，然後用繃帶纏起來，最後再放進黃金的棺木裡。一個人為什麼會為了一個屍身做這麼多的事情？這就說明在他的觀念裡，覺得那個屍身就是「我」。

像秦始皇，動員六十萬人去蓋自己的陵墓，而修長城動員了四十萬人。在他的心目中，是國家比較重要，還是他的臭皮囊比較重要呢？很顯然，他覺得他的臭皮囊比整個國家還要重要。

不僅是皇帝，還有王爺、公侯伯子男，各種達官貴人，都要替自己建一個陵墓，至少要有昂貴的陪葬品。動員這麼多的人力、財力，在世時已經是很大的苦惱，埋葬以後還有被盜墓的苦惱。

有的人把受陰當成「我」。他覺得：「一定要快樂才是我。」可是當他失戀了、失業了、生病了，這時候他就會不快樂，就會感到痛苦。「痛苦的就不是我，快樂的才是我。」所以，有的人覺得以前過了那麼多的好日子，很快樂，但是現在開始受苦了，他就否認自我，精神失常，甚至自殺。

又比如電影明星，他們有很多的粉絲，這麼多人崇拜他，圍繞在他身邊，讓他覺得：「哇，這種飄飄然的感覺真是好！」他如果把這個樂受和「我」結合在一起了，認為一定要有這個樂受才是「我」，那就麻煩了。等到他過氣的時候，很容易得精神疾病，因為他沒辦法忘記當初那種輝煌。這都是把樂受和「我」連接在了一起而產生的苦惱。

把「行」當作是「我」也一樣會造成煩惱。比方說有一名運動員，他跑得很快，甚至有希望拿奧運金牌，但是突然受了傷，或者生病，跑不動了，沒辦法參加奧運。如果他把「行動能力」和「我」連接在一起，當他喪失行動能力的時候，他就會覺得自己存在的價值也沒有了。

最後，我們講「識蘊」。我曾經跟一位朋友講因果報應，他就說：「我不用管因果報應啊！像我這樣的人，不管到什麼地方去，都一定吃得開。」他是一個很有辦法的人，知道怎樣去奉承長官，知道怎樣讓朋友高興，知道怎樣讓下屬服服貼貼地聽他指揮，是一個到處都吃得開的人。

但他忽略了一點：識蘊是會轉變的。很多很聰明的人，後來得了阿茲海默症（俗稱老年癡呆症）。像美國的前總統雷根和英國前首相柴契爾夫人，原本聰明絕頂，可以指揮文武百官，後來連一般人都比不上。一世一世的轉變更大，這一世很會讀書，但不能保證下輩子還很會讀書。若是轉生到三惡道，前世頭腦再好都沒有用。

所以，色、受、想、行、識，都是不斷在轉變的東西，如果把這些會轉變的東西當成是「我」，這種觀念就會給我們帶來煩惱。

## 四、從迷惑到覺悟

以佛教的觀念來講，把五蘊當成是「我」，就是「迷惑」。而佛教所講的「覺悟」則有三種，也就是所謂的「三乘佛法」。乘是交通工具的意思。小乘佛法就像一輛小車，它只夠載你一個人。中乘佛法則是中型車子，它可以多載幾個人，也許是四、五個人。大乘佛法就像火車、輪船等大型的交通工具。

小乘，也叫「聲聞乘」，覺悟的內容就是「五陰非我」，也就是我們今天主講的內容。大乘佛法，我會另外安排一個機會，把《心經》從頭到尾解釋一遍。

1

開悟以後會怎麼樣呢？會不會飛到天上去？會不會鑽到地底下去？或者說從此有了神通，可以知道過去世，可以看到神、鬼，是不是這樣呢？不是的。

佛經裡講的開悟不是這樣的，這些只是某些人對開悟的臆想。有的人會說：「開悟了就應該馬上變成聖人。」但實際並不是這樣。小乘的果位有四種，大家平常都知道的阿羅漢，其實是聲聞果位裡的第四果。而我們現在講的，明確地知道「五陰非我」，便能證得聲聞初果，叫作「須陀洹」。

---

<sup>1</sup> 已經發表並整理為〈心經所說的解脫與成佛方法〉。

《阿含經》有記載，有的人本來是外道的信徒，他們來請問佛陀：「你可以告訴我佛法是什麼？」佛陀跟他講五陰非我，講完之後，這個人當場證得初果。初果有哪些功德呢？並不是飛天鑽地，並不是馬上會有神通，也沒有立刻就變成聖人。雖然沒有這些，但他可以在七返人天之後證得阿羅漢果，離開生死輪迴。

什麼是七返人天呢？聲聞初果人死掉以後會生到欲界天去。欲界天是什麼樣的地方呢？欲界天有六個層次，第一個層次是四天王天，第二個是忉利天，第三個是夜摩天，第四個是兜率天，第五個是化樂天，第六個是他化自在天。天人的壽命都很長，以四天王天來講，人間五十年在那裡只是一晝夜而已，而四天王天的天人壽命是五百歲，所以和人間相比，他們的壽命非常長。不僅如此，四天王天的天人都有五百個太太，每一個太太都有七個侍女，所以就等於每個男性的天人都有四千個女人服侍。欲界天是心想事成的，想吃飯的時候食物就在眼前，吃完以後也不用洗碗盤，它們自然就不見了。但是，要知道，四天王天的福報還是欲界天裡最差的。

初果人在欲界天用完福報，死後再回到人間，這就叫做「一返人天」。初果人經過「七返人天」，最後來到人間就可以證得阿羅漢果。證得阿羅漢之後，便能「永盡後有」，不再有生死輪迴，更不會再來人間受種種罪了。

有的人可能會說：「人間很好啊！我可以在這裡吃喝玩樂。」但是你要知道，像中國歷史五千年，承平的時期很少，大部分時候都是戰亂。如果說現在在打仗，有旱災、水災，要死掉很多人，你還能吃喝玩樂嗎？

我有一個長輩是安徽人，現在七十幾歲。安徽那個地方常常鬧水災、旱災，他們那個地方有個習俗，一旦鬧天災莊稼沒有收成，家族的人就會集合起來，挑幾個比較聰明的人，大家把僅有的糧食和錢財交給他們，讓他們到外地去求生存。然後其他人留在家鄉等死。所以，你千萬不要以為輪迴很好，遇到好的時候，生活是不錯，可如果遇到不好的時候，就會受很大的罪。所以很多人知道這樣繼續輪迴下去不是辦法，所以他們就會想要離開輪迴。

聲聞初果人七返人天之後，一定能離開輪迴，這種功德受用一般人看不出來。

## 證初果不等於是「聖人」

現在很多學佛人有一種觀念，認為開悟了就一定是聖人，或者開悟了就一定會神通。因為他對開悟有不切實際的想法，所以他幾乎不可能開悟。

比如他認為：「開悟了就是聖人，聖人沒有男女的欲望。」所以有的人會受持一些過分嚴苛的戒律。這樣，他修行起來不但很苦，而且沒有辦法證果。

最近有一個人寫信給我，說他現在受了「不邪淫」的戒律，最初兩個月，他通通都能忍住，但前幾天他受不了，犯了邪淫，接著第二天、第三天又犯了。我問他：「你所謂的邪淫到底是指什麼？」原來，他自己認為的「邪淫」是指自慰。他讓我看一篇網路上的文章，那篇文章裡講，只要動念想到了男歡女愛就是邪淫，自慰更是不允許。斷絕欲界貪愛是色界天人的境界，這個理想很高，出家人這麼期許自己是應該的，但對於貪愛很重的在家居士是否太沈重呢？

像剛才講的那種修行方法，並非完全行不通，那是以守護根門為基本功夫，降伏欲界愛而成就初禪。在佛經裡，得初禪的人就直接稱之為仙人。因為他有禪定功夫的原因，所以很容易發起神通。這時候你去找他問事情，他就可以告訴你「你的錢是誰偷走了」這類的事情。而且他又不近男女色。世間如果有這樣一個人，大家一定會把他（她）當成仙人。

從戒律和禪定入手，一開始就要修苦行。比如你吃東西的時候，覺得比較好吃就多吃一口，這也不行。如果你要證初禪就得這麼修。結果會怎樣？一定是每天都在那邊懺悔，剛才犯了哪一條，現在又犯了哪一條。可能一分鐘要懺悔好幾次。你本來好好的，是一個很快樂的人。但突然間這樣修行起來，人家一定會問你：「這樣子犯得著嗎？」而且，你這樣修行，可能很久都沒有什麼成效。弄不好可能一輩子都證不了初禪，因為你不知道修證的原理。

## 修證的原理

我希望大家選擇輕鬆愉快的方式來修，也就是按照解脫道的果位次第而修，先證初果，再證二果，然後證三果，最後才證四果阿羅漢。這種按部就班的修行次第才是最合理的。這四種果位中，初果和二果都屬於欲界的果位。所以你不要對聲聞見道（證得初果）存有不切實際的幻想。沒有不切實際的幻想，又知道該

怎麼修，你就有可能在很短的時間之內證得初果。

多短的時間呢？《阿含經》記載很多次，一個凡夫來問法，佛陀跟他講「五陰非我」，講完之後他已經證初果了。你注意看，第一，他沒有留宿；第二，他也沒有吃飯。所以，這個時間頂多就是幾個小時。

如果你下午的時候去，到晚飯之前你就已經證初果了。所以，證初果的時間，按照我的估計，快的話，可能半個小時，長一點的話，也許三個小時。所以，你不要覺得從迷惑到覺悟要很久的時間。如果說你今天有幸遇到佛陀或聖弟子（也就是初果、二果、三果、四果這些有果位的人），只要他跟你好好地講解「五陰非我」的道理，講完之後，你就有可能證得聲聞初果了。

## 證果並非「不可思惟」

關於證得初果，很多人有一種很奇怪的想法，他們認為修行是要認識到一種很特別的真理，這種真理不可能用我們的大腦去想，或者說不可能是用我們人間的邏輯思惟可以達到的。

這種想法目前很流行。他會說：「你不要以為用觀行那種方法可以開悟，那是不可能的。你不如找一個明師，好好地學習禪定，這樣求開悟還有一點希望。」但是如果你對《阿含經》非常熟的話，你絕對不會認可這種說法。

因為《阿含經》裡講的就是用觀行「五陰無常」的方法去證得初果的。如果你繼續看《阿含經》的其他部分，你會發現，其實這個方法可以讓你一直證到阿羅漢，在這個過程當中，你不用打坐。這是大部分的佛弟子所不知道的。

三果阿那含和四果阿羅漢都是已經斷掉了欲界貪愛的果位，我們現在先不說。二果是薄貪瞋，這要有一點定力，所以也暫時不談它。初果，它是純粹見地上的成就，你應該要預期自己可以在很短的時間內證得。只要你能夠實際考查，最後認定「五陰非我」這個命題是符合事實和邏輯的，是絕對不可推翻的。當你能夠確認這一點的時候，就已經是聲聞初果人了。

佛經裡講聲聞初果人有斷三縛結的功德，三縛結就是「我見、疑見、戒禁取見」。除此之外，他的貪、瞋跟欲界人一樣。他所斷掉的那三種煩惱（我見、疑見、戒禁取見），《瑜伽師地論》稱之為「見所斷煩惱」，也就是在見道的時候

能夠斷掉的三種煩惱。斷掉這三種煩惱，純粹屬於智慧的成就。如果你原來是很貪吃的人，聲聞見道之後還是會很貪吃；你原來很貪愛你的男朋友、女朋友，現在還是很愛。所以，人家看不出你有任何的改變，唯一的差別就在於對「五陰非我」的道理你已經非常清楚了，你絕對不會用凡夫我見（「五陰是我」）來替自己的貪瞋辯護。

舉一個例子，假設有一位科長，他在一間公司幹了二十年，現在有一個可以升經理的機會，很多人競爭。這時候，很多人會想辦法巴結總經理，甚至走後門、送紅包。這種事情很多人都會做，可問題是做完了以後，你是用什麼理由來解釋自己為什麼這麼做。如果你說：「任何人碰到這種情況，一定都會這麼做的，我當然也不例外。」那麼，你就落在凡夫我見上面了。

聖弟子和凡夫的分界線也就在這裡。一個聲聞初果人，如果他遇到這種情況，說不定也會去拍總經理的馬屁。但是他不會用剛才那種理由替自己辯護，那樣的話他講不出口，因為他知道，只要這麼一講，自己就落在凡夫我見裡了。

「任何人碰到這種事情的時候都一定會這麼做」，這是我們剛才講的色、受、想、行、識中的哪一蘊呢？（有人說：識蘊。有人說：行蘊。）屬於「行蘊」，因為「一定會這麼做」指的是行為。<sup>1</sup>如果他覺得：「只要碰到有升經理的機會，去巴結總經理是理所當然的事情。」那就說明他認為這個行為是不可改變的。

我們剛才講，五蘊一定是無常，因為無常，所以「非我」。但是拍馬屁、送紅包這個行為模式本來是可以轉變的，也沒有誰規定一定要送紅包。品德比較好的正人君子，他就不屑去做這種事。所以你不能說：「任何人碰到這種情況都一定會去拍馬屁、送紅包，所以我也不例外。」你這樣說，就表明你認為送紅包這種行為模式是不可變更的。這就違背了行蘊無常的真理。

我現在這樣講，你可能會覺得很模糊，但這剛好就是凡夫和聖賢之間的分界線。聖賢的人生觀裡，不會認為五蘊（包括行為模式）是不可改變的。

再比如有一個案子。某甲開車把人家撞傷了。被撞傷的人拿起筆要抄他的車號。結果，他拿著刀子把人家捅了七、八刀，把人家殺死。他的師妹還說：「抄什麼車號？我碰到這種情況，也一樣捅。」這句話的意思就是說，在某種情境下，

---

<sup>1</sup> 法律和戒律，規範的都是人的行為，但最多只能規範到身行和口行。但如果你受了菩薩戒，那麼就連心行也要規範。但問題是，你心裡在想什麼，其實別人是管不了的。

某種行為模式是一定要發生的，不可改變的。這是典型的凡夫我見。

要從凡夫修成聖賢，就必須把凡夫我見給斷掉，最後變成聖賢的身口意行。這是修證上一個很重要的關鍵點。「我見」就是把五陰當成是「我」，或者是當成「常、恆、不可改變」，只要有任何的這種想法，就是凡夫我見。

要有善知識告訴你五陰無常的道理，然後你通過觀行，最後確認這個真理，你才能斷掉凡夫我見。比方說色法，你在做觀行的時候，你可以假設自己是皇帝，你正打算蓋自己的陵墓，這時候來了一位聖賢，他告訴你：「色身一定是無常，既然是無常，就不可能是恆常不變的『我』。既然這樣，你又何必去蓋那個陵墓，這是在浪費自己的福報啊。一個聰明的人，他會知道人的福報是一定，你布施了多少，你的福報才會有多少。如果你現在把福報都花在這種莫名其妙的地方，那福報就耗費了。就好像你現在很有錢，可你去買了一些奢侈品，買來後又不吃又不用，讓它餿掉、壞掉。那這些錢少掉了就是少掉了，並不會因為你沒吃沒用就不算數。同樣的道理，你現在雖然是個皇帝，你驅策了六十萬的老百姓替你蓋一個陵墓，消耗的福報一定很驚人。」

也就是說，善知識要為你詳細解說五陰無常的道理，讓你確認：在任何狀況之下，五陰一定是無常的，所以它不可能是「我」。只有達到這種程度的確認，才會證初果。

## 五、「五蘊無常」的觀行

今天由於時間的限制，我只重點講五蘊無常的觀行。更詳細的講解，請大家參看《實證佛教導論》第五章。

### 色蘊無常

所謂的「觀行」，並不是打坐。打坐沒有辦法產生智慧，你觀察客觀事實，發現它的規律，這樣才會產生智慧。比方說運動定律，它不可能是你在打坐的時候，忽然自己跑到你腦袋裡去的。你一定要去設計各種不同的實驗，然後仔細觀察。

在做色蘊的觀察時，首先你要去找經典，看看經典裡講的色蘊到底是怎麼定義的。在佛經裡，色是「四大及四大所造色」。「四大」，也就是地、水、火、風，它是物質和能量的最小單位。「四大所造色」，也就是經由小的物質和能量拼湊而成的大型的物體，比方說我們的身體。

在做色蘊無常的觀行時，要做三種觀察。

第一，它是不是本來沒有，現在變成有？以我們的色身來做比對，大家馬上就懂了。也請大家立刻做這種思維：我們的色身是不是本來沒有，而現在有，中間有一個出生的過程，對不對？（有人說：對。）所以你可以確定：色身很顯然符合第一條。

第二，它是不是現在有，將來會變成沒有？大家能不能確定色身符合這個條件？（大眾答：確定。）

第三，在它存在的過程當中，是不是一點一滴地發生變化，剎那剎那無常？這一點大家能不能確定？（有人說：確定。）我們的色身一定會有新陳代謝，很多細胞在不斷地死掉，然後又長出新的細胞；而且心臟在不斷地跳動，血液在血管當中不斷地運轉，這些都是它的變化。所以，我們的身體從生到死，在這個過程當中，一直都在變化著。

這三個觀察全部都完成了，你就完成了「色身無常，所以『非我』」的觀行。

網絡上有一個人，宣稱自己是深山修行三百年的道士，已經證得不死之身。既然你已完成了色身無常的觀行，那麼你就來檢查一下，自己的觀行是不是周遍，看看你是否能確認：任何狀況之下的色身都是無常，沒有例外。那麼，就請回答這樣一個問題：這個人如此宣稱，你會肯定他、否定他，還是無法確認？

（有人說：否定他，什麼是「不死」呢？不死是一直保持這樣子，還是指一直都活著？如果他是活著，但是他的身體也已經改變了，不是以前的東西了。）

對，沒錯。這個人的文章現在在網路上可能還找得到，他還在網上回答別人的問題，所以他應該是仍然在世的人。你可以問他：「你的身體是物質的，它是不是必須要有一個生存的空間？地球總有一天會毀滅，到時候你的身體是不是要隨著地球一起毀滅呢？」

按照天文學的理論，太陽是恆星，而恆星會一直不斷地散發光和熱，這個過

程中它也在不斷地消耗質量。太陽本身就是一個很龐大的核子反應爐，經過了很長時間的消耗，太陽的質量變小，引力就會變小。太陽原來的核心部分是非常稠密的，所以它才能讓很多物質在裡面碰撞，產生核子融合反應。但是等到引力變小的時候，太陽的體積就會變大，最後就會把水星、金星、地球統統都吞進去。

那你想想看，現在如果有一個仙人住在地球上，等到太陽膨脹到把整個地球都吞進去了，那麼請問，這個仙人要怎麼活下去？有人說：「既然是仙人的話，他應該會飛，他可以在地球還沒有毀壞之前，趕快飛到另外一個可以住人的行星去，他就不會死。」如果只逃跑一次，可能沒問題。但問題是，他講的是「不死之身」，是表示以後永遠都不會死，這才叫不死之身，不然你說你是一百億年的壽命，和人家一百年的壽命比，雖然時間上有長短，可照樣不能叫「不死之身」。所以他一定要從這個行星逃到另外一個行星；等到那個行星又快要毀壞的時候，他又要再逃到下一個行星去。他要每次都這樣逃，永遠都不出差錯，統統都不會死，這樣才叫不死之身。但是學過數學的人你就知道，只要是你每次逃的時候，有一點點會死的機率，當你經歷無窮多次逃跑，就一定會被你碰上一次，這就是墨菲定律：任何事情只要有可能出錯，到最後就一定會出錯。

所以，如果一個東西的存在是需要依靠其他的東西來支撐的話（也就是說它必須要依靠其他的緣來支撐它），那這個東西將來一定會毀壞或死亡。

後面四蘊的觀行方法，也是同樣觀察三點：第一，是不是本來沒有，現在變成有；第二，是不是現在有，後來變成沒有；第三，存在的過程當中，是不是一點一滴地變化。等你都觀察過以後，就可以確認它們是無常的，不可能是「我」。這樣，你就分證了解脫道聲聞初果的部分。分證的意思就是你不是一次全部證完的，而是一個一個命題分開來證的，從色蘊無常、非我，然後受、想、行、識一個一個地觀行下來。等到你全部觀行完畢的時候，也就證得了聲聞初果。

## 受蘊無常

受蘊無常其實很容易證得。因為在你睡著的時候是沒有受蘊的；在你沒有出生之前，當然也沒有受蘊；或者說你還是受精卵的時候，大腦還沒成長之前，你不會有受蘊。這是本來沒有，變成有。

那受蘊什麼時候變成沒有呢？比如睡著的時候，死掉的時候，或者是昏倒的

時候，就沒有了。

而且它存在的時候也是剎那剎那地轉變的。比方說你本來聽音樂聽得很高興，可是突然間外面有噪音，這個時候你心裡產生了一點點不快，這種不快其實就是苦受。你想想看，既然受有苦受、樂受、不苦不樂受，這就說明一件事情：苦受一定會轉變成不苦不樂受，或者樂受。同樣的道理，樂受和不苦不樂受也一定是變來變去的。

當我在講解的時候，你就可以立刻思維：這件事情有沒有道理？符不符合事實？它是不是任何人在任何狀況之下都不能推翻的道理？如果你可以確定這一點，那你就完成了受蘊無常的觀行。

## 想蘊無常

想蘊，我們前面講過，「想即是知」，也就是你了別的能力。我們先來看，想蘊是不是本來沒有，現在有？

比方說，現在拿這個東西給你看，你知道是鉛筆；拿這個東西給你看，你知道是橡皮擦。這些顯然是需要你經過學習的。這也需要你有大腦儲存以前的知識。前五識的了別不需要學習，比如現在拿一個東西給你看，你知道這是某一種顏色。這裡面，你的意識會知道這是綠色、這是藍色，但是你的眼識，它的了別並不需要經過學習，直接就能了別青、黃、赤、白，當它了別這個東西的時候，自然就知道了。比如，你看到紅燈，知道車子該停下來，這是需要學習的。但是看到紅色，是由於眼識本身有了別能力，即使是剛得到視力的人，也可以辨別各種顏色。還有耳識、鼻識、舌識，乃至身識，都是本身就具有了別能力的。這五個識加上意識，便是六個識，六個識的了別能力稱之為識蘊，了別便稱之為想。想是識蘊的功能之一，必須有識蘊才能有想蘊。識蘊必需依附於大腦而存在，在你還沒有出生之前，還沒有長成大腦之前，是沒有識蘊和想蘊的。

想蘊睡著的時候就沒有了。在你睡著的時候，人家講話你也聽不到。我們現在把眼睛閉起來，還會感到一片黑，可是睡著的時候，連眼前一片黑都不知道。在睡著的時候，眼睛沒有辦法了別青、黃、赤、白，耳朵沒有辦法了別聲音的大小、高低，你甚至不知道自己正在睡覺，因為意識也停掉了，你不可能觀察到自己在睡覺。所以，想蘊很顯然也會從有變成沒有。睡著的時候，死掉的時候，或

者大腦壞掉了，想蘊就沒有了。

想蘊存在的過程當中，也是剎那剎那地轉變的。以我這個拳頭來講，你們現在看到的時候，試著心裡儘量不要有語言文字出現，等一下我會伸出手指來，請你試著在不起語言文字的狀態下，看看你能不能知道是幾個手指。（先伸一個手指頭，又伸出一個、二個、三個手指。）你們有沒有辦法在不起語言文字的狀態下，知道有幾個手指頭？（有人答：「不行。」）真的不行嗎？

其實會開車的人，或者會騎腳踏車的人，他行駛在路上，要是突然間有一個小孩子從巷子裡衝出來，這個時候他會立刻踩剎車，而不是起語言文字的思惟「有一個小孩子從巷子裡衝出來了！趕快踩剎車」，然後才踩剎車，對不對？（大眾答：對。）

他一定是直接剎車了，這表示在那個小孩子衝出來的一瞬間，他就已經察覺到了，這就是「想」。小孩子一衝出來，他可以馬上知道，就說明這種察覺是可以瞬間轉變的。想蘊其實有點像是舊式攝像機的底片，它要很快地轉動，在運作的时候要瞬間瞬間地轉變，所以即使你盯著一個白色的牆壁，這個牆壁從來都一樣，沒有任何變化，但你的了別還是剎那剎那一直在變更著的；一旦有不一樣的畫面出現，你立刻就能知道。

確認了以上三點，你就完成「想蘊無常、非我」的觀行。

## 行蘊無常

行蘊無常很容易掌握，因為身體的動作本身就是在不斷地改變；或者說，正因為它在改變才稱之為「行」。所以說「行蘊」在存在的過程當中是剎那剎那地變動的。你還沒出生的時候，是沒有「行」的，所以「行」是原來沒有變成有。等到你死掉的時候也沒有「行」了，所以它也是會從有變成沒有的。這樣，你就完成了對「行蘊無常」三個事項的觀察，也就是完成了「行蘊無常」的實證。

## 識蘊無常

識蘊，包括眼識、耳識、鼻識、舌識、身識、意識，總共這六個識。剛才我們講的「想蘊」是指了別的功能。比方說，你現在能看到紅色的東西、綠色的東

西，這就是眼識所顯示出來的功能，也叫做「心所法」，而眼識就叫做「心法」。眼識就好比我們現在的攝像機，攝像機它能夠把一個一個的鏡頭拍下來，那麼拍攝就是攝像機的功能。同樣的道理，我們的眼識就好比是這個攝像機，而「想蘊」就是攝像機的拍攝功能，也就是它的了別功能。一個人能夠了別的主體叫做「心」，而它的各種功能叫做「心所」。「心」的功能有很多，「想」只是其中之一。而且，佛教講的「心」有八個，我們今天有提到的只是前面六個。

## 六、結尾

我現在已經講完了，不知道你證初果了沒？可能還是茫茫然，因為裡面有很多專有名詞。而且因為時間很短，我講的這些例子你未必當場就能夠確認下來。在當時的印度，五蘊的概念是大家所熟知的，所以佛陀跟他講五蘊無常、非我，講完之後那個人就證初果了。今天大家的主要障礙是不知道五蘊是什麼東西。所以，你如果有興趣的話，請仔細看《實證佛教導論》第五章，如果你的思辨能力很好，看完的時候應該就可以證初果、聲聞見道了。如果說你思辨能力稍微差一點的話，可能就需要幾個月；但如果還有其他的障礙，需要更長的時間也不一定。

**真觀補注：**講證果容易，或者講證果困難，都有道理。信行人對佛陀或出世間聖賢起信心，因為供養聖賢的因緣而聽聞真正的佛法，便很容易證初果。法行人能夠將真理放在情執之上，即使不曾以實物供養聖賢，一旦聽聞真正的佛法，也能夠很快地證得初果；因為能將真理放在情執之上，是實質上的「皈依法」，也是法供養，這樣的人福德超過信行人。講「證初果很容易」，是針對信行人與法行人而說，若不是這兩種人，就得修集福德，改變根器，才能證果，那就沒有那麼容易了。但是，大部分的人覺得證果很困難，為了鼓勵大家修證，應該說證果很容易，所以《優婆塞戒經》說：「實義菩薩……常教眾生菩提易得。」<sup>1</sup>

---

<sup>1</sup> 《優婆塞戒經》卷2〈8 名義菩薩品〉 (CBETA, T24, no. 1488, p. 1041, a25-b4)

## 附錄：現場問答

**編輯按：**由於現場有的提問者距離錄音設備比較遠，提問錄音模糊，所以個別提問是根據講述者的回答反過來進行推斷，未必和原提問者的語言表述完全一致，敬請諒解。小標題是編輯為方便讀者閱讀所添加，並對部分問題的位置做了略微調整。

### 問「五蘊非我」

（有人說：我覺得您講的五蘊無常很好理解，我只是想說，那「我」到底是什麼呢？既然色蘊不是「我」，受、想、行、識都不是「我」，那麼「我」到底是什麼呢？）

你這個問題非常地重要。其實我們開始做的那個遊戲，就是想要告訴大家一個道理：在生死輪迴當中，一定有某個東西是不曾改變的。這樣一幅喜羊羊的畫，每一個人都把它擦掉一點，再畫上一點，到最後，它有可能整個被擦掉，被畫成了灰太狼。而在輪迴當中，則可能從地獄身，最後變成佛。

正因為在輪迴當中，一定有一個東西是從來不曾改變過的，才能使得因果報應有一個對象。假設我現在殺了一條狗，但是下輩子的我完完全全沒有任何一點相同的地方，那麼，那條狗轉世以後也就沒有辦法找我報仇了。甚至下一輩子的那個人都已經不能稱之為「我」了。

所以我們要知道，遊戲中是這張紙從來不曾轉變；而輪迴中，則是記錄你業行的那個東西永遠不改變，而且它和每一個有情的五蘊是一對一相應的。一對一相應怎麼理解呢？比方說這張紙是某甲的，另一張是某乙的；某甲的善行、惡行統統記在某甲這張紙上，而某乙的善行、惡行則記在某乙的那張紙上；將來各自憑著這張紙上的紀錄，或去天堂，或去地獄；這張紙上記錄的善業、惡業跟每一個人是一對一地對應好的，不會有一丁點差錯。所以《雜阿含經》講「五陰非我、不異我」。這句話裡的「我」，指的就是能夠記錄業行的這個東西，它有一個特徵，和遊戲中的這張紙一樣，不能改變；而上面的紀錄則是一直不斷地變更的。

這也有點像硬盤，硬盤的功能是不可改變的，但是裡頭的資料則一直不斷地轉變。

等到產生果報的時候，它就起作用了。如果你過去世是一個善良的人，所以你這輩子得到一個人身。而你這個人身，其實就是根據裡頭記載的善行、惡行，而產生的一個相應於你業報的色身。

（有人說：那個五蘊不是我，為什麼業報要存在我的檔案裡面呢？）

它雖然不是我，但它不異我，不異就是相應。兩者之間的關係就像平板電腦，屏幕上顯示的資料不等於硬盤裡面存儲的資料。為什麼說「不等於」？假設你正在操作的時候突然間斷電了，屏幕上什麼都不顯示了；但是屏幕上不顯示並不代表硬盤裡也沒有了；等到充好電再開啟，屏幕上又可以重新顯示。這就說明屏幕上顯示的資料和硬盤中的紀錄不是相同的東西，但兩者又是對應的，相互之間存在一種關聯性。

而記錄我們業行的東西，就像這個硬盤，硬盤本身是不會毀壞的，而我們的身體，我們的身口意行，總而言之，我們的色、受、想、行、識，都是從這裡流注種子出來形成的，就像屏幕上的資料都是從硬盤裡輸出的一樣。

所以《雜阿含經》中講的「五陰非我、不異我」，「非我」就是說屏幕上的資料並不等於硬盤裡的資料，「不異我」是說兩者沒有差異；而你現在顯示出來的五陰，雖然不等於那個「我」，但和那個「我」也沒有差異。

（繼續說：就是「我」還是這個五陰。）

不是「還是」，只是「沒有差異」，因為它們是一對一對應的。這個觀念是需要你去思維理解的，如果你暫時沒有聽懂的話，可以回去看書。雖然弄清楚今天講的這些需要花一定的時間和精力，但我還是鼓勵大家去做這件事情。剛才講過，初果人有兩大功德。第一大功德就是說永不墮三惡道，這就已經是很了不起的成就了。第二個功德是七返人天之後一定會離開痛苦的輪迴。「七返」就是到天界去，再回來，來回一共七次。天界是很快樂的地方，不像人間這麼多痛苦。你如果把今天的道理都證實了，那你就會成為是一個初果人，也就等於得到了一個解脫的保證。

我剛剛講過，大家要注意，和一般人相比，表面上初果人並沒有什麼了不起，還是一樣有貪、瞋。二果人就稍微好一點，他能夠薄貪瞋。三果以上，就能夠把財色名食睡都斷除。這對各位來說，跳級得太大了，我們就暫且不說。

（有人說：「不異我」就是說不會變成別人的檔案？）

不異就是相應，剛才我用硬盤和屏幕的關係來作譬喻，你把它弄清楚就不會弄錯。也就是說，它們是互為因果的關係，你的造作會存到裡面去，將來又會輸出變成五陰。

## 問苦與樂

（有人問：我想問一下，真正的快樂是什麼？不是來自欲望嗎？如果沒有眼睛、沒有耳朵，沒有這樣一些，還會有快樂嗎？）

初果人到欲界天去也是享受，欲界天享受的範圍，其實也是財色名食睡。

（繼續問：這不是很矛盾嗎？）

不矛盾。因為初果只是證明「五陰非我」的道理，而貪、瞋這些則屬於「修所斷煩惱」，也就是說，貪、瞋是需要你知道道理之後，再認真進修才會慢慢消滅的。<sup>1</sup>

有一種懈怠的初果人、偷懶的初果人，他要經過七返人天才能解脫。而如果他很精進的話，可能在當世就取證三果、四果了。

大家千萬不要把證果看得非常地困難，因為在《阿含經》裡面講，證二果可以七天七夜證得。而證初果需要多少時間？我剛才講過，快的話其實就是一次談話的時間，半個小時到三個小時不等。

（有人問：有沒有可能我們現在是初果人第三返人間或是第四返人間？有人說：如果你沒有用心過，可能你要N返人天。繼續說：也許說不定我現在是三返人天呢？有人說：那就說不準了。）

說不準。但假設你是三返人天的話，可能你現在來到人間暫時忘記以前的見地；但是你一旦聽到人家講述完整的聲聞法，你一定會馬上證果。如果你聽到現在還茫茫然的話，就可以證明不是了。

---

<sup>1</sup> 真觀補注：佛教講有受皆苦，只有涅槃才是真正的樂，這種樂凡夫不會說它是樂。

（有人問：呂博士，您開始講「五蘊非我」，又在講什麼是「我」。我就想這個「我」是不是就是輪迴。後來你又講，如果證果的話，就會超出輪迴，既然超出輪迴，那我想輪迴應該不是這個「我」。您說記錄業報的東西是「我」，假設這個東西是「我」的話，那我們去修的目的是什麼呢？）

解脫，斷掉一切的憂悲惱苦。

（繼續問：假如說，我修到了一個層次，我可以不在意自己是不是在地獄，是不是在人間，是否在幾層天享受，或者是否在佛祖那個層次。就是說，這些都完全不介意了，這在佛教裡又是一種什麼樣的情況？）

那就是菩薩了。我們今天講的都是小乘法，但如果你是大乘人的話，你現在不用著急。

一直修小乘法的人，會有一個麻煩，他將來證得阿羅漢入於無餘涅槃，但是入了無餘涅槃就成不了佛了。其實無餘涅槃大家也不一定喜歡，因為無餘涅槃和死掉差不多，只是死掉還會有後有，而無餘涅槃是永永遠遠不再有生命。我們現在講，修證的目的是永盡輪迴，因為佛教認為輪迴本身就是很痛苦的事情。現在是承平時，你才會覺得人間好像還不錯，但如果是戰亂、刀兵、饑饉流行的時候，活在人間就是很嚇人的事情。即使是承平時，你畢業之後找工作也是很苦，有時候找個半年一年都找不到；或者說被公司裁員了，你又要去找下一份工作。這種時候，你還是會覺得苦的。

（有人說：可是老師，我覺得沒有苦就沒有快樂，你整天高高興興的，什麼痛苦都沒有，那你還感覺得到快樂嗎？）

我剛才沒有講苦諦的觀察。聲聞法要從「苦、集、滅、道」去講。苦有三種：苦苦、壞苦和行苦。你剛才講，如果沒有苦就沒有快樂。你所說的苦是由快樂襯托出來的苦，比如餓肚子是苦，吃飽飯就會快樂。這種叫做苦苦，就是餓肚子、生病、貧窮這一類的苦。

壞苦是說你本來很好，但現在變得比較差，這種轉變讓你覺得苦。比如你本來是一個大老闆，後來因為生意失敗，要去做門衛，做門衛的時候又要聽人使喚，還要打掃清潔，做這些事情讓你覺得很難堪。這種苦叫做壞苦。

行苦，是身口意行在進行當中的忙煩、變異之苦。這個比較不好理解。像玩電腦遊戲，你眼要看得快，手要找得準，眼睛看到，手馬上就要做出相應的操作。

好比有一個怪獸出現了，你要趕快把它打掉，但是怪獸很多，一直來。你剛開始玩的時候還覺得很快樂，可是叫你連續玩七八個小時，你一定覺得累。這就表示這件事情本身是一件累人的事，雖然只是一丁點，但是累積起來就會讓你非常的累，這個叫行苦。

以佛教來講，你的快樂也一定逃不開行苦。比如大家在那邊吃吃喝喝很快樂，或者和朋友聊天很快樂，或者看電視聽音樂很快樂，可是這些都不能一直持續下去。如果讓你不能睡覺，一直做這些很快樂的事情，三天三夜不能停，你不累才怪。這就表示這個東西在進行的時候，它已經有忙煩、變異之苦。

「忙煩」這兩個字是詮釋學中的術語，但是用來描述行苦卻很貼切。你知道這些道理之後，就會明白，最後一定要把這些覺知心全部滅掉才會沒有行苦，要把五陰全部滅掉才會沒有行苦。對於一個小乘根器的人來說，他就會想要取證無餘涅槃。但如果你是大乘根器的人，則會有另外一種想法，這些我們就等講《心經》的時候再說。

## 問初果的功德

（有人問：呂老師，我有幾個問題，第一個就是我有點迷惑，七返人天的時候，如果他有一次返到人間，犯了重罪，那麼他還回得去嗎？）

他再回到人間基本上不會犯很重的罪。一個人犯很重的業，他必須要有很強烈的分別我見（邪見）來當藉口。

舉個例子，像納粹黨屠殺猶太人這種事情，它事先要經過一段時間的文宣，建立「猶太人都是壞人」這種輿論，等到大家都接受這個觀念以後，就會認為殺猶太人是在替天行道，殺六百萬個也沒關係。「猶太人是壞人」這句話本身是凡夫我見，凡夫才會做這種分別思維。因為猶太人是五陰，只要是五陰就一定是會轉變的，誰也不能保證猶太人全部都是壞人。就算這個猶太人現在是壞人，你也可以透過某種方法把壞人變成好人。人是會改變的。

所以說，如果你有「五陰無常、苦、空、非我」的觀念，這種熏習一經實證的話，你不會去殺那麼多人。你如果真的會殺人的話，頂多殺一兩個，不會殺掉成千上萬的人。你也不可能把自己的爸爸媽媽給殺掉。想想你爸爸媽媽養你這麼大，你罵兩句就已經很不得了，還想把自己的爸爸媽媽給殺了？你要做那麼大的

壞事之前，你的腦海裡要經過大量的語言文字思維，你一定要有很多很偏、很邪的觀念，才會讓你覺得應該把爸爸殺掉。一般人不會只憑著一個事件，就想要把自己爸爸殺掉，因為這種事情太大了。

（有人問：我覺得那些納粹殺猶太人的時候，他也可能不是自己願意的，可是他必須這麼做，那這個業要由誰來承擔呢？）

業報的事不好說，我們暫時不要揣測。我們現在先管好自己。你要確定一點，凡夫我見會讓你一直不斷地替你自己不正當的行為辯護。（有人說：找藉口。）對，你會找藉口，而你找了藉口以後，就很難改正過來。

## 問第八識

（有人問：我的第二個問題是，八個識是眼識、耳識、鼻識、舌識、身識、意識、末那識和阿賴耶識，我不是很理解末那識。）

我的書裡有寫，但現在講這個東西容易把大家搞得更迷糊，所以我們暫時不講。

（繼續問：阿賴耶識跟「我」的概念是一樣的？）

這只是名稱不一樣而已。《阿含經》裡講「非我、不異我、不相在」，那個「我」就是阿賴耶識，一模一樣。

佛經裡有很多這種情況，所以你一定要掌握，佛經裡一個東西可以有很多個名稱，另外一個是一個名稱可以有很多個意思。你如果不常讀佛經，可能會搞不清楚。

我推薦大家看《實證佛教導論》，原因之一，就是目前市面上的佛學教科書很少有把基礎名相一個一個解釋清楚的，有的甚至是解釋錯誤的。而我是把這些名相全部收集在一起，而且完全照經教和事實去解釋。

要讀懂佛經，就要明白裡面的基礎名相。很多人在背《心經》，《心經》裡有「苦集滅道」，這是「四聖諦」；有「色受想行識」，這是「五蘊」；還有「無明緣行、行緣識、識緣名色」，一直到「老死」，這是「十二因緣」。很多人只是把《心經》當咒來念，不管它是什麼意思。

你要想知道《心經》是在講什麼，就必須要把裡面的每一個專有名詞都搞清楚。

## 問安樂死、墮胎

（有人說：殺人肯定是一種惡業。那現在社會上討論很多的事，比方說安樂死、墮胎，佛教對這些事情怎麼看呢？安樂死和墮胎都是殺害自己的親人，跟自己有血緣關係的人。）

我們不能只用行為的表相來判斷罪有多重，佛教的戒律上有一個原理，叫做「從重煩惱則得重罪，從輕煩惱則得輕罪」<sup>1</sup>。也就是說，你如果是起了很大的惡心去做這件事情，罪就會很重，果報也會非常重。而你雖然在做外表上看來不好的行為，但你其實是想要利益這一個人，讓他痛苦減少。這個時候，你的果報會比較輕，甚至有可能會變成善業。

（有人說：發心很重要。）

對。

## 問學佛的階位

（有人說：呂博士，我想問一下，在我的認識裡面，佛教應該是人類最高等的一個宗教，它是屬於人心與人心之間的關係。或許你可以說我與佛無緣，因為我不看佛經，我也看不懂，或者那麼多經我看了我也記不到。但是你也可以說我與佛有緣，我對佛教的那種辯證、思維等等，我都覺得很好。）

你是說，你想暫時不去看佛經。可以。

（繼續說：把佛教的思想用在生活上，我是很願意的，但是你要我去讀誦佛經，可能我做不到，因為我覺得很難看懂。佛是怎麼看我這種人的呢？）

不著急，這是時間的問題。跟大家講一件很好的事情，今天大家只要走進來

---

<sup>1</sup> 《優婆塞戒經》卷6〈24 業品〉 (CBETA, T24, no. 1488, p. 1069, a17-18)

這裡，我可以擔保你將來一定會成佛。準確地說，不是我擔保你，而是佛擔保你。因為佛陀在《法華經》裡講：「一稱南無佛，皆共成佛道。」你要是不放心的話，回去就多念幾遍「南無佛」。「南無」就是恭敬、皈依的意思。

《法華經》講，有的人看到佛像，或者佛陀，或者聖弟子，即使他沒有恭敬頂禮，而只是舉手說「你好」而已，像這種行為都是「皆已成佛道」，意思是說你將來成佛的宿命已經註定了。所以你不用擔心。你現在已經有善根了，因為你現在認同佛教，起了歡喜心，這就說明你的善根已經在增長了。

修行是漸次的過程，第一個階位是資糧位，第二個是加行位，第三個是見道位，第四個是修道位，第五個是究竟位。剛才我講的是屬於見道位的法。如果你照著我講的去做的話，那是屬於加行位。加行位可以讓你見道。

如果你的資糧沒有具足的話，就說明你人間的善法修得不夠，或者是過去世熏習佛教的道理比較少。如果是那樣的話，那你就可能沒有機緣聽到我講這些法，或者你聽了也不會覺得有多好。

有的人聽了之後，會想：「你講半個小時、三個小時就能證初果，我就算三個月能證初果也很好啊！三個小時我不能保證，我把你的書拿來猛讀三個月，看看能不能證初果。」有的人他會起這種心，於是就把書拿回去很努力地看。這種情況就表示他的資糧位已經滿足，進入加行位了。加行位的時候，他會很認真地修行，想進入見道位。

如果你的資糧還沒有滿足，也沒有關係，只要慢慢去增長它就好了。所以我們的原則是不勸人修行，除非你想修。你現在如果覺得修行很累，所以不想修，這也沒關係。我會等到你緣熟的時候再來幫你想辦法，也許等上一世、二世、三世、五世，哪怕是幾個阿僧祇劫。因為我們今天大家結了這個緣，所以我會等你等到底。

（有人說：我覺得學佛不一定要讀書吧？）

不一定要讀，但是你要聽聞，要「聞、思、修、證」。

我有一個朋友，他有一次要出遠門，他出發前說：「哇！把《金剛經》帶在身上可以除魔，可以防鬼。」（大眾大笑。）我就跟他講說：「那如果把《金剛經》的意思記在心上，豈不是更好。」你想想看，你把經書放在背包裡面，可能連翻都沒翻開；而我們是把《金剛經》裡的法義都實證了，這是不是比你只把經

書放在背包裡，或者只是背誦起來更好。這就是因為你不只有「聞」，更有「思、修、證」。

現在很多人唸《心經》，但不理會其中的意思，甚至當成咒語來唸。這就還沒有到達「思」的層次。因為「思」是還會想想看，這到底是什麼意思。

以前在臺灣，有人扶鸞請神下降，說請來的是呂洞賓祖師，然後他解釋《心經》，把「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解釋成精氣神。但其實「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是梵文，意思是無上正等正覺。所以他這樣解釋很有問題。但是後來那個道壇就把這個錯誤的解釋印成書，到處「廣結善緣」。結果很多人看到以後，就說：「哇！這個是《心經》啊！」大家根本不管《心經》是什麼意思，覺得只要是《心經》就好，看到就覺得高興。（大眾大笑。）

所以說，這個是次第的問題，你必須要經過聞、思、修的次第，最後才能證。那時候你就變成了人天福田，人家布施你，將來可以得到很大的福報。這是很不一樣的，以前你是為得人天福報而去布施，但是證果以後你變成可以讓眾生種福的福田。所以大家不要小看初果。佛經講布施果報的時候，說：布施禽獸得百倍報，禽獸就是羊、狗、貓等等；布施破戒的人，也就是說這個人是個壞人，會偷偷盜東西、會殺人的這種壞人，布施這種不受戒的人、破戒的人能得千倍報；布施守戒的人得十萬倍報；布施初禪以上的仙人得百萬倍報；布施初果人，乃至於佛，得無量報。這中間的差別非常大。

像每年大年初一或初四，武漢歸元寺裡都擠爆了，那些去燒香的人基本上都是為求人天福報，而且大部分都是求人間的福，希望今年做生意能夠賺錢。像這些都屬於資糧位。當然，去拜拜佛也是很不錯的，因為佛經裡也講「一稱南無佛，皆已成佛道」，所以去寺院拜佛，也是和佛法結下善緣，你心裡會覺得佛菩薩是可以賜福給我的，對於佛菩薩以及佛法產生了欣慕、恭敬、欽仰這一類的正面情緒。你有了這樣的情緒，照《法華經》來講，都是「皆已成佛道」。

所以沒關係，佛菩薩會慢慢等著你，你不用擔心。因為除了度眾生，他們也不做別的事。

## 問輪迴

（有人說：我有一個問題，人總是這樣輪迴，那以前人那麼少，為什麼會輪

迴出這麼多人出來？)

這個問題好像每次都有人問。(大眾爆笑。)因為世界無量，眾生無量，眾生種類也無量。比方說螞蟻，數量夠多了吧？還有很多像蒼蠅、蚊子、跳蚤，這些都可以變成人啊！

(繼續說：那他們的量是不是固定的？)

理論上是這樣的，有情的數量是一個常數，因為第八識既不能增加，也不能減少。

(繼續說：人越來越多，動物越來越少？)

這個你不用擔心，因為因果報應是一個龐大到我們無法想象的體系。我跟大家講一個有趣的事，《瑜伽師地論》就講到一件事，說：按照業報，這個眾生本來應該變成一隻獅子，但是他要出生的那個地方根本沒有獅子，這該怎麼辦呢？結果它會變成貓、狐狸一類，和獅子接近的物種。這中間的原理我們不知道，你也不用去做太多思維。

(有人問：那您怎麼知道有這樣的事情呢？)

這是經典上講的。

(有人說：六道輪迴的意義到底在哪裡呢？)

先不要管它的意義，而要考慮事實真相。真相才是重點，意義則是因人而異。

(有人說：六道輪迴要怎樣去實證呢？)

這部分你需要看別人的研究報告。現在有催眠回溯、兒童前世記憶的案例報告，你要看這些。

(繼續說：按照心理學上的講法，只有四分之一的人能被催眠，其他的人不能被催眠。有人說：催眠是喚醒潛意識裡的東西，它不能作為一個實證的東西啊，而且他被催眠說出來的東西往往是亂七八糟的，什麼都有。)

你要去看具體的案例，在我的書裡有引用一些可靠的案例。

(有人說：我覺得佛法勸人向善很好，但是我並不太喜歡六道輪迴這樣的事情。)

你不喜歡？但是重點在於，它到底是不是事實。

（繼續說：沒法證明啊。）

可以論證。

（繼續說：怎麼論證呢？）

可以從一些證據去論證，雖然現有的案例不能百分之百肯定，但是一些證據具有很高的可信度，傾向於有六七成、甚至八九成的把握認定有輪迴，這可以算作比量。比量的意思就是說，雖然沒有辦法完完全全地肯定，但是從目前顯示的證據來看，我們可以判斷它很可能是有的。

很多的案例報告有很強的物理證據。其中有一個案例是這樣：有一個警察在執行勤務的時候被子彈打穿了心臟，因而殉職。後來他的女兒生了一個孩子，這個孩子長大到幾歲的時候，有一天因為很調皮，他的媽媽生氣說要打他。這個孩子突然間講了一句話，他說：「你以前小時候非常調皮，我從來都沒有打過你，現在你也不應該打我。」他媽媽嚇壞了，這個孩子等於是在說「我以前是你爸爸」。她就覺得很奇怪，後來發現這個孩子有一些記憶是她死去的父親的。

（有人說：這個孩子不會是學電視或者朋友說話的？）

她還發現一件事情，就是這個孩子有先天性的心臟病，那個缺口剛好跟她父親中槍的位置一模一樣，所以這個案例不能用潛意識去解釋。有一個教授叫做伊安·史蒂文生，他主持了一個科研部門，收集了很多這方面的案例。

（繼續說：很多宗教都可以提供這樣的例子。）

輪迴並不是佛教單獨的主張，基本上發源於東方的宗教都肯定輪迴，所以道教、佛教、婆羅門教、錫克教等等都承認輪迴。輪迴應該是一個待證的事實，你不能說「我喜歡還是不喜歡」，喜歡不喜歡和事實不是同一個層面的問題。只要它是事實，你不喜歡也得承認。關鍵在於你要把它當成一個命題去證實或者證偽，這才是重點。

（繼續說：您將來的輪迴會是什麼樣的呢？您將來是會跳出輪迴還是進入這個輪迴呢？）

我學的是大乘法，所以我不會去取證無餘涅槃。不入無餘涅槃也可以不受輪

迴的繫縛，但不是馬上就可以做到，要經過修行的次第。以小乘來講，必須要證到阿羅漢才可以離開輪迴；以大乘法來講，至少要到七地或者八地，這個需要修證的次第還很長。因為大乘法的修證方法是不一樣的，它不以取證無餘涅槃為目標，大部分大乘法的修行人都要在人間等待有緣的人。

（繼續問：那您現在除了做講座和寫書之外，主要還做些什麼呢？）

就是把佛法講給想要聽的人。

（繼續問：那您生活靠什麼維持呢？）

靠人家贊助。

（有人說：古時候什麼天什麼人的，不是釋迦牟尼所講的，那都是後面的人加上去的吧？）

不是。這是古印度人原先就有的觀念，而不是後面的人加進去的。在婆羅門教裡，也就是現在的印度教，現存的古經典裡就已經有六道輪迴的記載。佛陀根本沒有去改變它，也不需要後人去加，是原先就有的。

（有人說：天界在什麼地方呢？為什麼我們看不到它呢？）

你不能因為你現在看不到它就否認它的存在，這點很重要。

（繼續說：除非我親眼看到，我才能告訴別人確實有這個。）

你有這個觀念很好。但是你也不要因為你沒有看到就把它否定掉，因為這也不符合證據法則。但是像我今天講的五陰無常，是你可以馬上去驗證它正確或者不正確的。

## 問無常與常

（有人說：這個世界上幾乎所有的東西都是從產生一直發展到滅亡的。您說這中間有一個恆常的東西，它是記錄所有的東西。那麼到底是有一個永遠存在的東西呢，還是它也是會不斷地變化的呢？這兩個我覺得互相矛盾。）

不是矛盾，它們是體性不同的兩種法。第一種法，一定會有生住異滅。剛才我們講的從三個方面去觀察它的無常，實際上講得更具體一點，就是它會有生、

住、異、滅。其中「住」剛才我沒有講。比如像這張桌子，工廠把它做出來叫做「生」；它現在有正常的功能，就叫「住」；等到它開始有點不穩了，有點快坍塌的感覺，這是「異」；到最後整個壞掉，不再有桌子的功能了，這是「滅」。人也曾經過生住異滅。這些在佛經裡叫「有為法」。《金剛經》講：「一切有為法，如夢幻泡影，如露亦如電，應作如是觀。」

但是還有一個東西，叫做「無為法」。它是不生、不住、不異、不滅。我們剛才講的能夠記錄業行的心體，它一定是不生不滅的。好比硬盤，假設你要記錄五個月的資料，那這個硬盤的壽命是不是至少要超過五個月？（有人答：對。）如果說這硬盤的壽命只有四個月，是不是那些資料它就記不住了？同樣的道理，在記錄業行的過程當中，它都不能毀壞。而佛教在講時間的時候，它不講時間有起點和終點，也就是說，生命是不知道從什麼時候開始的，是從無始以來就存在的。既然是這樣，那麼，這個記錄業行的東西是不是要無始無終，要不生不滅，才有辦法讓所有的因果報應都不漏失？所以從因果報應的存在來看，你就可以證明這個記錄善惡的東西一定是要不生不滅才行。

## 問業報

（有人說：我覺得這個也是很不公平的，一個人做好事、壞事跟他的環境很有關係。碰到一個不好的環境，他就變成一個壞人，其實對他也是一件很可悲的事情。）

環境本身也是因果報應，所以我們不能譴責環境。

舉個例子，有一個很重要的問題，就是不要錯說佛法。我上次去省博物館看文物展，很多佛像是一男一女光著身子抱在一起。旁邊有人講「佛教就是要這樣修」，這就屬於錯說佛法，因為佛陀不可能叫你這麼做。你要知道，佛教是智慧的宗教，要隨順真相，才能解脫煩惱。「五陰無常」是事實，佛陀不可能讓你繫縛在受陰上面去修行。但是那種雙身修法，是把兩性接觸時產生的快樂叫做「俱生不變妙樂」，認為這個樂觸、樂受是永恆的。這就是錯說佛法。持這種說法的人很多，他們就變成是一個小環境，這群人在未來世還是會互相影響。當初是他自己想要待在那個小環境裡，現在也不能怪環境不好。

## 問無始

（有人說：最開始的時候，所有人的業行都應該是一樣的？）

沒有所謂的最開始，佛教都是講「無始」。你所講的最開始是什麼樣子，那是無法想像的。

（繼續說：那業到底怎麼來的呢？總要有一個初始吧？）

沒有初始。基督教、天主教才會這麼講，佛教不講初始，而是講「無始以來」。你去看佛教的懺本，一定講說：「我從無始以來，由貪瞋癡發身口意，作諸惡業無量無邊。」你找到一事件，那麼在這之前一定還有另一個事件。如果說初始什麼都沒有，那既然什麼都沒有，又怎麼可能突然間生出這麼多眾生來呢？

（繼續說：如果有兩個人，他們一個成了好人，一個成了壞人，也就是一個有好的業報，一個有壞的業報，那是不是這兩個人一開始就一個是好的，一個是壞的？）

剛才講過了，沒有「一開始」，所以也談不上一開始是好是壞。

我還要和大家講一件很重要的事情：所有的眾生到最後一定會成佛，而不是說成佛以後還會反過來變成眾生。它的原理就在於：因為「無明」所以是眾生，如果你有「明」的話，一定會往成佛的方向走。所謂的「明」就是認識到事實真相。因為事實真相一直存在，所以眾生到最後一定會發現：「原來真相是這樣子的。」當他發現核心真相而開悟的時候，他不會還故意讓自己越來越迷糊，到最後一定能認清所有的真相而成佛。

你不用擔心有的人變成壞人，變成壞人也只是一個短暫的現象。我們大家都會因為跟真相，跟佛菩薩結緣，到時候都一定會解脫。

## 問動物聽法

（有人說：請問今天來的那隻貓也聽了您這個講座嗎？）

牠應該沒有聽懂。

（**繼續說**：在佛教裡是不是認為動物也可以成佛？牠們也可以直接成佛嗎？）

沒有辦法「直接」，而是要經歷一個過程。就好比這隻貓，牠在我們這個場合出現，即使牠在這裡根本沒有聽我們在講什麼，但是因為我們每一個人都看到了牠，牠便和我們這些人結了緣，而不是直接與法結緣，這兩個是不一樣的。但是將來牠有可能變成你兒子，或者你女兒，那時候因為你這個爸爸是學佛的，牠最後也會跟法結緣，這是間接的法緣。

## 問天人福報

（**有人問**：您說一個天人他有五百個妻子，那如果一個天女她會不會有五百個丈夫？）

照經教來看，是沒有的。一個人修成男性的天人，表示他是一個主修者，而其他人都是佛法上所謂的「隨喜」和幫忙的。打個比方，你現在發起了一個倡議，自己也出了很多錢，那將來最主要的果報一定是報在你身上；而其他人可能根本就沒有出錢，他們只是在稱讚你：「你這樣真的很好喔！」這種關係到天界，就有可能變成你是一個天人，其他人變成是你的眷屬。

（**有人問**：呂老師，我剛才聽您說一個天人有五百個妻子，一個妻子有七個侍女，我感覺這種情況我聽得倒胃口，我覺得這個東西好庸俗啊！這跟升官發財沒什麼區別。）

對啊！如果你是為了這個目的而修行的話，我們會說這是沒有意義的。因為這樣會把自己的福報用完。佛教講這個事情，並不是要你把這個當成目標。同樣的道理，如果你現在為了升官發財而在人間要很努力地工作，這也是很庸俗的事情。

（**繼續問**：到天人那個境界為什麼還要去追求這些東西呢，要五百個妻子？）

不是去追求，而是作為天人附帶而來的福報，這叫做「眷屬圓滿」。你想想看，歌星的一次歌友會可以來幾萬人，你想這個歌星會不會覺得很愉快？這也是他的福報，或許是因為他過去世經常善言勸慰別人，或者是稱讚佛菩薩等聖賢，諸如此類的善口業。

## 問學佛的目的

（有人說：這樣讓我感覺就是我送你東西，然後你給我好處？）

這樣是著相，而不是修行。我們剛才講「五陰無常」，既然無常，你追求的那些福報到最後還不是都會用光？要是有人把這個當成目標，就顯然找錯方向了。這些東西是無常、靠不住的，你還把它當成目標，那不是浪費時間嗎？

（有人說：那我怎麼知道學佛的目標是什麼呢，到我成佛的時候是一個什麼狀態呢？）

我們的目標就是「發現真相，解脫煩惱」。如果是小乘的話，就是解脫自己的煩惱；大乘的話，就是要解脫一切眾生的煩惱。只有發現真相，解脫才有可能。

（有人問：解脫了眾生的煩惱之後，又該幹什麼呢？）

眾生有煩惱，菩薩才需要幹什麼，眾生都沒有煩惱，就是涅槃，大好的寂滅道場。

我們下次再講大乘法，今天講的基本上是小乘解脫道。有小乘開悟的基礎，再去求大乘的開悟，這樣會比較紮實一點，不容易落入雙身法這些奇怪的法門。

## 問《壇經》

（有人問：《壇經》您覺得它是真經還是偽經？）

您怎麼會覺得《壇經》是偽經呢？那都是有真實人物和事實記載的，義理也符合佛法的體系。

（繼續說：我覺得它的體系不同，《壇經》裡面基本不講六道輪迴，講「無境界性」。）

你不要以為《壇經》不承認有六道輪迴，它是承認的。你要注意，佛經的語言文字分成兩類，一種叫做世俗諦的語言文字，一種叫做勝義諦的語言文字。世俗諦的語言文字它告訴你有輪迴、有天堂地獄、有果報；而勝義諦的語言文字會告訴你「根本就沒有一切法」，它會講「一切法皆空」。那這個「一切法皆空」

是不是在否認天堂、地獄、輪迴這些世俗上的東西呢？不是。

打個比方，假設有一台電視機，裡面的節目裡有一個人出生了。這時候，你說是有人出生呢？還是沒有人出生？都說得通。說有人出生，是從電視畫面去講的；說沒有人出生，是因為那根本就是一塊屏幕，它根本就沒有動過。

《心經》講：「諸法空相，不生不滅，不垢不淨，不增不減。」這裡的「諸法」是指三界萬法，包括五蘊，色、受、想、行、識。色、受、想、行、識依照世俗來講都是有的，但在講「諸法空相」的時候，是從勝義諦上去說，因為在勝義諦中超越一切法的差別對待相。

所以你不要因為它在勝義諦的立場上說「沒有輪迴、沒有天堂地獄」，你就以為真的沒有，如果你真的以為沒有，跑去幹壞事，到時候果報還是會來的。

## 問《水知道答案》

（有人說：有一本日本的書叫《水知道答案》，我就不懂，如果水是無情的話，怎麼會因為讚美它就變出漂亮的結晶，罵它就變出醜陋的結晶呢？）

我會這樣解釋：水本身是無情，但是水裡面有眾生。

（有人說：但是，這本書是想用這個來告訴別人，因為人類身體70%都是水分，所以他覺得應該稱讚別人，這樣的話別人就會很快樂。）

我覺得那個實驗不決定，可能有其他的因素造成這種現象，只是他還沒發現。就像剛才我講的水裡有眾生，這一點是可能的。

（繼續說：我也是這樣想。）

還有一種可能：一個人的心思造成了這杯水的變化。量子力學有一個實驗，科學家在實驗室裡把量子打出去，按常理它應該是平著飛的；但是結果發現人可以用心念指揮量子往上還是往下。

以上都是猜測和假設，按照實證佛教的風格，這件事情應該擱置討論，不要馬上去做草率的判斷。

## 問末法時代

（有人說：您剛才說，佛教講時間是無始無終的。但是佛教也講有末法時代，佛法也有消失的時候。這也就是說，還是有一個終點的，至少佛法是有一個終點的。）

如果限定一個時期，它當然就是有起點和終點的。就好像數線，它兩頭都是沒有終點的，負數可以到負無限大，正數也可以到正無限大。這個負無限大就相當於過去無量劫，正無限大就相當於未來無量劫。但是你在中間切一個線段，當然這個線段就是有起點和終點。

同樣的道理，釋迦牟尼的佛法就是我們給它的一個限定，這個時期就是有起點和終點。釋迦牟尼佛法的流傳，作為一個事件，也是有為法，也會有生住異滅，快要滅亡的時候，就叫它末法時代。

我們在說一個事件的起始和終結的時候，並不是說這件事情先前沒有事件，也不表示其後沒有事件；而只是說，這件事情本身有它的起點和終點。

## 問佛教中女性的地位

（有人說：佛經中有沒有把男性和女性放到一個對等的地位，為什麼我們都看到女性是男性的附屬，沒有男性是女性的附屬？）

你講的這個，是佛經反應了古印度的社會現象。《維摩詰經》記載，有一個很有智慧的菩薩，現身為天女的形象。舍利弗問她：「你怎麼不轉成男身呢？」她說：「我如果轉成男身的話，就等於你變成凡夫。」他說：「我已經是阿羅漢了，再變成凡夫，無有是處。」她說：「我轉成男身也是無有是處。」

她為什麼這麼講呢？因為開悟的菩薩是遠離一切差別對待相的，他經常住在勝義諦中，所以男身、女身對他來講根本無所謂，因為這只是呈現出來的一種表相而已。

《維摩詰經》是大乘經典，如果以小乘法或者世俗人的觀念，會認為女身是比較差的。因為古代印度女人會被當成財產來支配，丈夫可以把妻子賣掉，也可以送給別人。這是古印度的社會現象，而不是佛教主張要歧視女性。

## 問勝義諦

（有人說：佛陀看到「諸法空相，不生不滅，不垢不淨，不增不減」，這樣還能說有六道輪迴嗎？）

「諸法空相」是勝義諦的法，不能用勝義諦否認有世俗諦的六道輪迴。勝義諦不只否認六道輪迴，也把五陰身否定掉，甚至一切法都是不存在的。就好像你看電視，你覺得電視到底是有動還是沒動呢？以後我講《心經》的時候再跟大家講這種觀念，其實在現象動的時候，有一直不動的東西，所以才會說：「諸法空相，不生不滅，不垢不淨，不增不減。」這是勝義諦的境界，不能用勝義諦來否認世俗的存在，勝義諦與世俗諦是兩回事，要區分清楚。

## 問世間智

（繼續說：有哲學家就講過，人不可能同時跳進同一條河裡面，這是講五陰無常嗎？）

是的。但他們不知道還有常住法。這兩者你要同時知道才行，不然的話就會落到「斷滅見」裡去。常住法是在生死輪迴當中保持不變易的那個東西。你不知道這一點的話，一定會認為死掉以後什麼都沒有了。

## 問硬盤的譬喻

（繼續說：如果說「我」就像一個硬盤，那如果把硬盤格式化了，是不是就變成了另一個「我」了？）

但是硬盤它一定還在啊！也就是說記錄善行、惡行的東西一定還是同一個，並沒有改變。而且以因緣果報的原理來講，它沒有辦法一次性銷毀掉，果報一定要呈現出來，裡面的記錄才可以抹消。這個和硬盤是不一樣的。

（繼續說：做好事確實應該有好報，但是我覺得要考慮到某種影響，這種審判不能絕對的貼切，我覺得它有什麼權力來審判呢？）

不是權限的問題。如果你要把這種審判的權限歸到某一個人身上，誰都擔當

不起。而是說這個東西它本身會產生這種效果，就像硬盤和屏幕的關係一樣。一旦你做了善業、惡業，不需要審判，就會由這個東西記錄下來，到時候又由它流注出來變成果報。因果報應不是由誰來審判的，它是法爾如是的，也就是說，它的原理就是這樣，不是由誰去製造出來的。

（**繼續說**：那為什麼那些菩薩、佛出現在這個世界的時候，不告訴我們到底要怎麼做才能進入他們所說的境界呢？）

他們已經講了，佛經就是在講這些道理。問題是眾生不喜歡聽。一般人會覺得：「我活在人間好好的，幹嘛去修行？」他們認為修行會把自己弄得很辛苦，很多餘。你看信佛的大部分都是哪些人？大部分都是求發財的、求平安的，求這些的人比較多。你要是真的肯學，一定很快就能夠開悟，契入佛菩薩所說的一真法界。

## 問因果報應

（**有人說**：我有個朋友跟我說，他家鄉的人，都覺得好人短命，壞人都生活得很好。）

不一定。而且你不知道這個壞人前輩子做了什麼善業。所以不能這樣評斷。因為過去世很長，你不知道他過去世怎麼樣，你只看到他現在這一世造惡，沒看到它過去世行善，對不對？

（**繼續說**：那這樣說的話，他前一輩子造善，這一輩子造惡，就把這善業抵消了？）

不能抵消，善惡是分別受報的。

（**繼續說**：那下輩子又要開始做善，那這樣的話，又會回到哪裡呢？）

這就是輪迴，我們不應該朝這個方向去求，應該朝離開輪迴的方向去求。發現真相，不再受輪迴的繫縛，這才是解脫。

（**繼續說**：我今天對因果部分的理解就是，一個因必然對應一個果。）

果報的範圍非常大，包括你現在的環境都算是果報。果報分正報和依報，正報就是你的五陰，依報就是你的環境，像你生在中國，而不是生在美國、日本，

這就是依報的差異。

## 問佛教的消亡

（**繼續說**：我看你的《實證佛教導論》，佛教如果按照現在的發展方式，有可能消亡。有沒有這種可能性？）

佛教是一定會消亡的。一般講佛法，有兩種意思。一種是客觀事實，客觀事實就是「法界常住」，不管有沒有佛出世，它都在那裡。另外一種佛法，就是有人發現客觀事實，然後用語言文字把它宣講出來。我們現在講的佛法，是第二種意義的佛法，它一定會消亡，因為它是有為法。

我們剛才講過「一切有為法，如夢幻泡影」，既然事實真相需要有人把它講出來，那講出來的語言文字本身就是有為法，所以它一定會滅亡。

但是，客觀事實依然存在，雖然沒有語言文字去講述它，等待著有人去發現它。發現它的人就能得到解脫，不一定要有佛出世。

那種沒有佛的時代，自己能夠通過發現客觀事實而解脫的，就是辟支佛，他會通過因緣法的觀行而得到解脫。

## 問成佛

（**繼續問**：為什麼會出現佛呢？）

因為有願力。假設你現在發了菩提心，你將來就一定會成佛。你成佛的時候，從發菩提心到你成佛這期間受過你幫忙的眾生，在你成佛的時候就會變成你的弟子，所以你會度很多人。

## 問觀念的對與錯

（**有人問**：這世界上有很多的宗教，只有佛教是正確的嗎？）

目前為止，我認為佛教講的才是準確的。其他的宗教總有某些說法不準確，

或者是錯的。

（有人說：宗教不都是一樣的嗎？為什麼還要分對錯呢？）

這要看你是從哪個層面去講。勝義諦沒有對錯之分，但以世俗諦來講，不應該說沒有對錯。你要知道，佛經有很多是在破斥外道的。

《實證佛教導論》有提到，佛陀曾跟着那教的教主薩遮尼犍子有過辯論。因為他們的說法是剛好相反的。耆那教認為「五陰是我」，佛陀說「五陰非我、不異我、不相在」。雖然他們都承認有「我」，但是耆那教的說法跟佛法差別很大。

佛教從一開始就有很多的辯論。凡夫的人生觀和世界觀必然有錯誤。如果你用凡夫知見和佛陀對話，他一定要跟你辯論，把你錯的地方更正過來。如果沒有這一道程序的話，你又怎麼轉凡成聖呢？

佛教的修證原理裡有一條很重要，叫做「抉擇」，你要抉擇「法」和「非法」，把它們分清楚，才能證果。如果所有的宗教都是一樣的，那佛陀也不需要出現在人間了，因為已經有很多其他宗教了，還要多一個佛教幹什麼？

（繼續說：像您剛才說，凡夫有錯誤的觀點，所以他是凡夫。但我的理解是，正確與錯誤本身就是相對的，這個東西是因人而異的。有人說：我覺得法是無限的，就算是佛法也不可能把所有的法都講完吧？）

法雖然是無限的，但是它可以歸類。歸類就會有一個限度，不會沒完沒了。

（繼續說：有一句話說，沒有兩片相同的樹葉，所以法也有各種各樣的呀？）

在認識論上，你要承認歸納法，每一片樹葉不同，卻不妨礙它們是同類的。例如，取一滴海水，你可以知道其他的海水體性也是和這一滴一樣的。

（繼續說：海水也是有很多種啊！）

用現代的語言來說，你可以講水一定是 $H_2O$ ，就只有這一種。雖然水有很多種，有海水、淡水，但如果只講水，就只有一種。對於科學來說，都歸類為 $H_2O$ 。同樣的道理，有情雖然各各不同，但一定是五陰。雖然你沒有辦法全部現前觀察，但是你經過歸類之後，總結他們共同的特徵，然後從這些共同的特徵去認識他們，這樣認識的對象就變成有限的，不會學個沒完沒了。到某一個時候，你就會把所有的學問全部通達。

（**繼續說**：我覺得科學和宗教還是有些差別的，比如說，科學的特點就是它可以被證偽，或者可以被證實。）

我剛才講的「五陰無常」也是可以被證實或證偽的。「五陰」有明確的定義，你可以現前觀察五陰是不是無常。

（**繼續說**：有些是不能證實的，比如說來生。）

只是你暫時沒有辦法證實，不能說它永遠不能被證實。你看佛經裡有一些人，發起天眼通、宿命通，用這種方式去證實，這是一種方法。或者現代用催眠去證實，也是一種方法。技術上存在困難，但你不能因為這樣，就說它不是命題。

（**有人說**：如果有一天科學能夠證實這東西的話，那所有的人都會信仰佛教、皈依佛教，但是現在沒有辦法證明輪迴。）

其實現在輪迴已經證實得八九成了，《實證佛教導論》裡有舉證，你可以參考一下。

# 一個關於轉世的流行病學研究<sup>1</sup>

作者：同人於野

很多人相信人死之後，其意識並不會立即消失，而是以靈魂的形式飄蕩一段時間，並且有可能再次轉生為人。這個說法沒有任何直接的科學證據：靈魂活動似乎根本沒辦法用儀器測量，而且現代科學認為人的一切意識都是大腦的硬件實現的，根本不允許脫離肉體的意識。而在我看來更重要的一點，則是現有的科學理論已經能夠很不錯地解釋整個世界，似乎並沒有哪些事情非得用人有靈魂來解釋不可。

或者，除了某些「小事情」之外。我們經常在網上論壇看到一些靈異事件的「經歷貼」，其中描述的靈異事件似乎只能用真有鬼來解釋。在以宣傳無神論為己任的科普人士看來，這些經歷就算再離奇，背後也一定有一個科學的，甚至是簡單到可笑的解釋。但這樣的態度顯然沒有讓所有人信服。比如最近劉衍文老先生在上海書評連載《寄廬志疑》，其中提到很多靈異事件，就對「科普們」對這些事件的可能解釋表示了不屑一顧。

其實之所以長期以來都是「科普們」而不是科學家關注靈異事件，一個重要原因可能不是科學家傲慢，而是這些事件實在很難認真對待。科學研究的第一步是證據。而鬼，如果真有的話，他們的出現具有很強的隨意性，幾乎沒法搞實驗。網上的經歷貼事實是否成立都不好驗證，就算有科學家真信了，興沖沖跑到現場，鬼不來了又怎麼辦？或者就算鬼還是來了，可只有你能看見我看不見，儀器測不到，我又怎麼辦？再或者就算有科學家拿著儀器真的在某個凶宅里拍攝到了

---

<sup>1</sup> 編輯按：本文原文發佈於作者的個人網站（<http://www.geekonomics10000.com/677>），並全文轉載於科普網站「果殼」（<http://www.guokr.com/blog/365619/>），同時也刊載於北京三聯書店出版社最新試刊的雜誌《新知》（2013年5月試刊號，第125-129頁，發表時有刪節）。此處引用的是發佈於作者網站的完整版，符合作者網站版權聲明第4條，「可以被非商業轉載」（<http://www.geekonomics10000.com/about>）。文後附有《實證佛教通訊》編輯組評述。

不正常的「影子」，那麼這段錄像到底有沒有技術錯誤又是一個問題。除非能夠大規模地重複驗證一種靈異現象，才有可能讓科學家認真起來。

## 研究

一個紐約警察，化名John，經常跟自己的女兒，化名Doreen，說，「不管發生什麼事情，我都會照顧你。」1992年，John在一起搶劫案中中槍而死。他一共被擊中六槍，其中致命的一槍從後背進入，割破了左肺和心臟，並導致肺動脈破裂。

五年後，Doreen生了個兒子，化名William。William一出生就有缺陷，他的肺動脈隔膜發育不全，血液有時候不能進入肺；他的一個心室也沒發育好。幾次手術之後William仍然要終生用藥，但除此之外他是個相當正常的孩子。

William三歲的時候有一天Doreen讓他不要鬧，否則就會打他。可是William說，「媽媽，你是小女孩我是你爸爸的時候，我從來沒打過你！」起初Doreen沒當回事，但後來William不斷告訴她他曾經是John。他陸陸續續談過很多John的事情，其中包括那次槍戰。他記得Doreen小時候家裡養過的貓，他的一些習慣也與John相同。但是最讓Doreen震撼的是有一次William對她說，「別擔心，媽媽。我會照顧你。」

這種兒童回憶起自己「前世」的案例並不算特別稀奇，可能每個人都時有耳聞。這裡面沒有什麼鬼魂的直接出現，相當於是沒有靈異現象的靈異事件，反而比較適合作為研究對象：「轉世兒童」和他們的家人，乃至他們「前世」的家人，就在那裡，研究人員可以隨時過去拜訪。弗吉尼亞大學醫學院有一個Division of Perceptual Studies，專門研究此類事件。該機構的研究人員Jim Tucker在2005年出了一本書，*Life Before Life: A Scientific Investigation of Children's Memories of Previous Lives*，向我們介紹了他們取得的成果。

在醫學界和心理學界如果科學家想要研究一個什麼因素對人的影響，比如吸煙是否有害健康或者受虐待兒童長大以後是否犯罪率更高之類，往往根本不可能做實驗，而只能採取蒐集案例做統計分析的辦法，這個方法稱為「流行病學（epidemiology）」。流行病學的結果遠遠不能作為最後的科學結論，但是這個方法仍然是科學方法，也可以說是在你沒有別的辦法的時候所能使用的最科學辦

法。Tucker等人研究兒童的轉世回憶，採用的就是這個辦法。他們總共蒐集了超過2500個案例。

## 轉世

這些兒童大多在兩到四歲之間開始跟家長說自己有一個前世（根據科學精神這裡應該使用引號，但為行文方便以後引號一律省略）。他們往往會給出前世生活的諸多細節，甚至包括具體的地點和名字，他們要求家長帶領自己去尋訪前世的家庭。如果根據孩子的論述真的找到了其前世的家庭，研究人員就把這個案例稱為「solved」，否則就是「unsolved」。一旦得知有這麼一個事件，研究人員就會設法盡快趕到。很多案例發生在亞洲國家，尤其是印度，斯里蘭卡和泰國，這樣美國的研究者需要在當地設立線人來隨時通報新案例。在絕大多數情況下等研究者知道的時候，案例已經是solved了。但也有一些案例，是研究者跟著這個兒童今世的家庭一起去尋訪其前世家庭，這樣的案例顯然更為可靠。

前面William這個案例的一個特別重要之處在於，William的出生缺陷正好和John的致命傷在同一個地方。事實上，研究者一共蒐集到了225個有前世回憶，並且又有先天缺陷——更常見的是有胎記——的案例。如果他們的前世死於暴力，那麼這些兒童的胎記或先天缺陷就恰好與其前世受的傷是在同一個地方。另一種情況則是有些亞洲地區有在死者身上用顏料做個記號的習俗，而其轉世的孩子會在做記號的這個地方恰好有一個胎記。跟回憶和敘述相比，胎記和先天缺陷是硬邦邦的物理證據，所以研究者特別重視這樣的案例。他們會親自查看兒童，並且去當地機構尋找其前世死亡時的醫生證明，並且把這兩個東西對比。有時候隨著兒童慢慢長大，胎記的位置會發生些許變化，顏色也會變淡，不過對應得仍然很明顯。

有些兒童對前世的家庭有強烈的感情依賴，他們甚至會要求前世親人定期來看自己。有的保留了前世的生活習慣，比如煙酒愛好，而今生家人均無此愛好。有的會做出前世工作時候（比如打鐵）的動作。有的甚至在遊戲中模擬自己前世死亡的過程，包括拔槍自殺！在印度有個出生於低種姓家庭的孩子認為自己的前世是高種姓，從小拒絕吃家裡的食物，鄰居幫著用高種姓方法做了一年飯才改過來。有好幾個出生於緬甸的孩子聲稱自己前世是二戰時期死在這裡的日本兵，他們喜愛日本式的食物，拒絕穿當地的服飾，而且非常害怕飛機。前世是非正常死

亡的，35%表現出對該方式的恐懼——尤其是水，53個淹死的中，有31個怕水，有的甚至必須由兩個人按住才能洗澡。有一個女孩前世因為躲避一個公共汽車而掉到池塘裡溺水而死，結果今世既怕汽車又怕水。在轉世過程中改變性別的，表現為很不適應，比如女孩強烈要求當男孩。

而所有這一切，不管是轉世回憶還是前世對今生感情的影響，大都會在七歲以後慢慢淡化乃至忘記。這些孩子長大以後跟別的孩子沒有任何區別。有個女孩剛會說話的時候強烈要求父母找到了前世的家人，包括丈夫和兒女，她要求他們必須每周都來看她，以至於她前世丈夫現在的妻子都不幹了。然而等到這女孩七歲以後，她反而覺得前世的家庭成了她的累贅。但是也有一個極其罕見的案例，一個男孩找到了前世的妻子，一直到長大以後仍然跟她保持著感情，並且不顧年齡差距再次與之結婚！

## 質疑

怎樣合理地解釋這些事件？一種可能性當然是這一切純屬偶然。小孩子什麼話都有可能說，如果當了真並且按照他們說的去找，也許真的就能找到這麼一個死去的人，正好符合他說的。書中提到英國Hertfordshire大學的心理學家Richard Wiseman就持這種觀點，並且組織了一個實驗來驗證。他找到幾個孩子來編造他們的前世，然後尋找能與之對應的死亡記錄。Wiseman得到的最好案例是一個三歲的小女孩說自己的前世三歲時被怪物咬死。Wiseman找到的是一個被綁架並殺害的女孩，這個女孩和被編造的那個前世有相同的頭髮和眼睛顏色，甚至都穿粉色帶花的衣服，並且都住在海邊。

但跟轉世研究者的案例相比，Wiseman的編造案例缺乏一些重要的東西，比如說具體的人名和地點。實際上有些兒童不但說出了前世家人的名字，而且回到前世家裡之後還能指出一些別人不可能知道的物品的存放地點。有時候他們不經詢問就告訴前世家人自己死之前家裡情況跟現在的不同。在一個案例中，兒童向他前世的兄弟指出自己曾經送給過他一把槍，而這把槍的型號在當地非常罕見，更何況事情只有兄弟二人知道。在一個有研究者陪同下指認的案例中，兒童不但說對了前世村子裡所有的人，而且遇到一個其死後才搬來此地的人，並表示不認識這個人。在很多情況下今世家庭與前世家庭根本不認識，有些尋訪前世家庭的工作是今世家人委託第三方人士去辦的，這種有多人參與的案例可信性就更高。

真正有價值的案例都有這樣一個特點：兒童說出了他根本不可能知道的信息。

那麼有沒有可能是兒童家人的錯誤記憶（*faulty memory*）呢？比如說也許這一家人很願意相信轉世，孩子其實說過很多話，但家長卻對那些印證了的話記得特別深刻，甚至自己主動腦補，把沒說對的也算成說對了的。但有三十多個案例是家長寫下孩子對前世的陳述，然後拿著這個文字記錄去尋找並且solve了的，這就大大減少了錯誤記憶的可能性。研究者對比了有文字記錄的案例和沒有文字記錄的案例，發現其中孩子事前陳述的準確度分別是76.7%和78.4%，非常接近，而且有文字記錄的平均陳述條數不是更少，而是更多。這個70%多的準確度似乎是可以接受的，就算我們這些成年人回憶早年的事情，沒有生死之隔，也未必能100%說準。

為避免記憶錯誤，研究者還想了另一個辦法。他們會在時隔幾年之後讓另一個研究人員，在不看原來案子記錄的情況下再次訪問這個家庭。如果是記憶錯誤，那麼隨著時間推移，這個案例的強度會被加強（因為一廂情願相信轉世的家人會往「強」的方向上編），但是結果恰恰相反，時間推移以後案例反而變得不那麼鮮明了，就好像真實的記憶一樣。

還有一個可能就是造假。但造假對有回憶兒童的家庭來說似乎沒什麼好處。研究者不會給他們提供任何「採訪費」，而他們卻不得不在家裡不厭其煩地接受陌生人的詢問。在絕大多數情況下，今世家庭沒有向前世家庭提出任何財物的要求。而在很多情況下，今世家庭根本不願意去尋找什麼前世家庭，往往是孩子強烈要求才不得不去。有一個例子中一個女孩的前世是某個手藝人的妻子，地位較低，而其今世家庭地位較高，這導致她的父親極其反感她談論前世。

當然也有可能是研究者在造假。我們完全可以想見從事這種研究不可能獲得什麼真正的學術聲望，而研究者們的確也不是什麼學界大牛，他們發表論文的期刊也不是「國際主流刊物」。也許他們——不是一兩個人，而是一整個部門——為了出名或者獲得經費（這個項目的經費來自私人捐款，並非政府撥款）而偽造了這一切。不過正如作者所說，他們保留了數千份檔案。

整個研究還有一些別的可供吐槽的地方。一個重大弱點是美國的案例太少，相當多的案例來自亞洲國家。可能是因為只有20%左右的美國人相信轉世，所以他們不怎麼報告，甚至有可能轉世不怎麼在美國發生。但也有一種可能是亞洲人因為過於相信而自覺不自覺地誇大了案例。

另一方面，胎記和出生缺陷是相當硬的證據，這個似乎沒法用錯誤記憶之類的理論解釋，如果是巧合那就是極其罕見的巧合，如果是造假那就是非常困難的造假。

所以也許轉世回憶這個事情真的值得認真對待。事實上要說反偽科學的「科普們」，卡爾·薩根應該是其中的翹楚，但就在他《魔鬼出沒的世界》這本強烈批評迷信的書中，也承認兒童轉世回憶也許是個值得認真對待的問題。

那麼我們不妨就以認真的態度來考察一下這些案例。也許我們可以更大膽一點，先假設這些轉世案例都是真的，而且都是真的轉世。

## 新知

一個好的研究應該不但能印證人們心中已有的觀念，還能告訴我們一些以前不知道的事情。研究者從這些案例中發現了一些相當有趣的結論。

在那些現在已知前世的死亡方式的案例中，有70%是非自然死亡，也就是說死於謀殺或者意外。而在剩下的這30%中，也有很多是死於心臟病突發之類的突然原因。也就是說這些有前世回憶的兒童，他們中的大多數人前世不是像一般人那樣平平淡淡地、可以預見地死在床上的。另外，全部案例中有75%的人談論了前世的死亡過程，但對於其中正常死亡的，這個比例則只有57%——暴力死亡者更可能談論自己的死亡方式。這似乎給「為什麼不是每個人都有前世回憶」這個問題提供了一點線索。也許在正常情況下每個人都安安靜靜地死去，然後會有某種機制（比如「孟婆湯」）抹去前世的記憶，然後再轉世。但是那些意外死亡的人因為是「意外」，這個機制被破壞了，以至於出生以後還保留了前世的記憶。Jim Tucker對這個問題的一個假說則是可能一般人死了之後不會轉世，只有那些由於某種未盡之事想要再回來的才會轉世。但是也沒有任何記載說這些人有報仇之類的行為。

我以前看了很多鬼故事論壇的「經歷貼」，曾經提出轉世有一個「靈魂定域性原理」：也就是說人死了之後一般就近轉世。有人對此提出異議，認為應該是每個靈魂由某個中央系統統一安排在全世界各地轉世，不受地理的限制。但從這本書給的案例來看，「靈魂定域性原理」還是大體成立的。其中提到前世和今世家庭距離最遠的一個案例是400英里，但間隔時間超過40年。很多案例都是轉世在

幾十英里範圍內臨近的村莊，這個距離對印度和斯里蘭卡這些國家來說已經遠到去一次不容易的程度，但仍能通過第三方接上頭。

不但如此，很多情況下兩個家庭還有某種關係。書中介紹有一個針對**971**個案例的統計，發現其中：

- **195**個案例是在同一家庭內部轉世；
- **60**個案例中兩個家庭有密切聯繫；
- **115**個案例中兩個家庭有微弱聯繫；
- **93**個案例中兩個家庭認識，但無聯繫；
- 剩下的**508**個案例中兩個家庭完全是陌生關係，其中**239**個是**solved**案例；
- 全部**971**個案例中有**232**個是**unsolved**。

從死亡到轉世的間隔時間長短不定，統計發現其中位數（一半人比這個時間長，一半人比這個時間短）是**15**到**16**個月。在這段時間內發生了什麼？有一個研究的**1100**個案例中有**217**個談論了自己死後到出生前這段時間發生的事情，包括葬禮，受孕和出生這種地球上的事情，以及「另一世界」的事情，比如說天堂。似乎沒人提到地獄，也許進了地獄的都未能轉世。有的只談論其中一種或幾種經歷。其中像葬禮和出生前胎兒狀態的描述是有人證實的，所以似乎值得嚴肅考慮。對比之下，研究者對「另一世界」的言論持非常謹慎的態度，甚至不願意討論——不是因為宗教原因，而是因為另一世界的事沒辦法驗證。不過他們還是做了一點統計。

你願意死後直接就近轉世，還是先到比如說天堂這樣的地方跟有關人員，或者有關部門，見個面再轉世？我想可能很多人會選擇後者。自然死亡者比非自然死亡者報告「另一世界」經歷的可能性略高，比例是**19%**對**13%**。而突然死亡的人，報告另一世界經歷的可能性則比非突然死亡者小，**12%**對**22%**。這個結果似乎比較符合人們心目中「自然死亡是一種福氣」的認識。

那麼到底生前是什麼樣的人有機會前往「另一世界」一游呢？這個結果恐怕就要讓某些宗教人士失望了。研究者盡可能地統計了案例中前世人物的以下特徵：

- 他富有麼？

- 他是犯罪分子麼？
- 他是否樂善好施？
- 他是否熱衷於宗教活動？
- 他是否是個沉思<sup>1</sup>者（meditator）？
- 他是否過一種聖潔的生活（saintly）？

結果發現以上所有特徵都與是否報告兩世之間地球活動無關，而且除了一個特徵之外，也都與是否報告「另一世界」經歷無關：沉思。只有沉思者更容易報告曾經前往另一世界。

「沉思」這個結果並不說明什麼。也許大家的機會都差不多，只有沉思者觀察比較細記性比較好。但更關鍵的是這個統計的樣本實在太少了，只有一部分案例中的前世人格被統計下來，比如在1100個案例中其實只有33個沉思者。但熱衷於宗教活動的人士並不比犯罪分子更有可能前往天堂這個情況，仍然相當引人注目。

我們這些俗人更關心的一個問題是前世對今生有什麼影響，也就是說，這輩子需要做些什麼，下輩子才能生的好一點呢？研究者也考察了前面各項與今世這個兒童所在的家庭的經濟地位和社會地位之間的關係，結果是：「**saintliness in the previous personality showed a very strong correlation with the economic status of the subject and a significant correlation with the social status of the subject.**」前世聖潔的生活，對今世出生的經濟地位很有「幫助」，並且對今世出生的社會地位有一定幫助。但是這個經濟和社會地位，是指的實質地位，而與印度社會的種姓無關，也就是說聖潔生活不能確保下輩子生於高種姓之家。至於其他所有各項，均沒有關係。這樣那些相信這輩子樂善好施會導致下輩子出生於富貴之家的人可能要失望了。而到底什麼叫「saintliness」，我也沒查到研究者的準確定義，也許是誠實正直私生活檢點吧。

那麼從這些極其有限的統計結果來看，亞洲人普遍相信的「因果定律」似乎幾乎沒有起到作用。不但如此，我們還從案例中看到有好幾個日本侵略者在緬甸就地轉世為人（而沒有進入「地獄」或成為「獸類」），自殺者照樣轉世等等，

---

<sup>1</sup> 編輯組按：此處的meditate一般翻譯為「靜慮」或「冥想」。

這些都與某些宗教人士的說法不同。另外Tucker在書中提出胎記和出生缺陷這個情況也不符合因果：為什麼是受害者，而不是殺人者，下輩子帶著胎記和出生缺陷？也許這裡起作用的不是因果定律而是某種自然定律，比如意識影響身體之類。

## 議論

這些研究也許會使有些讀者更加相信轉世的存在，但它們遠遠不能「證明」轉世。我們不知道有什麼機制可以讓意識脫離肉體存在，這件事完全不能用現有的任何科學理論解釋。流行病學研究通常不涉及機制，但這些案例數目就算按流行病學的標準也不夠強。

也許更重要的一點是，正如本文開頭所說，現有的科學理論對世界的解釋已經相當不錯了。一個沒有轉世現象的世界觀並沒有讓任何科學家感到不安。我覺得如果轉世存在，那麼就應該無處不在，就算有「孟婆湯機制」，我們也應該能夠用什麼手段測量出來「普通人的轉世」。更進一步靈異現象也應該無處不在，我們生活中應該時刻都有一些使用現代科學解釋不了的現象。而事實是靈異現象都比較罕見。

我非常欽佩研究者們做這個研究的勇氣。他們既沒有受到「主流科學」的影響，也沒有受到宗教的影響，他們既不相信有神論也不相信無神論，他們只看證據。實際上他們似乎也沒怎麼受到「主流」的打壓，也許除了大學同事的背後議論之外。他們使用的方法是科學方法，這些簡單的前往現場驗證事實、統計、發現相關性的辦法並無出奇之處，但他們做了現有條件下能做的一切，除非做個轉世實驗。

所以這個研究的一個重大意義就是告訴人們：哪怕你關心的是「靈魂轉世」這樣的問題，你唯一正確的判斷辦法仍然是科學方法。

## 《實證佛教通訊》編輯組評述

這是一篇有關於轉世輪迴的科普文章，很難得地發表在內地的正式出版物當中。加上之前布萊恩·魏斯（Brian L. Weiss）有關前世記憶催眠案例的書在內地正式出版，這些可以看作是內地對外來信息愈來愈開放的態勢。

有關轉世輪迴，目前相關的研究除了前世記憶之外，還有瀕死體驗、催眠回溯等領域。而這篇文章，其實可以看作是對 *Life Before Life: A Scientific Investigation of Children's Memories of Previous Lives* 一書的介紹性科普文章<sup>1</sup>，不過中間夾入了作者本人的一些態度與看法。

對於轉世的科學研究，在這篇文章中，可以看到這樣幾點：

其一，作為現象的兒童前世記憶，由於科學家們的客觀研究，已經具有很高的可信性。在排除了其他合理的質疑之後，可以推論「轉世」是極有可能的，或者說「是值得認真對待的」。

其二，關於轉世的機制，則有很多環節是現在還沒有辦法和條件做科學觀測的。這也是這一領域未被科學界認真對待的原因之一。

其三，究竟是什麼樣的因素，影響了什麼樣的人可以再次轉世為人，以及轉世到更好的生活環境當中。對於這樣的問題，目前為數有限的案例，似乎給不出能被當前科學認可的答案。

基於以上三點，原作者認為：「這些研究也許會使有些讀者更加相信轉世的存在，但它們遠遠不能『證明』轉世。」

所以在文章的最後，原作者表明了他對這一研究的態度：

所以這個研究的一個重大意義就是告訴人們：哪怕你關心的是「靈魂轉世」這樣的問題，你唯一正確的判斷辦法仍然是科學方法。

---

<sup>1</sup> Discovery Channel（科學探索頻道）也曾為這本書製作過一期節目《輪迴的故事》（Past Lives: Stories of Reincarnation）。

但是，他所謂的「科學方法」是一個包容性很大的概念，因為科學哲學本身也在不斷地發展。傳統的科學方法，包括有以下特徵：

- 一、研究對象是可觀察的，命題具有可錯性。
- 二、觀察具有公共性。
- 三、可進行重複性實驗。

所以像「鬼」這樣的對象，如果不能被「看」到，顯然就沒有辦法進入科學研究，只能被歸入「超自然現象」。（其實應該叫「超科學」才更貼切。）哪怕相關的命題確實具有可錯性。

即使有人宣稱「看」到了，但是一般人看不到，尤其是不被科學家群體看到，那麼這種觀察就很難成為科學證據。這也是為什麼許多人聽到「轉世輪迴」後，第一句話會說：「除非讓我看到我才相信。」

在沒有弄清楚其機制的情況下，進行實驗也就十分困難。原作者假定了一個「靈魂定域性原理」的機制，甚至大膽地設計了一組實驗<sup>1</sup>。但是，暫且不論他的假定是否合理，光實驗條件本身的實現難度就已經大得驚人。

科學哲學界對於以上的傳統科學觀念本身也在不斷反思當中。如果說仍要堅持這樣一種傳統的科學觀念來進行「鬼」的研究，是否表明非要「讓大家都見鬼」了才能進行呢？

所以，我們也期待著科學的進步，包括科學哲學和科學研究方法本身的改進，能夠為我們帶來更多有關於「轉世輪迴」的研究成果。因為，儘管「現有的科學理論對世界的解釋已經相當不錯了」，但「轉世輪迴」的研究對於個人和社會的重要意義，其深遠程度並不亞於各種科技的發展。

---

<sup>1</sup> 《怎樣用統計實驗檢驗靈魂轉世假說》 <http://www.geekonomics10000.com/178>

## 「三縛結實例」欄目徵稿啟事

### 編輯組

本欄目的初衷，是以各種實例介紹三縛結（我見、疑見、戒禁取見），讓大家瞭解並避免見道的各種歧途。對於作者和讀者，分析這些實例，既可以加深對三縛結內涵的理解，也可以檢驗自己對「我見」觀察的周遍性。

上一期的實例是從小說《凡人佛陀》<sup>1</sup>中摘出的幾段文字，詳見《實證佛教通訊》第7期。請諸位讀者看過之後，想想看：有哪裡不對勁嗎？

歡迎讀者把自己的看法和評論整理下來，向我們投稿。評論文字無論長短，我們都將擇優刊登，並對刊出的評論予以適當分析，供大眾參考。

從本期開始，每期徵稿將設定截稿時間，《凡人佛陀》的評論截稿時間為2013年12月30日。敬請留意。

如果讀者您發現好的實例，也可以提供給我們。或是將實例連同您的評論一起，直接向我們投稿。

需要請大家注意的是，無論是在評論中，還是在實例的挑選中，都請避免以當代政治或宗教界的人物為例。評論也請盡量集中在聲聞法「五陰非我」上。

投稿郵箱：[positivist.buddhism+newsletter@gmail.com](mailto:positivist.buddhism+newsletter@gmail.com)

請在郵件主題中註明：投稿「不對勁」欄目 + 評論文章的篇名。

---

<sup>1</sup>（美）迪帕克·喬普拉 著，蔡心語 譯《凡人佛陀》（北京：商務印書館，2011）。

## 迴響

**編輯按：**對於讀者的來問，為使閱讀順暢，編輯對個別語病、錯別字及標點等進行了增刪校訂，未改動文意。

### 關於「本有種子」

**問：**有幾個問題對末學有點要緊，請教如下：

1. 本有種子也有了別作用嗎？
2. 第八識的本有種子不在真心之列，那就是妄心了？即所藏的全體種子，包括本有種子，都是有為法、生滅法，念念變遷，皆為妄心？
3. 現在覺得，本有種子可以是念念變遷的，說得通。雖然不是所有的本有種子都在念念變遷，正如不是所有的執藏種子都在念念變遷一樣。有念則遷。

**答：**種子的差別義是相當深細的法義。種子，若以世俗語來解釋，就是功能差別尚未現起的狀態。如果用譬喻來方便說明，就猶如花木的種子，含藏著成就根枝葉花果等的功能，但要成就顯現這些根枝葉等的功能，種子還要具有吸收陽光、空氣、水等養分並加以轉換等功能。前者根枝葉等會隨因緣的流轉不斷變異，如同阿賴耶識可現起五蘊十八界種種現相界的法，這些法相是不斷變異的，在每一次的變異中都是新熏的種子；後者的功能則在因緣具足時現起，若因緣不具足則不現起，其功能不待熏習，本然具足，如同阿賴耶識具有受熏、持種、異熟等功能，相對於前者，方便說為本有種子，也是阿賴耶識所具功能體性的的一部分，但不能說它就是真心，只能說它們一向存在。

念念變遷，不適用在第八識功能差別的顯現上，可以方便說是配合著末那識或前七識的念念變遷，而現起種種法相。以上只是以譬喻方便略說，真實義理，要配合悟後起修去體會修學，如果只是用知解思惟在以上文字相上做推敲，肯定會障礙見道，這是要注意的。

## 關於「酬償因果」

問：關於酬償因果，我一直有個疑問：

1. 習氣應該是熏習成的慣性，也就是後面的處理方式會按前面同樣的模式去執行，為什麼會發展成因果酬償和報應，走向了反面？
2. 酬償因果應該是執藏發起吧，執藏是不是就是第七識的種子？

答：習氣與果報是不一樣的兩個概念。習氣表現在身口意行上面，會改變命運，例如習於怨天尤人導致別人不喜歡他。但是，有些果報並不是來自人家喜歡或討厭你的習氣，例如前世有很深的仇恨，此世一見面，便動了殺機。此時，引動的殺機，並不是習氣，但仍然是種子的流注。簡單地說，習氣是種子的流注，但只是一小部分，而不是全部。

執藏是能夠引發後有的染污種子，這並不只是第七識的種子，七轉識的種子皆可能是染污種子；而且第七識的種子，也並非全是染污。酬償因果並非只是執藏種子，它只是引生後有的導火索。實際上，大部分是靠本有種子，才能使得後有產生；例如十八界，大部分都是本有種子的功能；還有，無記業、清淨業所熏的種子，在引發後有時都會產生作用。

「本有種子」和「酬償因果」的問題應該是明心以後才去詳細探索的，此處只是略答，而且可能有枝節上的錯誤，讀者仍應依三量抉擇之，不可視為標準答案。

## 關於「視而不見」

問：在佛學群，有位師兄和我討論「視而不見」，他的論述如下：

視而不見就是說，沒有將意門心路轉向五門的結果，而成為純意門心路。比如南傳的人說他們能做到心不緣五塵，視而不見，把心往內收，認為這個境界就是涅槃。實際上這是將意識轉向定中的所緣。我們平時所說的視而不見，其實是因為沒有在眼塵上出生眼俱意識的結果。如果能了知視而不見的意義，就能取得六入處的現觀。

視而不見就是沒有出生眼俱意識。這時候眼門心路存在，但是意門心路沒有出現，所以才叫視而不見，一般是意門心路去攀援別的東西了。比如說胡思亂想，或是攀援其他的四塵。這時候，眼識還是存在的，只不過意門心路的所緣不是眼識所攝取的境界而已。按唯識學來說，存在<sup>1</sup>，只是五俱意識的變換，按南傳來說，是眼門心路和意門心路交替，但是意門心路不攝取眼門的所緣。清醒位的時候，眼識是一直存在的，否則你豈不是眼前一抹黑，只有醒來的時候要由意識發起眼識。如果眼識不存在，當你的意識來關注其他境界時，突然有人向你撞來，你應該看不見。如果視而見的話，眼識有所增強，眼俱意識出現。

上面的論述與《實證佛教導論》（講義第30-31頁）「清醒時有時候眼識也不存在」，眼識啟用之後「即使意識的注意力已經轉到別的地方，眼識還是會繼續了別一陣子」，「前五識是依意識、意根而啟用的，但是前五識的關閉，卻是由它們自行決定的」等論述相違背。

那位師兄可能學過百法明門。老師能否針對這個情況，再詳細講解下呢？

答：眼前一片黑時，眼識仍然是存在的，但因少了「明」緣，故只看到一片黑。不知道眼前是黑是白才是眼識的斷滅，例如睡眠。

眼識存在時，若意識不緣在眼識境界，便無法分辨色光的意義，這時候也被很多人稱之為視而不見。但不能因為這樣，就以為眼識在清醒位從來都是存在的。真觀說過，人類很依賴眼睛，所以清醒時眼識不存在的狀況很罕見。若自己無法現觀，當以經教為準：「二禪中雖一識攝，以喜大發故定心散亂，是故不名念清淨。」<sup>2</sup>這裡講的一識，很顯然是指意識，而不是前五識，也就是說二禪時，前五識不存在。另有一例，是一位知名的善知識形容他參禪的過程，曾經參到眼識斷滅，別人在眼前揮手，他卻不知道。若當時眼識存在，意根必然會察覺到色塵起了重大變化，他既不知道，顯然眼識是不存在的。

百法明門，應該是悟後才學的法，甚至悟後仍有許多法無法現觀，必須等到初地才能通達，悟前勉強學百法明門，很容易落入臆想。克制自己不跳級學法是很重要的，不然的話，浪費時間還算小事，若產生錯誤的定見就很難改易了。我

---

<sup>1</sup> 編輯注：此處原文如此。

<sup>2</sup> 《禪法要解》卷1 (CBETA, T15, no. 616, p. 290, a7-8)

寫在書中的，已經有些超過了見道位的需要，如果是初學者，應先將見道前所應有的知見好好地學習、思惟與體會。我沒有寫的，建議先不要花太多時間去鑽研。

**問：**呂老師前述：「若當時眼識存在，意根必然會察覺到色塵起了重大變化。」但是，睡眠的時候，連意識都不存在，意根照樣能覺察到五塵的重大變化而喚起意識和前五識。老師這句話是不是不太妥呢？

聯繫前文，是講意識存在的時候眼識可以斷滅。所以我認為這裡應該是：若當時眼識存在，「意識」必然會察覺到色塵起了重大變化，而不應該是「意根」。

**答：**意根與前六識併存時，仍是了別五塵的重大變化，但可以觀察得比睡眠時細膩，所以用手在眼前揮，肯定可以察覺。意識一時緣一境，要靠意根提醒，否則日常生活會很不便。我講的一般人也可以現觀，但觀察和邏輯思維都要仔細，才會發現這些細節。

## 關於「江湖事」

**問：**老師，您說江湖上倆仇人見面，是不是一定就你死我活啊？要是一方認輸，那是不是也得死啊？

**答：**暫時不會碰上，或者碰上的機會很少的事，不用去想。

**問：**我覺得一個人要利用勇敢和智慧，才能做好理解和寬容這兩件事。這四點是江湖人必備！

**答：**修行人必備的是般若智和解脫功德。有般若智的人經常安住在無有一法可得的勝義諦當中。碰到境界時，隨順世俗諦，修一切善法。沒碰到境界時，不用去想，因為根本沒有一切法，只有種子形成的功能差別，離開業力與妄想，它們什麼都不是。這才是真解脫。

**問者：**我要把這段話背下來，常作是念。

## 關於受戒與證初果

**問：**請教一個關於證初果與皈依、受戒的問題：

您過去講到《阿含經》記載，很多外道初次來到佛陀身邊聽法，不一會兒就證了初果。他們根本沒有皈依，更沒有受戒，是證了初果後才要求皈依、受戒的。

昨天我在和一位師兄討論這個問題的時候，他找到了佛經裡面的依據，認為要證初果，皈依和受五戒是前提。經教依據如下：

1. 不守五戒不能獲得聲聞初果的佛經依據：

是故我說五大施者即是五戒。如是五戒能令眾生離五怖畏。是五種施易可修行，自在無礙，不失財物，然得無量無邊福德。離是五施不能獲得須陀洹果，乃至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sup>1</sup>

2. 不守六重戒不能獲得聲聞初果的佛經依據：

優婆塞者有六重法。善男子，優婆塞受持戒已，雖為天女乃至蟻子悉不應殺。若受戒已，若口教殺，若身自殺，是人即失優婆塞戒。是人尚不能得暖法，況須陀洹至阿那含。是名破戒優婆塞、臭優婆塞、旃陀羅優婆塞、垢優婆塞、結優婆塞。是名初重。

優婆塞戒，雖為身命，不得偷盜乃至一錢。若破是戒，是人即失優婆塞戒。是人尚不能得暖法，況須陀洹至阿那含。是名破戒優婆塞、臭、旃陀羅、垢、結優婆塞。是名二重。

優婆塞戒，雖為身命，不得虛說：我得不淨觀至阿那含。若破是戒，是人即失優婆塞戒。是人尚不能得暖法，況須陀洹至阿那含。是名破戒優婆塞、臭、旃陀羅、垢、結優婆塞。是名三重。

優婆塞戒，雖為身命，不得邪淫。若破是戒，是人即失優婆塞戒。是人尚不能得暖法，況須陀洹至阿那含。是名破戒優婆塞、臭、旃陀羅、垢、結優婆塞。是名四重。

優婆塞戒，雖為身命，不得宣說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所有過罪。若破是戒，是人即失優婆塞戒。是人尚不能得暖法，況須陀洹至阿那含。是名破戒優婆塞、臭、旃陀羅、垢、結優婆塞。是名五重。

---

<sup>1</sup> 《優婆塞戒經》卷6〈22 五戒品〉 (CBETA, T24, no. 1488, p. 1064, a16-20)

優婆塞戒，雖為身命，不得酤酒。若破是戒，是人即失優婆塞戒。是人尚不能得暖法，況須陀洹至阿那含。是名破戒優婆塞、臭、旃陀羅、垢、結優婆塞。是名六重。<sup>1</sup>

還請老師開示解惑。

答：佛經的說法不同時，應循四依四不依的原則而抉擇之。

## 關於神通與見道

問：眼觀輪迴可判斷為修行的何種境界？

答：現觀輪迴是宿命通，神通一般是依定力而發起，有神通的人不一定見道，見道的人不一定有神通。

## 關於「念佛」與「工巧明」

問：末學有兩個問題，希望得到您的指教：

1. 末學的理想是往生妙喜世界不動佛國。所擔心的是，如果年老患上老年痴呆等精神性疾病，臨終前將無法保持憶佛之念，屆時是否將無法順利品位較高地往生？

2. 世間法工巧明上面，是不是可以不用過份努力？如果能順利到達妙喜世界，我哪怕多待上多少大劫，照樣可以成佛。您說，我這麼理解對麼？

答：只要平常念佛，即使年老意識衰退，仍然可以往生。一般的念佛人，因為佛力加持的緣故，不會因為意識衰退而無法念佛，即使他平日沒有行善的習慣，甚至造了些小惡，因為敬信佛法的緣故，仍然遠勝過行小善而不信佛法的人。

所有的菩薩都要廣度眾生，累積不可思議的福德才能成佛，娑婆世界雖然很痛苦，卻是累積福德最好的地方。新學菩薩因為智慧力與願力不足，恐怕墮入三惡道，發願往生佛國淨土是很善巧的，但是在佛國修學一段期間，還是要到人間

---

<sup>1</sup> 《優婆塞戒經》卷3〈14 受戒品〉 (CBETA, T24, no. 1488, p. 1049, a28-b24)

來廣度眾生，將來才能成佛。度眾生需要善巧方便，工巧明是其中的一種。學佛有次第，工巧明不必放在很前面，可以等到明心之後，再去用心。

## 布告欄

實證佛教研究中心開設函授課程，歡迎大家報名。有意參加函授課程的朋友，請您先從「實證佛教入門」開始，這門課是解釋《實證佛教導論》的重要內容，以培養三乘見道者為目的。這門課分為兩期，第一期的教材是以電子郵件寄送，當您閱讀完之後，若生起歡喜心，渴望閱讀全部的教材，便可報名第二期函授課程，那個時候我們會把全本打印的教材《實證佛教入門》郵寄給您。已經讀完《實證佛教導論》的朋友，可直接報名第二期函授課程。上完這門課之後，您可以考慮報名其他的經論課程。

正在講授的經論有《雜阿含經論會編》和《大般涅槃經》。《雜阿含經論會編》是《瑜伽師地論》和《雜阿含經》的合編，開這門課是期望能夠培養出有自學經典能力並且精通《雜阿含經》的人才。《大般涅槃經》是佛陀最後的遺教，闡述常、樂、我、淨涅槃四德，以及眼見佛性的義理，矯正流行的錯謬見解，讓學人避開學佛的誤區，直心進入大乘佛法的堂奧。

函授課程的教材放在SkyDrive，僅限報名的學員個人檢視，各人聞法因緣不同，請勿濫慈悲轉發給他人，徒增彼此的障礙。為了安全起見，教材請小心保管。故意盜法或因為過失而虧損如來，都是最嚴重的戒律，請謹慎守護。有些朋友雖然登錄進去，也看到文件的目錄，卻無法下載檔案；這通常是瀏覽器（IE, Firefox, Chrome等等）的問題，您可以試著用其他的瀏覽器，應該就可以順利下載。

因為有人將《實證佛教通訊》列為垃圾郵件，為了避免大家不珍惜，第7期為最後一次群發，以後只有向教務組（[jiaowu000@gmail.com](mailto:jiaowu000@gmail.com)）訂閱的人，才會收到發刊郵件。但是，仍然公開在SkyDrive上讓大家下載。

原共享給學員的錄音檔，因為錄音品質較差，以及檔案傳輸不便的緣故，以後不再發布，僅供工作人員使用。願意領取錄音擔任謄稿義工的學員，請與教務組聯繫。

豆瓣網有一個秘密小組，稱之為「阿含教典研修實證小組」，這是學員討論區，必須已經報名第二期《實證佛教入門》的學員才可以參加。符合條件的學員，

請在豆瓣網上登記一個帳號和匿稱，關注「[真觀](#)」，再發豆郵給真觀老師，表明自己的真實姓名，即可受邀加入秘密小組。秘密小組張貼的文字，除非特別標明，皆不得轉載和轉發；但部分問答會略作修改，公布在《實證佛教通訊》與大眾分享。

《實證佛教導論》簡體索引，已由嚴非語編製完成，歡迎大家利用，下載網址：<http://sdrv.ms/P0kaW1>。

「實證佛教入門」函授教材，有一部分檔案已公開，由吳箏錄製成聲音檔，陸續上傳中，下載網址：<http://sdrv.ms/U7g00G>，歡迎大家利用。

《禪宗的開悟與傳承》沒在大陸出版，但是內容和真觀老師的碩士論文《大慧宗杲禪師與宋代士大夫交游研究》差不多。下載網址：<http://sdrv.ms/NaZ08G>。

以上訊息，請告知有興趣的朋友。

實證佛教研究中心 啟

2013年11月23日

## 實證佛教研究中心 簡介

「實證佛教研究中心」是一個學術團隊，成立於2009年3月21日，我們從事的是教育和學術研究，而不涉宗教性的活動。學術研究雖然與實際修行不同，但是因為我們的研究是以實證為核心，所以與實際修行有密切的關係。思辨能力強的人，依實證佛教修學，可以很快證得聲聞初果和二果，其餘的人只要信心具足，能夠長期聞思實證佛教的義理，也可以預期初果向（趨向於初果）的果位。已經發起菩提心的人，甚至有大乘見道的可能。

可以證果的法門，卻以學術團隊的形式出現，或許很難找到前例，不過我們還是想維持這個特點。這是因為實證佛教研究中心特別重視四依（依法不依人、依義不依語、依了義不依不了義、依智不依識）和三量（現量、比量、正教量），這和學術的方法論與認識論非常吻合。對我們來說，真相（現量）是最高的原則，而不是經典的義理（正教量）。

實證佛教研究中心提供了一個平臺，讓理性的朋友可以超越信仰的層次，理性探討生命和世界的真相。還有很多佛教徒，最初是以信心入門，當他們深入經教之後，逐漸發現信仰的侷限，開始尋求實證，盼望終極地解決煩惱與痛苦。對這些佛教徒而言，實證佛教可以作為他們進階的門徑。無論您是因為什麼原因而喜歡實證佛教，我們都期望您有收穫。

《實證佛教通訊》是實證佛教研究中心發行的不定期電子刊物，目前大約兩個月發一期，以後希望儘量增加發刊的密度，文稿的多少則不一定。《實證佛教通訊》歡迎大家賜稿，若是曾經刊載於其它刊物，或者曾張貼於網上，敬請註明。稿件的內容必須符合三乘見道的核心法義，本刊才會刊載，細部的內容，則由作者自負文責。來稿若經採用，將酌付稿酬。

實證佛教研究中心主要的工作是培養人才和學術研究。已經發表的專書有《禪宗的開悟與傳承》和《實證佛教導論》。正在撰寫中的專書有《實證佛教觀行法門》、《實證因明學》和《中國實證佛教源流史》。打算進行的研究有《印度實證佛教源流史》和《中國實證禪宗史》。只要因緣許可，以上兩項工作將會

進行到佛法滅盡為止。

培養人才的部分，主要是以網路函授的方式進行，我們也樂意接受短期或長期講學的邀請。網路函授課程都是免費的，但學員必須以真實的姓名和住址報名，並且承諾不將教材轉發給他人。我們不限制學員的資格，也不會以宗教上的戒律要求您，只是您必須知道，若有慢法、謗法或盜法的情況，參加函授課程不但沒有利益，反而有害。

實證佛教研究經常性的開銷是薪資、房租、旅費，以及各種雜支。目前因為經費不足，大部分的研究人員沒有辦法全職投入，甚至必須另外謀職，以致許多研究計畫陷於停頓。2011年以前，大部分的經費來自至親好友，只有很少的比例是陌生讀者的贊助。如今陌生讀者的贊助款漸增，所以從2012年開始將贊助款公告於網絡上。原則上只公告日期和每筆的金額，但贊助人也可以要求公告姓名或別名。若您覺得我們的工作很有意義，歡迎您贊助經費。有意贊助者，請與真觀老師聯繫，電郵信箱[real.observer@m2k.com.tw](mailto:real.observer@m2k.com.tw)，亦可直接匯款到：

中國農業銀行，6228481098044563875，呂真觀

中國工商銀行，6222023202031353013，呂真觀

招商銀行武漢分行漢陽支行，6225881276392098，呂真觀

支付寶，[real.observer@m2k.com.tw](mailto:real.observer@m2k.com.tw)，呂真觀

（以上帳號適用於大陸地區的匯款）

或

臺灣銀行城中分行，045004802724，呂真觀

（這個帳號適用於臺灣地區的匯款）

實證佛教研究中心 啟

2013年11月23日

## 實證佛教通訊 第8期

發行人：呂真觀

編輯：實證佛教研究中心編輯組

E - Mail：[positivist.buddhism@gmail.com](mailto:positivist.buddhism@gmail.com)

出刊日期：2013年11月28日

呂真觀的SkyDrive

<http://sdrv.ms/MCROPq>

實證佛教通訊

<http://sdrv.ms/KJq7XJ>

本刊文章歡迎非營利性質的轉載、翻譯、引用，  
但請註明作者及出處。